



KINERGY

Kinergy Corporation Ltd.

精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02)

2023

年度報告

* 僅供識別



目錄

| | |
|-------------|----|
| 公司概覽 | 2 |
| 公司資料 | 4 |
| 財務摘要及概要 | 5 |
| 主席報告書 | 7 |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8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18 |
| 企業管治報告 | 27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38 |
| 董事報告 | 60 |
| 董事聲明 | 70 |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73 |
| 財務報表及財務報表附註 | 78 |

公司概覽

精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是1988年在新加坡成立的大型合約製造商，於半導體加工設備行業專門生產設備、機械、子系統、精密工具及零部件，於新加坡、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菲律賓及馬來西亞均建有自用生產設施。

我們提供配套多、產量低的子系統及設備電子製造服務（「電子製造服務」），亦提供設備專有品牌「Kinergy」的原始設計製造（「原始設計製造」）。

我們為不同電子行業的客戶提供服務，包括表面鑲嵌設備、半導體組裝設備、醫療分析及其他工業設備。

我們獨特且涉及多個專業範疇的工程能力及製造服務、靈活性及應變能力，有助我們成為客戶的首選合作夥伴。

我們為能夠提供優質、合時且具備成本效益的製造服務及工程解決方案而感到自豪，並為滿足客戶需求而量身定製服務。

我們亦提供基金管理及投資服務。

我們的業務營運可分為下列三個分部：

1. 電子製造服務分部

電子製造服務分部主要按「配套多、產量低」基準製造半導體加工設備行業使用的電子製造服務產品，包括(i)子系統、(ii)成套機器及(iii)部件。「配套多、產量低」指我們接獲訂單所組裝的產品用途、批量規模及工序不一但產量低。電子製造服務的製造過程主要涉及手動組裝零件，因此需要密集的勞動力。我們亦在客戶設施為客戶提供維護及調試服務。

我們的客戶主要為半導體加工設備製造商，一般購買電子製造服務產品用作於製造設備及生產半導體。

產品及服務：

電子製造服務分部製造的電子製造服務產品分為以下三類：

子系統

我們將所生產或採購的零部件組裝至子系統，組成設備及機器的關鍵模塊，客戶可用於生產半導體加工設備。主要子系統產品包括料盒處理器、工件固定器及滑塊。

成套機器

我們整合零部件，並根據客戶的規格製造成套機器。在此過程中，我們提供增值工程服務，改進客戶現有設計及改良現有產品。

我們亦與客戶合作構思、設計及製造彼等的新產品。我們主要為數據存儲及電子行業客戶生產劃片機、研磨機、升降機及拋光機等成套機器。

部件

我們為半導體加工設備行業客戶製造機械部件，供客戶製造設備及機器時使用，如乾泵及機盒。

我們的客戶於彼等各自領域為國際「最佳級別」業者。

2. 原始設計製造分部

我們的原始設計製造分部設計並製造原始設計製造產品，包括(i)自動化設備、(ii)精密工具部件（例如切筋成型模具和模組）及(iii)部件，主要用於半導體行業。

產品及服務：

原始設計製造產品分為以下三類：

自動化設備

我們基於客戶的需求和要求設計、開發及製造自動化設備。我們製造的自動化設備通常用於半導體加工。自動化設備部門負責設計及製造。我們設計及製造的部分機器如下：

自動框架裝載機 — 自動從料盒取得易碎線焊引線框架，並用機械臂將其置於裝載框架的設備。裝載框架其後手動置於模具內封裝。我們製造自動框架裝載機的直角坐標型及選擇順應性裝配機器手臂機械人。

自動拋光設備 — 使用裝於旋轉主軸頭組件(精準組裝於工作區)上之尼龍輪去除四方平面無引線封裝引線框架靈敏表面上模具溢出的多餘樹脂及殘膠的設備。

除膠設備 — 在封裝成型後從四方平面無引線封裝框架上去除膠帶的設備。部分膠帶的成份含聚酰亞胺，需要框架處於平均高於攝氏180度的溫度下，方能去除。

介質飛邊設備 — 在封裝成型後從引線框架的引線上去除模具溢膠的設備。設備通過對框架進行高壓介質噴射去除溢膠。

帶狀激光打標機 — 用激光束自動於集成電路封裝塑料或陶瓷表面以及封裝框架側面刻印識別標記(通常為文字、標誌或二維碼)的設備。

精密工具

我們設計、開發及製造精密工具，包括通過將引線框架的引線端子切割及彎曲成不同形狀以將封裝集成電路芯片切筋成型的模具。我們製造的精密工具因持續生產而容易磨損。

3. 投資分部

我們的投資分部主要從事提供基金管理服務及進行股本證券及基金的投資活動，包括為非上市公司進行股本集資活動及相關諮詢服務。

Covid-19疫情後，投資分部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設立新基金及物色潛在投資目標方面非常活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2023年12月31日的總在管資產(「在管資產」)約為168百萬新加坡元。

品質承諾

我們致力向客戶提供優質、具備成本效益且及時交付的產品。這可通過持續改善及投放資源，以符合及維持有效的品質管理系統及遵守適用產品性能安全、法定及客戶要求來實現。我們已取得ISO 9001：2015品質管理系統認證。我們位於南通的廠房亦獲得ISO 9001：2015及ISO 14001：2015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我們於廣泛工程領域(尤其是精密動力學、電子控制、物料技術及精密工具)的核心競爭力，加上我們憑藉結合電子製造服務及原始設計製造分部知識及技術的能力，成為我們脫穎而出的主要競爭因素。

我們三度成為Enterprise 50獎的得獎者(於1999年、2000年及2001年)。

我們的總部位於新加坡。我們目前於新加坡、南通(中國)、菲律賓及馬來西亞設有製造及服務設施，亦於日本設有營銷據點。我們的投資分部位於上海(中國)。

董事會**執行董事**

林國財先生(行政總裁)

杜曉堂先生

林欽銘先生

Henry Lee Wong先生(自2023年12月31日起不再擔任林欽銘先生的替任董事，並自此不再留任董事會成員)

鄭金呷先生(集團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羅建華先生(董事會主席)

王毅喆先生(自2023年8月21日起辭任)

范志榮先生(自2023年8月21日起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Senerath Wickramanayaka Mudiyansele Sunil

Wickramanayaka博士

潘志偉先生

洪炳發博士

董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

潘志偉先生(主席)

Senerath Wickramanayaka Mudiyansele Sunil

Wickramanayaka博士

洪炳發博士

提名委員會

Senerath Wickramanayaka Mudiyansele Sunil

Wickramanayaka博士(主席)

鄭金呷先生

潘志偉先生

薪酬委員會

洪炳發博士(主席)

Senerath Wickramanayaka Mudiyansele Sunil

Wickramanayaka博士

羅建華先生

授權代表

林國財先生

李卓宏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李卓宏先生

鄧鐘毓女士

合規顧問

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108號

光大中心12樓

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

樂博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206-19室

新加坡法律的法律顧問

旭齡及穆律師事務所

1 Robinson Road

#18-00 AIA Tower

Singapore 048542

外部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1 Changi North Street 1,

Singapore 498789

總部及新加坡主要營業地點

1 Changi North Street 1,

Singapore 498789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

31樓

股份代號

3302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oardroom Corporate &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

1 Harbourfront Avenue

Keppel Bay Tower #14-07

Singapore 098632

(自2022年1月31日起生效)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

電氣道148號

21樓2103B室

公司網站

www.kinergy.com.sg

主要往來銀行

United Overseas Bank Limited

Citibank N.A. Singapore

星展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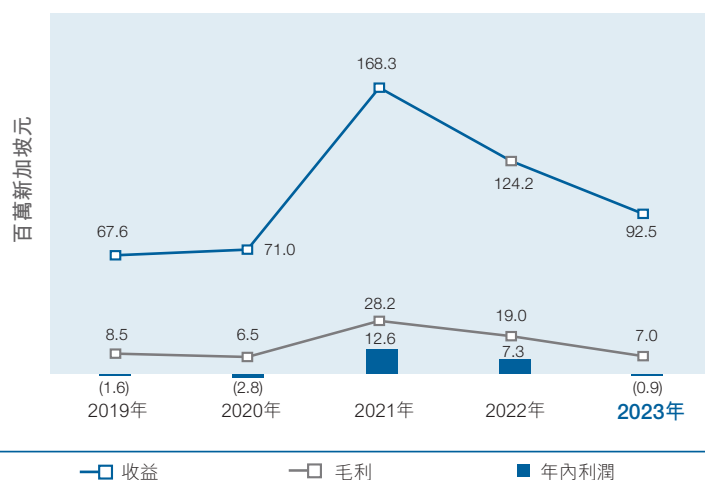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財務摘要及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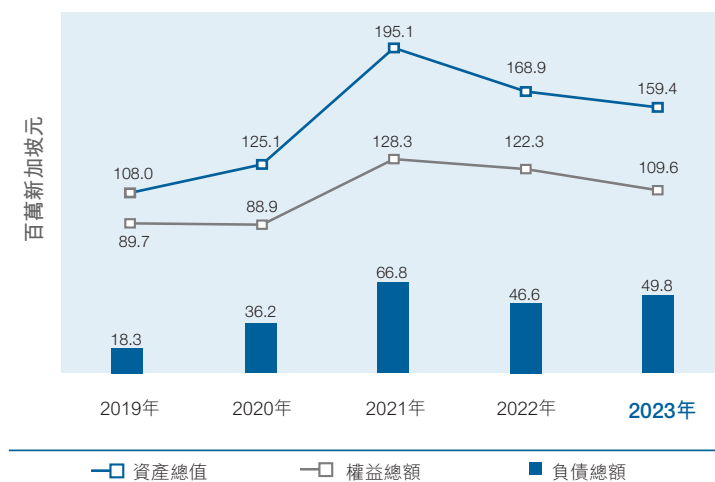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 2021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 收益 | 67,624 | 70,979 | 168,325 | 124,202 | 92,490 |
| 毛利 | 8,483 | 6,500 | 28,220 | 19,001 | 7,001 |
| EBITDA | 520 | 5,277 | 17,122 | 13,579 | 3,870 |
| EBIT | 2,079 | 2,510 | 13,798 | 9,717 | (357) |
| 除稅前利潤／(虧損) | (1,863) | (3,089) | 13,699 | 9,361 | (1,019) |
| 所得稅抵免／(開支) | 231 | 252 | (1,143) | (2,084) | 93 |
| 年內利潤／(虧損) | (1,632) | (2,837) | 12,556 | 7,277 | (926) |

| | 於12月31日 | | | | |
|--------------|----------------|----------------|----------------|----------------|-----------------|
| |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 2021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 資產總值 | 107,954 | 125,143 | 195,136 | 168,914 | 159,373 |
| 負債總額 | (18,287) | (36,197) | (66,838) | (46,612) | (49,818) |
| 資產淨值 | 89,667 | 88,946 | 128,298 | 122,302 | 109,555 |
|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 84,938 | 87,391 | 113,423 | 106,484 | 94,620 |
| 非控股權益 | 4,729 | 1,555 | 14,875 | 15,818 | 14,935 |
| 權益總額 | 89,667 | 88,946 | 128,298 | 122,302 | 109,55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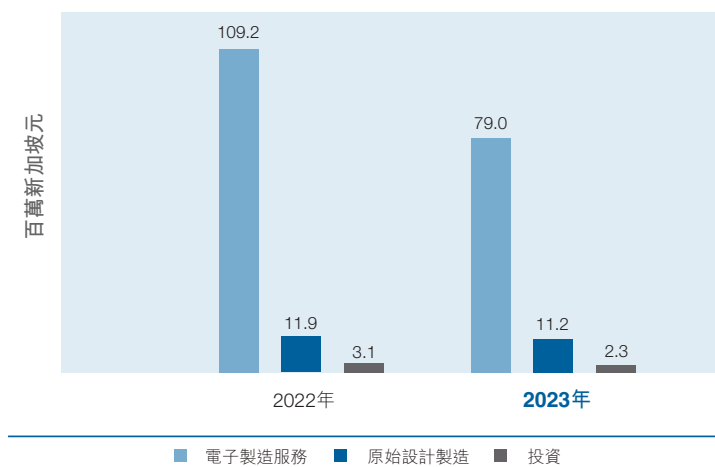
綜合全面收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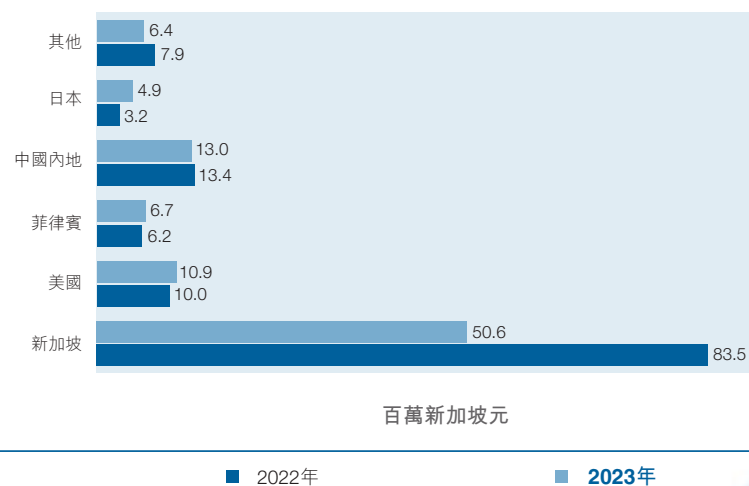
綜合財務狀況表



按分部劃分收益



按地區劃分收益



主席報告書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

業務概覽及策略

本集團主要經營三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即(i)電子製造服務；(ii)原始設計製造；及(iii)投資。我們生產高科技、高精度電子設備。其中一些高科技電子設備以「Kinergy」商標進行設計、製造及銷售。本集團生產的電子設備超過80%是根據合約協議進行，而客戶則提供其電子設備或其分系統的設計。本集團業務的第三個分部為透過上海光朴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前稱上海光控浦燕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光朴」)營運投資基金。本集團持有上海光朴51%股權。此乃本集團唯一一個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實現盈利的分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電子製造服務分部，佔本集團總收益約85.4%，而原始設計製造分部及投資分部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12.1%及2.5%。

業績回顧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為92.5百萬新加坡元。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24.2百萬新加坡元相比下降25.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虧損淨額約為0.9百萬新加坡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純利為7.3百萬新加坡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虧損為0.28新加坡分，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盈利為0.5新加坡分。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致謝

在我們期待又一年的增長與發展之際，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感謝我們的持份者、客戶及合作夥伴對本集團的信任及信心。本人亦藉此機會向管理層及員工致謝，感謝各位的努力、奉獻及積極應對我們周圍的快速變化。

我們仍然致力於提供可持續回報，並期待所有持份者在我們應對未來挑戰的過程中繼續提供支持。

董事會主席
羅建華

2024年3月28日

概覽

我們是1988年在新加坡成立的大型合約製造商，主要於半導體加工設備行業專門生產設備、機械、子系統、精密工具及零部件，於新加坡、中國、菲律賓及馬來西亞均建有自用生產設施。我們有電子製造服務、原始設計製造及投資等三個分部。電子製造服務分部專注為原始設計製造商生產子系統、成套機器及部件，亦為客戶提供保修期後維護及調試服務。原始設計製造分部專注於自有「Kinergy」品牌設計及製造用於半導體後段設備行業的自動化設備、精密工具及零部件。投資分部專注於提供基金管理服務以及進行有關股本證券及基金的投資業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電子製造服務分部，佔本集團總收益約85.4%，而原始設計製造及投資分部的收益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12.1%及2.5%。

業務回顧及前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總收益同比减少約25.5%。

經濟持續陷入不明朗困境，而以巴衝突等破壞性事件的零星出現進一步加劇經濟不確定性，由於蘇伊士運河航行船舶的限制及安全性不可預測性，為貿易帶來若干困難。避免航行蘇伊士運河導致需要繞行好望角，因而增加運輸成本及所需時間。

電子製造服務分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電子製造服務分部產生的總收益同比减少約27.7%，主要由於半導體行業下滑所致。

儘管有上述不確定因素，本集團經營所在的半導體行業仍處於晶圓製造領域的業務改善模式。半導體加工設備行業啟動其製造活動及供應鏈，對預期業務增長造成影響。然而，我們並不確定2024年半導體狀況是否會迅速改善。在該等不明朗狀況下，本集團將要為經濟復甦做好準備，並繼續將本集團營運成本盡可能維持在低水平。

同時，我們的電子製造服務分部正在吸引許多新客戶。我們專注於與該等新的晶圓設備製造商成功開展業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已收購Continumm Technologies Pte Ltd (“Continumm Technologies”)另外51%的股權以擁有該公司的100%的股權。

原始設計製造分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原始設計製造分部的收益略有下降，同比减少約5.9%。該分部目前專注於外包半導體組裝及測試中使用的半導體加工設備。外包半導體組裝及測試的商業週期通常比晶圓設備製造落後六個月。因此，我們預期外包半導體組裝及測試業務要到2025年方可重回軌道。

同時，原始設計製造分部正準備在Towa Corporation的協助下進軍外包半導體組裝及測試市場，Towa Corporation在全球外包半導體組裝及測試公司中擁有約57%的汽車成型設備市場份額。

我們在菲律賓的原始設計製造分部的測試插座加工業務正陷入低迷。我們正在重新調整多款機器的用途，為該等政府不允許從中國購買精密黑色金屬及有色金屬零件的客戶製造有關零件。

原始設計製造分部強大的精密動力學設備設計能力亦被用於協助我們在精準農業產業的合作夥伴之一Liteleaf Pte. Ltd. (「Liteleaf」)，以設計移動排溝系統。移動排溝系統是一種用於農業種植的自動化系統，可大幅節省勞動力、水及肥料的其他營運成本以及減少環境足跡。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持有Liteleaf約8%股權。

投資分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基金管理費收益較去年同比下降約25.5%，乃由於本集團其中一款在管基金規模縮小所致。純利同比增加約6.7%，主要由於投資證券公平值上升。

上海光朴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其營運面臨限制。中國與西方(美國、歐洲、日本、南韓、台灣)之間的貿易及技術戰爭繼續對許多出口導向型公司造成不利影響。因此，良好業績公司的發展格局發生重大變化。受此變化影響，上海光朴有必要重新審視中國可投資的產業及公司。

上海光朴團隊將密切研究中國經濟中商業狀況的變化，以發現值得投資的產業及公司。半導體加工設備行業仍然極具高投資價值，醫療及測試分析設備中的高科技設備亦同樣如此。

綜合而言，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92.5百萬新加坡元。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約為124.2百萬新加坡元相比，下降約25.5%。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淨虧損約為0.9百萬新加坡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純利約為7.3百萬新加坡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虧損約為0.28新加坡分，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盈餘約為0.5新加坡分。

展望未來，除非出現不可預見的情況，本集團對2024財政年度持謹慎樂觀態度。隨著對集成芯片的需求出現回升跡象，半導體產業對半導體加工設備的需求將會增加。

財務回顧

收益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組成部分：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變動百分比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 電子製造服務 | 78,953 | 109,176 | (27.7) |
| 原始設計製造 | 11,223 | 11,921 | (5.9) |
| 投資 | 2,314 | 3,105 | (25.5) |
| | 92,490 | 124,202 | (25.5) |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4.2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31.7百萬新加坡元或25.5%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92.5百萬新加坡元。

該減少主要由於電子製造服務分部的銷售量減少。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材料成本、勞動力成本及經常費用。下表列載所示年度按經營分部劃分之銷售成本明細：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變動百分比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 電子製造服務 | 74,905 | 94,439 | (20.7) |
| 原始設計製造 | 10,584 | 10,762 | (1.7) |
| 投資 | — | — | — |
| | 85,489 | 105,201 | (18.7) |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05.2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19.7百萬新加坡元或18.7%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85.5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主要由於來自電子製造服務分部的收益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收益及銷售成本的變化，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9.0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12.0百萬新加坡元或63.2%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7.0百萬新加坡元。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5.3%減少約7.7%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7.6%。該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減少所致。銷售成本大部分為固定成本，因此銷售收益減少不會導致銷售成本減少。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6.9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3百萬新加坡元或4.3%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7.2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出售投資證券收益淨額約0.9百萬新加坡元；(ii)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收益約0.4百萬新加坡元；(iii)議價購買收益約0.5百萬新加坡元；及(iv)其他收入增加約0.1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被(i)政府補助減少約0.6百萬新加坡元；(ii)銀行利息收入減少約0.2百萬新加坡元；及(iii)投資證券的公平值收益淨額減少約0.8百萬新加坡元所部分抵銷。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3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6百萬新加坡元或18.9%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6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與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減少相符。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3.1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3百萬新加坡元或9.6%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4.3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員工工資及薪酬增加。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增加約23,000新加坡元，主要由於外匯虧損增加，其主要受到美元兌新加坡元匯率波動所影響。

財務成本

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產生的財務成本增加約0.1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租賃負債增加所致。

除稅前(虧損)/利潤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蒙受除稅前虧損約1.0百萬新加坡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稅前利潤約為9.4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原因為來自半導體產業收益大幅下降。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抵免為93,000新加坡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為2.1百萬新加坡元。此與除稅前利潤/(虧損)相符。

年度(虧損)/利潤

鑒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除稅後淨虧損約0.9百萬新加坡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利潤約為7.3百萬新加坡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18.1百萬新加坡元。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且本集團擁有充足資源以應付營運所需及滿足未來可預見的資本開支。

資金及財務政策

本集團監察其資金需求，並不時審視流動資金狀況。此方針將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到期日、金融資產及負債、預測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及一般營運資金需求納入考慮範圍。本集團旨在透過有效運用其內部財務資源、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貿易金融銀行融資，於持續獲得資金與維持靈活彈性方面取得平衡。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明細：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18,126 | 11,290 |
| 短期存款 | 15 | 8,808 |
| | 18,141 | 20,098 |
| 以人民幣計值 | 12,592 | 14,281 |
| 以美元計值 | 4,781 | 4,333 |
| 以新加坡元計值 | 437 | 1,013 |
| 以其他貨幣計值 | 331 | 471 |
| | 18,141 | 20,098 |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現金流量概要：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 1,151 | 2,939 |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 2,875 | (12,320) |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 (5,389) | (9,753)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 (1,363) | (19,134) |
|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 (594) | (2,474) |
|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0,098 | 41,706 |
|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8,141 | 20,098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主要來自貨品銷售。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反映本年度的除稅前利潤／(虧損)，並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i)非現金項目，如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預付土地租金折舊、無形資產及其他項目攤銷，該等項目導致營運資金變動前產生經營現金；(ii)營運資金變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的影響，包括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變動，該等項目變動導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以及(iii)已收利息收入、已付利息開支及已付所得稅，該等項目導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約1.2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反映：(i)存貨減少約8.7百萬新加坡元；(ii)貿易應付款項增加約1.9百萬新加坡元；及(iii)已收利息收入約0.2百萬新加坡元，被：(i)投資於營運資金前經營收入所用現金約5.3百萬新加坡元；(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2.1百萬新加坡元；(iii)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增加約0.2百萬新加坡元；(iv)已繳稅款約1.1百萬新加坡元；及(v)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約1.1百萬新加坡元所部分抵銷。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主要與購買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購買投資證券有關。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約為2.9百萬新加坡元，主要來自：(i)出售投資證券所得款項約7.2百萬新加坡元；及(ii)來自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約0.2百萬新加坡元，被(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4.3百萬新加坡元；及(ii)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增加約0.2百萬新加坡元所部分抵銷。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包括銀行貸款所得款項淨額、已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支付租賃負債本金部分及支付普通股股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約為5.4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用於(i)支付租賃負債約1.1百萬新加坡元；(ii)支付租賃負債利息約0.2百萬新加坡元；(iii)償還銀行貸款約11.1百萬新加坡元；(iv)支付銀行貸款利息約0.6百萬新加坡元；(v)支付普通股股息約1.3百萬新加坡元；及(vi)支付非控股權益股息約2.0百萬新加坡元，被銀行貸款所得款項約10.9百萬新加坡元所部分抵銷。

流動資產淨值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由2022年12月31日的約54.9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11.4百萬新加坡元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43.5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約2.0百萬新加坡元；(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3.1百萬新加坡元；(iii)計息貸款及借款增加約2.0百萬新加坡元；及(iv)存貨減少約7.6百萬新加坡元，被(i)貿易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2.7百萬新加坡元；及(ii)應付所得稅減少約0.6百萬新加坡元所部分抵銷。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包括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購置成本。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資本開支約4.3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以銀行借款及內部資金撥付有關資本開支。

資本及投資承擔

本集團的資本及投資承擔主要與股本投資承擔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已訂約但尚未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本及投資開支如下：

| |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新加坡元 |
|-----------|---------------------------|
|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877 |
| 投資證券 | 8,683 |
| | <u>9,560</u> |

投資證券

約8.7百萬新加坡元的結餘為本集團的餘下投資承擔。

債務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計息貸款及借款的尚未償還結餘約為21.0百萬新加坡元(2022年12月31日：約21.2百萬新加坡元)。

| | 利率/年 | 到期日 | 本集團 於12月21日 | |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租賃負債 | 2.5%至7.5%(本公司：3.0%) | 2022年至2040年 | 4,881 | 4,748 |
| 5,000,000新加坡元的銀行貸款 | 2% | 2025年8月 | 2,132 | 3,377 |
| 5,000,000新加坡元的銀行貸款 | 2.5% | 2026年6月 | 2,578 | 3,565 |
| 408,333新加坡元的銀行貸款 | 1.67% | 2024年5月 | 408 | — |
| 銀行貿易融資 | 3.15%-6.9%(本公司：5.75%) | 2023年 | 10,294 | 8,526 |
| 銀行透支 | 5% | 按需求 | 599 | 1,032 |
| | | | <u>20,892</u> | <u>21,248</u> |
| 應償還： | | | | |
| 流動： | | | | |
| —一年內 | | | 14,862 | 12,763 |
| 非流動： | | | | |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 | | 2,360 | 3,497 |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 | | 3,670 | 4,988 |
| | | | <u>6,030</u> | <u>8,485</u> |
| | | | <u>20,892</u> | <u>21,248</u> |

上述所有借貸均無抵押，並主要以新加坡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

或然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擔保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無任何重大待決或受威脅的訴訟或申索。

淨負債權益比率

淨負債權益比率等於計息貸款及借款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於2023年12月31日的淨負債權益比率約為0.03(2022年12月31日：0.01)。

槓桿比率

槓桿比率等於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債務總額包括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槓桿比率約為0.19(2022年12月31日：0.17)。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本公司、Continuum Technologies與Synesys Technologies Pte. Ltd. (「Synesys」) 分別於2022年1月7日及2022年2月27日訂立認購及股東協議及補充協議(統稱「該等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按現金代價2,113,725新加坡元認購2,113,725股Continuum Technologies的普通股(相當於約49.0%股權)。Synesys為Continuum Technologies的母公司，Synesys及Continuum Technologies均為獨立第三方。Continuum Technologies於半導體行業擁有生產線束及電纜組件的能力。於2022年3月21日，該等協議項下所有條件達成後已完成。此外，於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與Synesys訂立股份銷售協議(「2023年股份協議」)，按購買代價15,000新加坡元購買其餘全部2,200,000股Continuum Technologies的股份。2023年股份協議所載的所有條件達成後已於2023年7月12日完成，因此Continuum Technologies隨後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於2022年9月6日，本公司、Cheng Tsing Liu女士及Shih Ching Yen先生(統稱「訂約方」)與Liteleaf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Cheng女士及Shih先生有條件同意認購，及Liteleaf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分別合共4,119,259股、3,486,756股及300,637股Liteleaf新普通股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股份1.00新加坡元。本公司應當以現金支付總代價4,119,259新加坡元。於2022年9月6日，Cheng女士(羅先生的配偶)持有Liteleaf已發行股本的80%。因此，Cheng女士及Liteleaf分別為羅先生的聯繫人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認購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有關認購協議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認購協議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於2023年6月30日，鑒於新加坡國內市場環境變動影響Liteleaf的潛在投資回報，經訂約方訂立書面互相協定，據此，訂約方一致同意終止認購協議，並免除及解除訂約方於認購協議項下各自未履行的責任，由2023年6月30日起生效。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9月6日及2023年6月30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且本集團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版上市(「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為40.4百萬新加坡元。於2023年12月31日，約34.7百萬新加坡元已按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未來計劃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詳情載列如下：

| 所得款項用途 | 分配 (佔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 分配 | 於2023年 1月1日 未動用結餘 | 於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動用 | 於2023年 12月31日 未動用金額 | 悉數動用 預期時間 |
|-----------------------------|------------------------|----------|-------------------------|-----------------------------|---------------------------|--------------|
| | | (百萬新加坡元) | (百萬新加坡元) | (百萬新加坡元) | (百萬新加坡元) | |
| 擴大產能 | 40.4% | 16.3 | — | — | — | 不適用 |
| 開發和獲取工程及技術知識 | 29.3% | 11.8 | — | — | — | 不適用 |
| 擴大日本、歐洲及美國(「美國」)的市場 營銷活動 | 17.6% | 7.1 | 5.8 | 0.1 ⁽¹⁾ | 5.7 | 2024年第4季度前 |
| 加強研發 | 11.7% | 4.7 | — | — | — | 不適用 |
| 一般營運資金 | 1.0% | 0.5 | — | — | — | 不適用 |
| | 100.0% | 40.4 | 5.8 | 0.1 | 5.7 | |

附註：

(1) 全部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日本的市場營銷活動。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未悉數動用用於擴大日本、歐洲及美國的市場營銷活動的所得款項淨額。

股份認購協議的所得款項¹

於2023年12月31日，股份認購協議的全部所得款項淨額¹已悉數動用：

| 所得款項用途 | 所得款項 淨額的 計劃用途 % | 於2023年 1月1日 未動用餘額 |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動用 | 2023年 12月31日 未動用金額 |
|-----------------------------|--------------------------|-------------------------|----------------------------|--------------------------|
| | | (百萬新加坡元) | (百萬新加坡元) | (百萬新加坡元) |
| 收購聯營公司 | 43% | 0.1 | 0.1 | — |
| 上海光朴可能設立的新私募股權基金的日後資金 需要 | 54% | — | — | — |
| 一般營運資金 | 3% | — | — | — |
| | 100% | 0.1 | 0.1 | — |

附註：

(1) 於2021年4月，日期為2020年12月15日的股份認購協議完成後，本公司按每股股份0.1022新加坡元(相當於每股股份0.60港元)發行62,974,070股普通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所得款項用途的任何其他重大變動或延誤。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涉及之利率風險主要與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銀行存款、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有關。本集團主要通過持有固定利率之短期存款，並同時持有以固定利率計息之借款的組合，來控制由於其持有若干現金及銀行存款和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而面臨之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使用過任何利率掉期，以對沖其利率風險。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為新加坡元。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及中國經營，因此經營開支乃以新加坡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大部分收益以美元計值及結算。因此，新加坡元、人民幣及美元的匯率波動或會對本集團的利潤率及整體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而匯率波動將產生收益及虧損。本集團通過以美元購買原材料並借入美元短期貸款以滿足營運資金需求，對該風險進行一定程度的自然對沖。此外，本集團與我們的往來銀行訂立一定金額的美元遠期銷售合約。展望將來，本集團預計新加坡元、人民幣及美元的匯率將繼續波動。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將採取審慎措施以降低匯率風險。

資產抵押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人力資源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聘有819名僱員。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約29.5百萬新加坡元。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規定，本集團為我們的僱員參與多項當地政府的僱員社會保障計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基於個人表現、表現能力、參與程度、市場可比較資料及本集團業績，對僱員及董事給予獎勵。本集團透過內部及外部培訓提升僱員的專業技能及管理水平。為確保本集團能吸引及挽留有實力的員工，我們會定期對薪酬待遇進行檢討。基於個人及本集團的表現，合資格僱員會獲得表現花紅。除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外，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認可合資格僱員的貢獻並挽留合資格僱員繼續為本集團的營運、增長及未來發展效力。本集團並無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歷任何勞工糾紛。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林國財先生，78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及控股股東。林先生自本公司於1988年1月註冊成立以來一直擔任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管理、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林先生是執行董事林欽銘先生的父親及本公司控股股東符皓玉女士的配偶。

林先生有逾43年半導體、電子及化學貿易行業經驗。林先生於1963年1月開始，於新加坡官立學校任職教師約10年。1981年3月，林先生獲委任為半導體工具製造商Precision Carbide Tooling Pte Ltd董事總經理，該公司於1989年至2000年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1988年1月，林先生與符女士一同創立本公司，擔任董事。林先生亦分別於1988年至2000年及1989年至2000年，擔任Kinerbac Pte Ltd及Kinertech Pte Ltd的主席，兩間公司皆從事壓鑄鋁模具的設計及製造。此外，林先生自1978年1月起擔任Approved Chemicals (S.E.A) Pte Ltd.及Approved Chemicals (M) Sdn. Bhd (主要從事專用化學品加工及貿易)的董事，負責政策制訂及規劃和監督執行董事。

此外，林先生自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註冊成立以來一直擔任重要管理職位。彼曾為Kinergy Philippines, Inc.及キネシーシャバン株式会社の董事，以及為精技電子(南通)有限公司(「精技電子」)及精技機電商貿(上海)有限公司(「精技機電商貿」)各自的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彼自2021年1月起亦擔任上海光朴的董事。

林先生於1985年修讀史丹福大學與新加坡國立大學合辦的Stanford-NUS行政管理課程(Stanford-NUS Executive Program)，於1966年3月在新加坡獲得Singapore Teachers Training College頒發的教育證書(Certificate in Education)，並獲得新加坡共和國貿易和工業部(Ministry of Trade and Industry, Republic of Singapore)(1989年至1992年)頒發證書，嘉許其就擔任全國生產力理事會(National Productivity Board)成員所提供的優秀傑出服務。林先生亦為經濟發展局、全國生產力理事會(National Productivity Board)及新加坡精密工程科技協會等不同新加坡政府機構或協會的主席或委員。

杜曉堂先生，50歲，為執行董事。彼於2016年10月加入本集團。杜先生亦擔任我們多間附屬公司精技電子及精技機電商貿的監事及本公司副行政總裁。

杜先生在企業融資、資本市場、私募股權投資(包括半導體行業相關投資)、併購以及上市公司、證券行及礦業公司的法律合規諮詢方面有逾20年經驗。杜先生於1996年7月於河南大學任職教師。2003年6月至2013年7月，杜先生先後出任中國律師事務所國浩律師事務所的律師及合夥人。2017年4月至2020年5月，杜先生擔任四川新金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0510)獨立董事。2013年9月至2020年12月，杜先生擔任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光大控股」，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65)的附屬公司光大控股(青島)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於2021年1月至2021年8月，杜先生為光大控股投資顧問。

彼自2021年1月起獲委任為上海光朴總經理。彼亦分別自2014年6月及2019年7月起擔任中國天瑞集團水泥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52)及中國首控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69)(其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先生於1996年6月及2002年6月在中國河南大學獲得教育學士學位和法學碩士學位。隨後杜先生於2005年6月在中國復旦大學獲得經濟學博士學位。

林欽銘先生，52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業務發展經理。林欽銘先生於2015年12月加入本集團，2017年2月獲委任為符皓玉女士的替任董事。隨後，彼不再擔任替任董事，並於2019年5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林欽銘先生為林國財先生及符皓玉女士的兒子。

林先生有逾27年貿易及市場推廣經驗。彼於1996年6月加入從事專用化學品加工及貿易的Approved Chemicals (S.E.A) Pte Ltd.，現為Approved Chemicals (S.E.A) Pte Ltd.市場推廣經理，主要負責開拓新業務和維持現有業務。彼亦為Allchem Lubricants Sdn. Bhd.董事，該公司主要業務為機器潤滑劑的製造及貿易。林先生亦擔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精技電子、精技機電商貿及江蘇富瑞機械有限公司的董事。

林先生於1996年5月於美國密西根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鄭金呷先生，86歲，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彼自2019年11月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集團財務總監。彼主要負責財務、人力資源及管理資訊系統，並協助行政總裁制訂及順利執行本集團的策略。鄭先生最初於2004年1月至2006年10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董事。鄭先生於本集團多間附屬公司擔任重要管理職位，包括自2015年6月起擔任キネジージャパン株式会社董事、自2013年6月起擔任精技電子董事、自2013年7月起擔任精技機電商貿董事及自2021年1月起擔任上海光朴董事。

鄭先生有逾56年會計及財務經驗。1967年8月至1984年12月，鄭先生於主要從事離岸與海事投資的吉寶企業有限公司任職，而彼離職前擔任董事總經理，主要負責吉寶企業有限公司的財務、業績表現及策略管理。鄭先生隨後於1985年中至1986年7月在Carrie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一間空調製造商，為聯合技術公司的附屬公司）擔任亞太區財務總監。彼其後於1986年8月加入提供酒店及住宿服務的Consolidated Hotels Limited（現稱YTC Corporation Limited），彼離職前擔任副總裁，鄭先生主要負責該集團的財務工作並協助公司增長和發展。

鄭先生於2001年離開YTC Corporation Limited後，收購Woleco Hotel Supplies Pte Ltd（一間個人護理產品設計、制定、製造及銷售公司）的少數股權，並擔任董事總經理至2003年。1961年，鄭先生在新加坡的新加坡理工學院修讀會計。彼應考澳洲會計師公會舉辦的考試，於1963年獲得會計師資格。彼於1965年3月以註冊會計師身份加入澳洲會計師公會，於1978年11月晉升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1965年5月，彼以註冊會計師身份加入新加坡註冊會計師協會（現更名為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協會）。1973年，鄭先生於英國倫敦商學院修讀深造課程。

非執行董事

羅建華先生，69歲，為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羅先生於2022年3月加入本集團。

羅先生於半導體行業擁有超過42年經驗。彼於1978年大學畢業後投身職場成為質量工程師，在半導體龍頭企業擔任全球通用管理職務前，彼亦曾於程序工程、製造、研發、銷售及營銷部門任職。

羅先生一直在本公司的外部顧問公司Majuta International Pte. Ltd.擔任代表，自2021年9月1日起就本公司的未來業務發展及擴展計劃提供諮詢服務。彼(i)自2018年5月以來一直擔任AEM Holdings Ltd(其股份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AWX.SI)獨立董事；(ii)目前擔任UTAC Holdings Pte Ltd(於新加坡提供半導體組裝及測試服務的公司)董事；(iii)自2016年6月以來一直擔任AMS AG(其股份於瑞士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AMS.SW)監事會成員；(iv)目前擔任Huba Control AG(於瑞士從事壓力和流量測量部件生產的公司)主席；(v)目前擔任Silicon Solution Partners Pte. Ltd.於新加坡為初創企業提供基礎建設全面支援服務的公司)投資委員會成員；(vi)目前擔任Liteleaf Pte. Ltd.(於新加坡提供農業技術諮詢服務的公司)主席；及(vii)目前擔任先進封裝材料國際有限公司(於香港為半導體封裝行業提供全面引線框架產品及材料解決方案的公司)董事。

羅先生於1978年6月在馬來亞大學獲得化學工程學士學位，並於1987年10月在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獲得會計和金融專業研究生證書。

范志榮先生，45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2023年8月加入本集團。

范先生於私人債務及私募股權基金行業的投融資及企業管理方面積逾16年經驗。自2023年7月起，范先生為鑽裕環球有限公司(為中國光大控股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董事。此外，范先生自2023年5月起一直擔任山石網科通信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88030.SH)的董事。自2020年3月起，范先生亦獲中國光大控股的附屬公司光大控股管理服務有限公司委聘為資產配置與投資管理部總監。於2019年9月至2020年2月，范先生曾擔任中國平安保險海外(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負責一級市場結構性融資及信貸投資。於2015年1月至2019年8月，范先生於中國光大控股擔任資本投融資部以及投資管理部董事。於2012年9月至2014年12月，范先生曾擔任J. Rothschild Creat Partners Limited及Creat Fund Management Co., Ltd.的投資總監，負責評估及執行投資交易。在此之前，范先生亦曾參與多項潛在股權投資交易，並為多間投資組合公司提供融資及債券發行方面的諮詢。

范先生於2001年7月獲頒上海交通大學工學學士學位，及後於2008年5月取得耶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Senerath Wickramanayaka Mudiyanselage Sunil Wickramanayaka博士，62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以及提名委員會主席。Wickramanayaka博士於2018年6月加入本集團。

Wickramanayaka博士於1992年11月至1996年3月在日本靜岡大學電子研究所顯示設備部任研究員。Wickramanayaka博士於1996年4月加入日本Anelva Corporation，於2005年2月離開Anelva Corporation，辭任經理一職。於Anelva Corporation任職期間，Wickramanayaka博士負責推廣和監測半導體設備、物理氣相沉積及乾法蝕刻設備的生產過程及硬件開發。Wickramanayaka博士於2005年3月至2006年8月在日本ZyCube Company Limited擔任助理總經理，負責開發和推廣3D集成技術、加工技術及3D集成芯片封裝技術；於2006年9月至2010年3月擔任

EV Group Japan K.K.技術總監，負責業務發展及客戶教育；於2010年4月至2012年8月擔任Ayumi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總經理，負責業務發展。Wickramanayaka博士離開日本Ayumi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後，於2012年9月在新加坡微電子研究所擔任技術開發總監，後於2017年4月獲委任為行業發展總監。Wickramanayaka博士於微電子研究所擔任技術開發總監時，主要負責開發新技術和技術演示，擔任行業發展總監時，負責業務關係網絡。於2018年10月，Wickramanayaka博士辭任新加坡微電子研究院的行業發展總監一職。

Wickramanayaka博士於1983年11月獲斯里蘭卡佩拉德尼亞大學理學學士學位、於1988年2月獲斯里蘭卡盧哈納大學哲學碩士學位、於2006年9月獲澳大利亞南昆士蘭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通過遠程學習)並於1992年10月獲日本靜岡大學哲學博士學位。

潘志偉先生，55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2021年5月加入本集團。

潘先生擁有逾21年金融及銀行業經驗。2002年11月至2012年8月，潘先生曾擔任聯昌國際銀行有限公司(CIMB Bank Bhd)的投資銀行部董事。2012年9月至2016年4月，彼擔任雲頂新加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G13)高級副總裁。2017年1月至2020年5月，潘先生擔任藍鼎國際發展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582)高級副總裁。潘先生自2019年9月起擔任永茂控股有限公司(Yongmao Holdings Limited)(其股份於新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BKX)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24年2月起擔任Singapore Shipping Corporation Ltd(其股份於新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S19)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自2020年12月至2022年11月擔任Tee International Limited(其股份於新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M1Z)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21年4月至2022年3月1日擔任Intraco Limited(其股份於新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I06)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2年3月1日，潘先生已卸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並獲委任為Intraco Limited的營運總監。

潘先生於1992年5月獲得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潘先生已於2019年4月獲接納為新加坡董事協會會員。

洪炳發博士，70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先生亦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彼於2022年3月加入本集團。

洪博士擁有超過37年的工程及技術投資經驗。洪博士在美國LSI Logic Corporation擔任研究工程師，其後晉升為消費品部門副總裁兼總經理。彼於1996年離職後，在美國共同創立TeraLogic Inc.，負責管理專才開發尖端的半導體產品。於2001年12月，洪博士在Temasek Capital Management Pte. Ltd.擔任董事總經理。於兩年後的2003年7月，彼成為iGlobe Partners LLP的合夥人。擔任上述職位時，彼主要負責矽谷科技公司的創投。於2009年1月，洪博士離開美國、重回新加坡，在Temasek International Pte. Ltd.擔任董事總經理，主要負責電訊、媒體及技術行業的投資項目。

洪博士自2021年1月擔任Temasek International Advisers Pte. Ltd.的顧問董事，並正為不同的前期初創私人企業擔任董事職務，有關企業主要於新加坡從事金融、技術及ESG業務。

洪博士於1976年5月畢業於新加坡大學(現稱新加坡國立大學)，獲得工程(電子)學士學位；且其後分別於1980年6月及1984年6月於史丹福大學獲得電子工程碩士學位及博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詹尊豪先生，68歲，為本集團原始設計製造分部副總裁，主要負責決定策略方針，透過監督營運、建立職位及安排僱員分工推行策略計劃，以及監察中國營運情況。詹先生於本集團附屬公司擔任重要管理職位，如自2017年3月起擔任Kinergy Philippines, Inc董事及自2000年7月起擔任Kinergy Philippines, Incorporation研發經理。

詹先生有逾44年精密、半導體及自動化行業的經驗。加入本集團前，詹先生於1978年7月至1988年3月於半導體產品製造商Texas Instruments Singapore Pte Ltd.擔任工程經理，主要負責工程工序。詹先生於1988年5月首次加入本集團，擔任營運主管。1992年2月至1999年5月期間，詹先生為電子設備製造商Design Solutions Pte Ltd.的董事，主要負責制訂及順利推行策略。詹先生於2000年7月再次加入本集團擔任研發經理，其後於2002年8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

1978年10月，詹先生獲得新加坡大學(現稱新加坡國立大學)工程(機械)學士學位。

陳德淋先生，51歲，為本集團製造副總裁，主要負責製造及製造工程。

陳先生於半導體行業擁有超過26年經驗，涉足晶圓製造及設備製造兩個領域。彼曾於製造、質量、設備、採購及項目管理部門擔任領導職位。由1998年11月至2006年4月，陳先生任職於Micron Technology(前稱TECH Semiconductors Company Limited)，最後的職位為高級採購工程師，負責前端半導體設備、資訊技術系統及自動材料處理系統的資本收購。由2006年5月至2012年3月，陳先生任職於GlobalFoundries Inc，最後的職位為部門主管，負責Megafab所有蝕刻設備的整體管理及營運。由2012年4月至2018年1月，陳先生任職於ASM International N.V，最後的職位為製造總監，主要負責前端半導體設備(PEALD、PECVD、ALD、EPITAXY、立式爐)的生產質素。與此同時，彼亦為項目總監，負責全球所有製造地盤的製造執行系統落實。由2019年6月至2019年11月，陳先生為PBA Systems Pte Ltd的總經理，主要負責該公司整體營運，包括製造、質量及供應鏈管理等職能。陳先生於2019年12月首次加入本公司並擔任製造總監，主要負責於新加坡及南通兩地工廠的合約製造業務。於2021年5月至2023年12月期間，陳先生擔任KLA Corporation東南亞區客戶服務主管。陳先生於2024年1月再次加入本集團，為製造副總裁。

陳先生於1998年7月自新加坡國立大學取得工程(微電子)學士學位。

黃啟偉先生，52歲，為本集團全球供應鏈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供應鏈運作，包括策略採購、商品管理、採購、規劃、購買、海關、倉庫及物流。

黃先生於2024年1月加入本集團，為全球供應鏈管理副總裁。彼の職業生涯逾28年，曾擔任多個職位，包括銷售、項目管理、營運及供應鏈管理。

在加入本集團前，黃先生在全球最大的電子製造服務公司之一捷普科技(Jabil Inc)任職逾16年。黃先生於2007年起開始在捷普科技任職，擔任全球機械和外殼亞太區總監，隨後於2021年升任捷普科技全球採購EMS部門副總裁，負責全球供應鏈活動，包括策略採購、商品管理、供應商質量、供應鏈專案執行、供應基地技術合作以及供應鏈早期設計活動。

黃先生於2000年獲得倫敦大學管理學(榮譽)理學士學位。於2013年，黃先生取得美國新澤西紐瓦克商學院(Rutger Business School)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劉帝福先生，65歲，為本集團設計工程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工程及新產品開發與創新。

劉先生有逾38年電子及半導體工程行業經驗。1983年11月至1984年9月，劉先生於主要業務為開發及提供多類硬件組件、軟件及相關服務的Hewlett Packard (S) Pte Ltd擔任程序工程師，主要負責工程事務。1985年11月至1987年9月，劉先生擔任Singapore Aircraft Industries Pte Ltd的工程師，負責新加坡共和國空軍部隊飛機程序升級。劉先生於1988年11月首次加入Advanced Systems Automation Pte Ltd(現稱Advanced Systems Automation Limited)，後於2004年5月再次加入並擔任副總裁，主要負責新產品開發。Advanced Systems Automation Pte Ltd的主要業務為開發及生產半導體組裝設備。2002年6月至2004年4月期間，劉先生於主要業務為製造半導體終端設備及耗材的Kulicke & Soffa Industries Inc.擔任項目總監，主要負責新產品項目管理。2007年6月至2008年5月，劉先生擔任European Semiconductor Equipment Corporation (S) Pte Ltd的產品總監，主要與瑞士研發總部合作負責線焊機產品的生產及全球銷售。European Semiconductor Equipment Corporation (S) Pte Ltd的主要業務為開發、生產、營銷、銷售及檢修半導體組裝設備。劉先生於2008年7月至2011年6月在主要業務為生產醫療即棄用品及手術用品的Inzign Pte Ltd擔任項目總監，主要負責管理新加坡生產醫療即棄用品生產基地的資格認證。自Inzign Pte Ltd離職後，劉先生於2014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擔任工程總監。

劉先生於1983年7月在英國(「英國」)曼徹斯特大學獲得工程理學學士學位，並於1986年1月及1989年2月於英國帝國理工學院分別獲得管理科學理學碩士學位及自動化生產理學碩士學位。

揭育強先生，52歲，為本集團人力資源及卓越營運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在新加坡及南通工廠的卓越營運。

揭先生有逾26年半導體晶圓製造、半導體設備及太陽能製造行業經驗，在流程集成、流程工程、產品集成、質量和變化管理方面擔任領導職務。揭先生在社會服務機構及非盈利機構有四年社區服務經歷。1997年7月至2007年6月，揭先生任職於TECH Semiconductor Pte Ltd，最後職位為流程集成部門經理。2007年6月至2011年5月，揭先生擔任Soitec Singapore Pte. Ltd.產品集成高級經理及區域產品高級經理。2011年5月至2012年9月，揭先生擔任REC Singapore Pte Ltd流程工程總監(晶圓業務部門)。2014年3月至2016年1月，揭先生擔任Mercy Relief Singapore 企業推廣及資源經理。2016年1月至2020年8月，揭先生擔任ASM International N.V.全球變化控制經理。揭先生於2020年8月加入本集團並擔任高級質量經理。

揭先生於1997年7月畢業於新加坡國立大學，取得工程(微電子學)學士學位。

蕭建順先生(James)，59歲，為本集團質量總監。彼於2022年4月加入本集團。彼負責本集團的質量管理系統、質量戰略及整體質量職能。

蕭先生在電子行業擁有逾17年經驗，並在質量管理職位上擁有逾20年經驗。

1991年至2000年，蕭先生受僱於Sony Electronics (S) Pte Ltd，彼晉升為高級工程師之前曾擔任助理工程師。晉升後，彼領導新產品試產導入(NPI)領域的工程師部門，負責從日本到東南亞國家的新生產線轉移、設置、培訓和調試。

2000年5月至2007年6月，蕭先生在Interplex Singapore Pte Ltd擔任高級質量經理，其主要業務是使用電子行業的高速沖壓機及電鍍製造開關及連接器。

自2007年加入ASMPT Ltd以來，蕭先生在ASMPT Ltd工作逾15年。蕭先生在ASMPT Ltd任職期間完全致力ASMPT Ltd的質量保證職能。蕭先生引入並領導各種質量計劃，最終計劃成功實施並取得了巨大成果。在蕭先生的領導下，ASMPT Ltd榮獲新加坡質量獎(Singapore Quality Award)及Malaysia AKI Award(等同於美國首設國家品質獎)。

此外，蕭先生還被任命為新加坡、馬來西亞、香港及中國四個亞洲地區或國家，六個不同地點的ASM quality steering委員會主席，以協助該等地點在質量領域獲得國家認可。

蕭先生於2022年獲得英國伍爾弗漢普頓大學工程(機電)學士學位。

羅超群先生，56歲，為本集團供應鏈總監。羅先生在石油與燃氣業以及半導體行業擁有逾36年經驗。

1988年1月至1990年12月，羅先生在FMC Southeast Asia Pte Ltd擔任多個學徒(機械師)職位。1991年1月至2001年12月，羅先生曾任Lup Weng Engineering的模具製作人，後於1994年6月晉升為助理採購經理。2002年1月至2009年9月，彼任職於Jurong SML Pte Ltd (Sembcorp Marine Ltd的附屬公司)，擔任採購經理，主要負責採購和倉庫部門的所有活動及流程。2009年11月至2011年9月，羅先生擔任ASM Front-End Manufacturing (S) Pte Ltd全球採購高級工程師，負責原材料、砂鑄件、機械/自動化組件、加工零件、PCBA、電氣/電子組件及其他指定商品等商品，並支持全球採購戰略供應鏈及指定類別的全球供應商網絡能力，以在業務增加及減少時實現關鍵業務目標：上市時間、成本貨物減少、交貨時間減少、產品轉移及供應商業務連續性。2011年10月至2015年11月，羅先生加入Halliburton Completion Tools Manufacturing Pte Ltd擔任國際採購主管，負責監察亞太地區的能源業(石油及燃氣)製造設備、原材料、砂鑄件、製造零件的供應鏈戰略的整體開發和實施。此外，彼更通過持續改進供應商表現優化供應鏈成效。羅先生自2015年12月起至今任職於本公司。

羅先生於1985年2月獲得金屬加工NTC-3；1990年1月獲得精密加工NTC-2；2001年6月獲得機械工程ITC；2004年10月獲得銷售及市場營銷文憑，及2008年7月獲頒市場營銷(榮譽)文學士學位。

Ng Chee Keong Wiliam先生，52歲，為本集團項目管理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戰略客戶業務開發。Ng先生於2023年8月加入本集團。

Ng先生於本半導體行業擁擠逾28年經驗。彼の職業生涯始於領先的半導體公司，曾擔任客戶服務工程師、其後轉任技術支援經理、高級客戶支援經理、高級項目負責經理及高級業務部經理。

Ng先生於2004年3月於澳洲阿德萊德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13年2月取得項目管理專業行政文憑(PMP®)。

吳志坤先生，59歲，為本集團管理信息系統高級經理，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所有資訊科技職能及設備。吳先生於2023年10月加入本公司。

吳先生有逾30年的半導體產業的製造資訊科技的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吳先生曾擔任iSolution System的高級資訊科技專案顧問，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半導體產業提供客製化的工廠自動化解決方案。自2017年至2022年，吳先生任於亞德諾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Analog Device Inc.)擔任管理信息系統經理，該公司為一家美國的跨國半導體裝置生產商，專門從事數據轉換、信號處理和電源管理技術，負責其新加坡工廠的整個資訊科技運營。於1993年至2017年，吳先生於凌力爾特股份有限公司(Linear Technology Corp)擔任管理信息系統經理，該公司為一家美國半導體公司，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高性能模擬集成電路，負責整個資訊科技運營及公司的製造流程改善計劃。

吳先生於1998年取得科廷大學(Curtin University)商學士(資訊科技與資訊系統)，並於2002年獲得墨爾本皇家理工大學(RMIT University)商業碩士(資訊科技)。

嚴翔先生，52歲，為我們主要附屬公司精技電子財務總監，主要負責精技電子的會計及財務。嚴先生於2001年4月加入本集團，於2017年3月晉升至現任職位。

嚴先生有逾26年會計經驗。嚴先生於1996年4月至2001年3月任職塑膠產品製造商南通嘉宏塑膠有限公司(現稱順昶塑膠(南通)有限公司)，離職前擔任會計經理，主要負責審計及成本會計等會計相關事宜。

嚴先生於1994年7月在中國江蘇廣播電視大學(現稱江蘇開放大學)獲得電機工程專科文憑。嚴先生修讀南京經濟學院(現稱南京財經大學)遙距課程，於1995年6月獲得會計專科文憑，並於2001年6月獲得會計學士學位。彼亦分別於1997年5月及2002年5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授予助理會計師及會計師資格。嚴先生自2006年10月起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

黃錦炎先生(Dennis)，68歲，為我們其中一間主要附屬公司精技電子(南通)的製造總監。彼主要職責是確保製造設施運作暢順，並實現在精技電子(中國南通)製造的產品的成本、交付及質量方面設定的業績目標。彼於工作中最顯著的成就為(i)整體產品製造週期時間大幅縮短；(ii)熱心承諾實現100%按時向客戶交付產品；及(iii)以積極進取方法改進製造的產品質量。

黃先生是一位高級管理專家，在管理各個行業的整個工廠製造業務方面擁有逾46年經驗。曾任職的公司多為歐美跨國公司及本地電子製造服務。

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Global Invacom Inc.效力七年，擔任運營經理，全面負責中國上海的整個工廠製造業務。Global Invacom Inc.是一間總部位於新加坡的英國公司。除作為電子製造服務供應商外，Global Invacom Inc.亦開發及製造衛星相關產品。製造的產品包括醫療、汽車、衛星及電視外部裝置。在上海工作之前，彼於Honeywell Aerospace Avionics Inc.效力14年，該公司的製造工廠位於新加坡。於該工廠聯合開發及生產的航電產品包括轉發器、導航／通信系統、GPS導航系統、DME、TCAS、氣象雷達系統、自動駕駛系統等。最終獲得製造總監的高級管理職位前，彼由高級工業工程師開始晉升並曾擔任各種管理職位。彼負責整個工廠的製造業務，並負責確保製造設施運作暢順。

在早期職業生涯，彼在多間跨國公司工作10年，學習及磨練不同運作原理，包括精密金屬加工、精益製造流程、質量管理系統、監督角色、商店及庫存控制管理、計劃及排程、減少成本管理。跨國公司包括Phillips Singapore (Video Division)、Garrett Aerospace Precision Manufacturing、Rollei Singapore Ltd. GE Consumer Products及Airco Welding Products。開發及製造的產品包括消費品、精密金屬加工部件、精密專業相機、焊炬、壓力表和及調節器。

黃先生於1976年獲得英國城市行業專業學會的機械工程全科技術證書；1979年獲得新加坡理工學院的製程工程全科技術文憑；及1991年獲得NPB Institute (Singapore)的商業效率和生產力(工業工程)管理文憑。

Mauriben T. Garlejo先生，65歲，為我們主要附屬公司之一Kinergy Philippines的區域經理，主要負責管理Kinergy Philippines (銷售及服務)。

Mauriben T. Garlejo先生在半導體／工業行業擁有逾40年經驗。Mauriben先生自1998年起加入Kinergy Philippines Inc擔任區域經理。

從1983年至今，Mauriben T. Garlejo先生在半導體及工業公司擔任過多個工程及管理職位。彼於半導體領域擁有逾39年經驗。1983年至1984年，彼於Kato Pump & Blower擔任品質保證工程師，1984年至1987年加入Integrated Circuit Philippines擔任製程工程師。1987年至1991年，Mauriben先生曾在Integrated microelectronics (IMI)擔任包裝及技術／設備／維護高級主管。1991年至1996年，Mauriben先生加入Advance semiconductor Sdn Bhd (ASE Malaysia)擔任製程／維護部門主管。1996年至1998年，加入Applied Precision Singapore Pte. Ltd擔任技術支援經理。

Mauriben T. Garlejo先生獲得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和機械工程師執照(執照編號25014)。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於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呈列本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承諾制定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以成為透明及負責任的機構，對本公司股東(「股東」)開放及負責。董事會致力遵守企業管治原則，並已採納穩健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符合法律及商業標準，重點專注於內部監控、公平披露及向全體股東負責等範疇，以確保本公司所有業務透明及負責。本公司相信有效的企業管治是為其股東創造更高價值的必要因素。董事會將繼續審閱及不時改善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集團由有效的董事會帶領，藉此優化股東回報。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於報告年度本公司所適用的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自2023年12月31日起重新編號為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3條，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自2023年12月31日起重新編號為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有關僱員進行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會

董事會的組成

本公司由一個行之有效及高質素的董事會領導。董事會誠實、善意地行事，按照本公司的最佳利益客觀地作出決策，以力求實現股東長期價值最大化及切實履行對本公司持份者的公司責任。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董事姓名

執行董事

林國財先生(行政總裁)

杜曉堂先生

林欽銘先生

Henry Lee Wong先生(自2023年12月23日起不再擔任林欽銘先生的替任董事，並自此不再留任董事會成員)

鄭金呷先生(集團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羅建華先生(董事會主席)

王毅喆先生(自2023年8月21日起辭任)

范志榮先生(自2023年8月21日起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志偉先生

Senerath Wickramanayaka Mudiyansele Sunil Wickramanayaka博士

洪炳發博士

除林欽銘先生為林國財先生之子外，董事會成員之間無其他關係。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已收到由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獨立品格及判斷，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準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的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擁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非執行董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B.2.2條，各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根據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簽署的委任函，相關董事獲委任固定年期由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可根據其條款予以終止)。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組織章程」)，彼等各自亦須至少每三年一次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責任、問責性及貢獻

董事會是本公司企業管治框架的核心。董事會負責制訂本公司的策略性方針及政策，以及監督運作。董事會保留的部份職能包括：監察及批准重大交易、涉及董事或主要股東利益衝突之事宜、批准中期及全年業績、股息政策、重大企業活動(如重大投資及關連交易)。其他非董事會指定保留的事宜以及有關本公司日常運作須進行的事務，則在個別董事之監督及董事會主席領導下授權管理層處理。

所有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

所有董事均可充分及時獲取本公司所有資料以及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的服務及意見。董事可在適當情況下提出要求後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並由本公司承擔其履行本公司職責的費用。本公司已就董事可能面對之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於公眾公司或組織所擔任的其他職位及／或重大承諾，以及董事會須定期檢討各董事就履行其對本公司之職責所作出貢獻。

董事會的企業管治職能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會負責履行下述企業管治的職責：

1.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本公司提出建議；
2.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3.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4.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及
5. 檢討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自2023年12月31日起重新編號為附錄C1)項下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履行上述職責，包括確定及／或審閱下列與企業管治常規相關的文檔：

- 企業管治報告；
- 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分工；
- 股東提名董事的程序；
- 股東召開股東大會的程序；
- 股東向董事會提交查詢的程序；
- 股東溝通政策；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 其他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以及僱員及董事適用的行為守則及遵規守冊；
- 內部監控報告；及
- 風險管理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分工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分別由羅建華先生及林國財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負責制定政策及規劃以及監督執行董事，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包括及時處理董事會所商討的全部適當的事宜。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管理、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行政總裁亦直接負責本公司日常業務營運，按董事會所採納的常規及程序指揮本公司事務，鼓勵維持本公司最高誠信、廉潔及企業管治水平，並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守則條文第C.2.7條規定，主席應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其他董事避席的會議。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主席曾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其他董事避席的會議。

董事的培訓及支援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4條關於持續專業發展的規定，董事須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巧，以確保其對董事會的貢獻為知情及適切。每名董事均獲得全面、正規及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培訓。所有董事均獲鼓勵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擴展及更新彼等知識及技能。全體董事已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接受培訓的記錄。范志榮先生(自2023年8月21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向合資格就香港法例提供意見的律師行取得法律意見，明白上市規則中適用於彼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規定，以及於向聯交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信息可能引致的後果。有關記錄概況如下：

| 董事姓名 | 閱讀與規則有關的材料及／或出席培訓 |
|--|-------------------|
| 執行董事 | |
| 林國財先生 | ✓ |
| 杜曉堂先生 | ✓ |
| 林欽銘先生 | ✓ |
| Henry Lee Wong先生 ⁽¹⁾ | 不適用 |
| 鄭金呷先生 | ✓ |
| 非執行董事 | |
| 羅建華先生 | ✓ |
| 王毅喆先生 ⁽²⁾ | 不適用 |
| 范志榮先生 ⁽³⁾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潘志偉先生 | ✓ |
| Senerath Wickramanayaka Mudiyanselage Sunil Wickramanayaka博士 | ✓ |
| 洪炳發博士 | ✓ |

附註：

- ⁽¹⁾ Henry Lee Wong先生不再為林欽銘先生的替任董事，自2023年12月23日起生效，並自此不再留任董事會成員。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23日的公告。
- ⁽²⁾ 王毅喆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8月21日起生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21日的公告。
- ⁽³⁾ 范志榮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8月21日起生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21日的公告。

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情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不同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情況載列如下：

| 董事姓名 | 股東週年大會 | 董事會會議 | 審核委員會會議 | 提名委員會會議 | 薪酬委員會會議 |
|--|--------|-------|---------|---------|---------|
| 執行董事 | | | | | |
| 林國財先生 | 1/1 | 5/5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杜曉堂先生 | 1/1 | 4/5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林欽銘先生 | 1/1 | 5/5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鄭金呷先生 | 1/1 | 5/5 | 不適用 | 1/1 | 不適用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王毅喆先生 ⁽²⁾ | 1/1 | 2/3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羅建華先生 | 1/1 | 5/5 | 不適用 | 不適用 | 2/2 |
| 范志榮先生 ⁽³⁾ | 不適用 | 1/2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潘志偉先生 | 1/1 | 5/5 | 2/2 | 1/1 | 不適用 |
| Senerath Wickramanayaka Mudiyanselage Sunil | 1/1 | 5/5 | 1/2 | 1/1 | 2/2 |
| Wickramanayaka博士 洪炳發博士 | 1/1 | 5/5 | 2/2 | 不適用 | 2/2 |

附註：

⁽¹⁾ Henry Lee Wong先生不再為林欽銘先生的替任董事，自2023年12月23日起生效，並自此不再留任董事會成員。

⁽²⁾ 王毅喆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8月21日起生效。

⁽³⁾ 范志榮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8月21日起生效。

董事會每年定期舉行四次會議，並會在董事會認為有需要時召開額外會議。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5.3條，正式通告已於定期董事會會議舉行前至少14日送交全體董事。已給予全體董事會或相關委員會成員充足時間審閱及考慮董事會議程及會議材料。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5.5條，董事會／董事委員會的會議記錄載有所考慮事宜及董事所作決定的詳細記錄。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5.4條，董事會／董事委員會的會議記錄經全體董事會成員審閱後，由公司秘書辦公室妥善保管。先前董事會會議產生的事宜及採取的相關後續行動於其後會議上作出報告。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並界定其各自之職權範圍，其條款嚴謹度不低於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並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頁查閱。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設有審核委員會，設有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第D.3段。審核委員會由潘志偉先生擔任主席，Senerath Wickramanayaka Mudiyansele Sunil Wickramanayaka博士及洪炳發博士為成員。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成立目的乃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財務報告、風險管理、企業管治職能的職責以及評估內部監控及審核程序。審核委員會亦確保本集團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規例。

潘志偉先生作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具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當財務管理專門知識。審核委員會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舉行兩次會議。有關董事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的詳情，請參閱本企業管治報告上文「董事會 — 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情況」一節。

除審核委員會成員外，行政總裁、聯席公司秘書、本集團財務總監以及外聘及內部核數師亦出席會議。審核委員會開展的工作包括但不限於審閱以下內容：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年報及業績公告；
-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報告及業績公告；
- 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
- 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
- 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
- 外聘核數師的核數計劃。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設有提名委員會，設有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B.3段。提名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Senerath Wickramanayaka Mudiyansele Sunil Wickramanayaka博士擔任主席，執行董事鄭金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志偉先生為成員。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多元化，並在委聘董事一事上物色和提名候選人，從而使董事會具有揉合相關才幹、知識和專業經驗的人才。委聘出任董事的候選人或從內部搜尋，或以不同途徑如採用獵頭公司的服務在外物色人選。此舉旨在於專業知識和經驗範疇中，委任出類拔萃的人士。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

根據組織章程，任何獲委任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的人士應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於相關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而任何獲委任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的董事則應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於相關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各董事應最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屆時符合資格按組織章程膺選連任。組織章程亦允許以普通決議案罷免董事。

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本公司的政策是董事會應具備本公司業務所需的適當均衡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為確保董事會組成的變更能夠在不受干擾的情況下進行，在甄選、委任及重選董事時的過程應為正式且審慎及具透明度，及有序地計劃繼承（如果認為有必要），包括定期檢討該等計劃。任命新董事（新增董事或填補臨時空缺）或重新委任董事，均由董事會根據提名委員會對建議候選人的推薦意見作出決定。

考慮候選人是否符合資格的標準乃基於彼能否付出足夠時間和精力處理本公司的事務，並有助於董事會的多元化以及有效執行董事會職責，尤其是以下責任：

- (a) 參加董事會會議並就公司策略、政策、績效、問責性、資源、主要任命和行為守則等事宜作出獨立判斷；
- (b) 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時發揮領導作用；
- (c) 倘受邀時，在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如為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以及其他相關董事委員會之任職；
- (d) 通過出席及參與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並以其技能、專業知識、不同背景及資歷與多元化為董事會或任何董事會委員會帶來一系列的商業和財務經驗；
- (e) 審核本公司達成其商定的企業目標及指標表現，並監督績效報告；
- (f) 確保董事會的委員會履行董事會賦予其的權力和職能；及
- (g) 須遵守董事會不時訂明或載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或法例規定，或聯交所上市規則之任何規定、指示及規則(如適用)。

如候選人建議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獨立性須按照(其中包括)上市規則第3.13條所列因素進行評估，惟受限於聯交所或會不時作出修訂。在適用的情況下，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須整體評估候選人的教育程度、資格和經驗以考慮是否備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與會計相關的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以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位。

董事會及員工多元化

董事會已採納多元化政策，以遵守上市規則第13.92條。該政策旨在列載董事會為達致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本公司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維持其競爭優勢的關鍵元素。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組成時，將從一組多元化觀點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專業及行業經驗、文化背景、教育背景、性別、年齡及董事會成員的其他素質差異，並參考本公司業務模式及具體需要。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1.3條，董事會每年審閱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執行及有效性。董事會現時並無女董事。我們將繼續積極物色合適人選，務求於2024年12月31日前委任至少一名女董事。董事會旨在維持至少該水平的女性代表，並將繼續採取措施於本公司董事會內推廣性別多元化。展望未來，我們將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通過提名委員會落實執行若干措施，長遠而言，致力實踐董事會性別平衡。為進一步確保董事會長遠可達致性別多元化，本集團亦會不時物色具備多種技能、工作經驗及各行各業專業知識的女候選人及進行甄選，並保存一份符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女候選人名單供提名委員會定期審閱，進而發展出董事會潛在繼任人庫，以便推廣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本公司致力按其需要在物色到合適人選時，提升董事會的多元化。向董事會建議委任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將按照基於本集團業務需要的客觀標準，擇優考慮候選人，並充分顧及董事會在多元化方面的益處。本公司致力在與本公司業務需要有關的董事會多元化範疇，維持適當平衡。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員工於性別分佈方面整體尚算均衡。報告期內，員工性別比例(包括高級管理層)約為35:65(女:男)。本集團支持觀點多樣性，當中的主要範疇與董事會多元化相似。本集團將繼續改善員工性別多元化。有關性別比例的更多詳情，請參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的披露事項。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第E.1段設立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洪炳發博士擔任主席，非執行董事羅建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Senerath Wickramanayaka Mudiyansele Sunil Wickramanayaka博士為成員。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已就(其中包括)以下事項舉行兩次會議：

- 檢討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
- 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
- 審閱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
- 就個人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和相關事宜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審閱及／或批准有關股份計劃事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因應技能、知識及表現而定，同時亦參考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及現行市況。此外，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旨在對合資格參與人士提供激勵及獎勵，使其為本集團持續效力。

年內，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三名董事(2022年：三名董事)，彼等之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其餘2名最高薪酬僱員(並非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範圍如下：

| 薪酬範圍 | 人數 |
|-------------------------|----|
| 零至1,000,000港元 | —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2 |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不包括董事)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薪酬範圍劃分的薪酬載列如下：

| 薪酬範圍 | 人數 |
|-------------------------|----|
| 零至1,000,000港元 | 7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3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2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明白有責任執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檢討成效。設立該等系統的目的在於管理，而非消除無法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職責為提供清晰的管治架構、政策及程序以及申報機制，有利本集團管理業務營運中的風險。

董事會就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提供方向。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2.1條，本集團按每年一次基準識別可能對本集團目標達成構成不利影響的風險，評估及根據一套準則對已識別的風險進行先後排序。其後，會就該等被視為重大的風險設定風險舒緩計劃及風險責任人。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2.5條，本集團已委聘獨立專業顧問PKF-CAP Risk Consulting Pte Ltd或「PKF Risk」作為本集團內部審核職能。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PKF Risk對本集團其中一間主要附屬公司精技電子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一次審閱，特別是人力資源、薪資和補償流程方面。審閱結果記錄於內部審核報告並提交予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進行中期及年度審閱，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應對業務轉型及外界環境變動的能力、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所進行審閱的範圍及質素、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閱結果方面與董事會進行交流、已識別的重大風險、失誤或不足以及相關影響以及適用於本集團的法律及法規的合規狀況。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充分有效。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2.6條，本公司已制定舉報政策，讓僱員可暗中提出其對任何可能關於本公司的不當財務報告控制或其他事宜的關注。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2.7條，本公司亦已採納反貪污政策，嚴禁任何形式的欺詐或賄賂，並在所有業務往來中一直遵守及堅持商業誠信、誠實、公平、公正及透明的嚴格標準。

核數師薪酬

審核委員會審閱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核數及非核數服務薪酬。於2023年，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核數服務、稅務及顧問服務費用概述如下：

| 所提供服務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
| 核數服務 | 340 |
| 非核數服務 | |
| — 稅務 | 45 |
| 核數及非核數服務總額 | 385 |

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及高級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年度報告，其後向董事會作出推薦以供省覽及批准。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已經審閱，且審核委員會並無提出異議。

就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負責監察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編製，以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就此事宜，董事已採納合適會計政策，並遵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應用有關會計政策及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1.3條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時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

董事負責確保妥善存置會計記錄，保護本公司資產及採取合理措施避免及偵查欺詐及其他反常行為。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其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責任的聲明本報告「財務報表及財務報表附註」一節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股東溝通及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及提呈建議的程序

本公司使用多個正式渠道確保公平披露和全面透明呈報其業績及活動。該等渠道包括中期及年度報告、公告及通函。

本公司股東大會是股東及董事會之間溝通的主要平台。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及參與股東大會，確保高水平問責及讓股東知悉本公司策略及目標。董事會主席、其他董事會成員及所有董事委員會主席或(倘彼等缺席)相關委員會其他成員可到場回答股東問題。於股東大會上，股東有機會有效參與及向董事及管理層提出有關本集團業務及其營運的事宜的疑慮。

根據組織章程第47條，董事可根據法規在彼等認為合適情況下及按要求酌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此外，根據新加坡公司法(1967年)(「公司法」)第176條，公司董事(無論組織章程規定如何)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遞交日期附帶股東大會投票權的繳足股份總數10%的股東提出要求後須立即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惟無論如何不遲於本公司收到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要求須載明大會目的及應由遞呈要求人士簽署及送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可由多份形式相似及由一名或多名遞呈要求人士簽署的文件組成。

根據公司法第176(3)條的規定，倘遞呈要求日期後21日內董事未有召開大會，遞呈要求人士或擁有彼等全體總表決權50%以上的任何該等人士可自行以與董事召開會議的同樣方式召開大會，惟所召開的任何會議不得於上述日期起三個月屆滿後舉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未有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須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而本公司所支付的任何款項將從有關違約董事提供的服務而本公司應付或即將應付的任何袍金或其他薪酬款項中扣留。

股東可提呈任何根據公司法第183(1)條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動議的決議案。在接獲不少於在要求日期有權於與該要求有關的會議上表決的全體股東的總表決權5%的股東；或至少100名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股東(就其所持股份已繳的平均股款(每名股東)不少於500元)的要求後，本公司必須傳閱(費用由股東支付)獲提呈決議案的通告及任何字數不多於1,000字，內容有關其所提述事宜的聲明。

股東可隨時透過我們的投資者關係部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其查詢及意見，聯絡電郵為ir@kinergy.com.sg，電話為+65 6481 0211。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集團深明及時透明地披露公司資訊的重要性，此舉可讓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定。本公司相信與股東進行有效溝通對增進投資者關係以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方面尤關重要。

本集團設有網站www.kinergy.com.sg作為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平台，公眾可於閱覽網站上登載有關本公司公告、財務資料及其他資料的資訊。

此外，股東大會亦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溝通的機會，董事會成員(尤其是董事委員會主席及彼等的授權人士)、合適的管理行政人員及外聘核數師(視乎情況而定)將出席會議以解答股東的任何提問。

本公司亦已制定股東通訊政策，確保股東可適時獲取有關本公司的資訊。本公司會定期檢討有關政策以確保其行之有效。

可持續的企業社會責任

本公司高度重視企業社會責任。董事會通過加強與其持份者的關係，促進經濟、社會及環境的持續發展以致力承擔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一貫支持及參與有利於社區的各項活動。請參閱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聯席公司秘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鄧鐘毓女士(「鄧女士」)及李卓宏先生(「李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自2010年1月起，旭齡及穆律師事務所的鄧鐘毓女士，53歲，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彼自獲委任起一直負責本公司於新加坡所有相關法定及監管規定的合規事宜。

鄧女士於2006年10月加入旭齡及穆律師事務所，並積極代表上市及非上市企業進行區域併購、收購及反收購。彼亦定期就企業管治、監管及企業合規事宜向客戶及金融機構提供意見。鄧女士於1995年4月成為新加坡律師，並於1994年7月自新加坡國立大學取得法學學士(榮譽)學位。

李卓宏先生，50歲，自2019年11月18日起獲委任為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李先生為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律師及本公司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樂博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的合夥人。李先生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於1996年獲法學士學位，後於1999年獲中國法與比較法法學碩士學位。彼於監管合規及企業管治提供建議方面擁有超過23年經驗。

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的主要聯繫人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集團財務總監鄭金呷先生。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李卓宏先生及鄧鐘毓女士已出席相關之專業講座，以更新彼等之技能及知識，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參加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組織章程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變動。組織章程可於本公司網站(www.kinergy.com.sg)及聯交所(www.hkexnews.hk)上查閱。

關於精技集團

本公司是1988年在新加坡成立的大型合約製造商，專門生產半導體加工設備行業的設備、機械、子系統、精密工具及零部件，於新加坡、中國及菲律賓均建有自用生產設施。本集團提供配套多、產量低的子系統及設備電子製造服務，亦提供設備專有品牌「精技集團」的原始設計製造。有關公司概覽資料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年報「公司概覽」一節。

關於本報告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ESG報告」）概述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方面的倡議、計劃及績效，並表明其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

報告期間

除另有說明者外，ESG報告涵蓋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或「2023年」）在ESG方面的倡議、計劃及績效。

報告範圍

報告範圍由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討論並確定。本集團根據重要性原則、其核心業務及其主要收益來源確定報告範圍。本ESG報告的範圍涵蓋本集團在新加坡及中國南通的業務，有關業務於報告期間帶來約88%的收益。本集團從有關業務中取得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數據。本集團將繼續評估不同業務或其主要附屬公司的重大ESG層面，並在適當時候擴大披露範圍。

報告框架

本ESG報告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報告指引」）編製。本公司所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之資料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在編製本ESG報告時，本集團應用ESG報告指引的匯報原則的情況如下：

重要性：本ESG報告基於重要性評估所得出各項議題的重要性而編製。董事會（「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已審閱重要性評估的結果。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ESG報告的「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兩節。

量化：本ESG報告以量化方式披露關鍵績效指標。有關用於關鍵績效指標的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參考以及關鍵轉換因子來源的資料，均有適當地列明。本集團已設定環境目標以減少其影響。

平衡：本ESG報告不偏不倚地呈報本集團目前按平衡原則於ESG管理方面的表現。

一致性：除非另有說明，本集團的披露及統計方法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2年」）基本一致，以進行有意義的比較。如有可能影響與過往報告比較的任何變動，本集團將於本報告相應章節作出說明。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確認已就ESG事宜設立適當且有效的管理政策及內部監控制度，並確認已披露的內容符合ESG報告指引的要求。

董事會聲明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的ESG報告，而該報告總結了本集團的ESG倡議、計劃及績效，展示了其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ESG乃本集團達致卓越業務表現及提升長遠競爭能力的業務策略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因此，本集團一直堅持將ESG責任納入企業營運及管理，並設立及不斷優化與ESG相關的有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亦設立與ESG相關的目標。本集團的ESG策略以遵循適用法律規定、可持續發展原則及持份者意見為基礎。本集團亦已制定及實施多項政策，以管理及監察與環境、僱傭、營運慣例及社區相關的事宜。

ESG管治架構

建立正確的管治框架對成功推行其可持續發展策略而言乃至關重要。就此而言，本集團已建立一個務實而穩健的企業管治架構，令本集團上下能擁有有效的資訊渠道。

董事會在ESG方面擁有充分的專業知識和理解，全面負責本集團的ESG事宜，並確保本集團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行之有效。具體而言，董事會在各部門核心成員的協助下負責制定ESG管理方針、策略、政策及目標、確定ESG事宜的優先次序，以及審批本集團ESG報告中的披露。董事會亦會每年至少一次討論及檢閱本集團ESG相關目標的績效和進展情況，以確保本集團的業務以令人滿意的速度實現相應的目標。實現已設定目標的進展情況可參閱「致力環保」一節。

與此同時，各部門核心成員在第三方顧問的協助下負責協助董事會監督ESG事宜。各部門核心成員具備必要的ESG相關知識，負責收集及分析ESG數據，監察及評估本集團的ESG績效，追蹤及檢討本集團在ESG相關目標方面的進展情況，確保遵守ESG相關法律及規例，協助進行重要性評估及編製ESG報告。各部門核心成員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評估現行政策及程序的成效，並制定適當的解決方案以提升ESG政策的整體績效。此外，各部門核心成員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匯報，協助評估及識別本集團在ESG方面的風險與機遇，確保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實施及有效性。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重視持份者及彼等對其業務及ESG績效的反饋。為更有效了解及針對彼等的意見及期望，本集團一直通過各種渠道定期與主要持份者保持密切溝通。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其資料收集，藉以提高其報告績效。

在制定營運策略及ESG措施時，本集團會考慮持份者的期望，並透過與持份者相互合作，致力提升其績效，從而利用多元化的溝通渠道(見下文)為社區締造更大的價值：

| 持份者 | 溝通渠道 | 期望及關注 |
|------------|--|--|
| 董事會／高級管理層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書面或電子信件 • 會議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營運合規 • 內部信息透明 |
| 投資者和股東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年度股東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 • 財務報告 • 通函和公告 • 本集團網站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財務表現 • 營運合規 • 公司治理 • 經營策略 |
| 僱員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內部電子郵件 • 培訓、研討會和簡報會 • 員工活動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職業健康與安全 • 薪酬福利 • 員工發展與培訓 • 平等機會 |
| 客戶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集團網站 • 客戶服務熱線 • 客戶滿意度調查 • 電子郵件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品質的產品和服務 • 保護客戶利益和隱私 • 營運合規 |
| 供應商及商業合作夥伴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商務會議 • 績效評估 • 實地檢查 • 電話溝通 • 電子郵件 • 報價流程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平公開採購 • 穩定的業務關係 • 付款時間表 • 承諾 |
| 政府和監管機構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書面或電子信件 • 法定備案和通知 • 強制／自願披露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營運合規 • 科技創新 |
| 社區／非政府組織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集團網站 • 電子郵件 • ESG報告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環境保護 • 對社會的貢獻 |

重要性評估

為了檢討其營運，識別主要ESG事宜，以及評估該等事宜對其業務及持份者的重要性，本集團已編製了一份調查問卷，以收集負責本集團主要職能的高級管理層及僱員的意見。

根據重要性評估的結果，以下矩陣為本集團重大ESG事宜的摘要。

| | | | | |
|----------|---|---|--|---|
| 對持份者的重要性 | 高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貪污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職業安全與健康 僱傭慣例 發展及培訓 | |
| | 中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區投資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氣候變化 | |
| | 低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 | |
| | | 低 | 中 | 高 |

對本集團的重要性

職業安全與健康、僱傭慣例及發展及培訓乃本集團最重大的ESG事宜。重要性評估的結果已獲本集團各部門核心成員審閱確認，並已取得董事會批准。在本ESG報告中，本集團會將有關結果視作ESG管理方針和策略的規劃以及本集團ESG相關目標的績效和進度披露的重要參考。

聯繫我們

本集團感謝您對本ESG報告和其可持續發展表現的寶貴反饋。請將您的意見發送至ir@kinergy.com.sg。

產品責任

精技集團致力依循其《質量政策》規定，在高科技設備設計及製造領域上滿足客戶。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違反有關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法律及法規而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新加坡《消費者保障(商品說明及安全規定)法》、新加坡《個人資料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

質量保證

本集團深明達致並保持高產品質量標準對於其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本集團已獲得多項質量管理認證，包括ISO 9001：2015品質管理系統(由本公司及精技電子獲得)及ISO 14001：2015環境管理系統(由精技電子獲得)，以確保製成品符合所需品質要求。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已售或已付運產品因安全及健康理由而須予回收(2022年：無)。

為保持產品的高質量，本集團實施了《質量政策》及在採購、生產與出廠過程的質量保證程序，以確保各生產階段之質量標準。本集團亦實施嚴格的控制措施，以確保各部分的工作和製造的產品完全符合相關國家標準、法律和法規，並確保在出貨前識別並糾正任何重大缺陷。另外，對於客戶下達首批訂單，本集團均會根據客戶要求作出首件(「首件」)檢查並於其後提交首件報告。

另外，本集團定期對質量系統進行內部質量審核和管理檢討。本集團已邀請獨立第三方每年進行兩次品質審核。再者，為維持主要生產工具的安全和順暢運作，設備會由認可第三方實驗室進行測試和校準。

客戶滿意度

客戶滿意度對本集團業務的成功至關重要。本集團努力確保產品滿足客戶的需要及期望，由組裝零件至完成製成品的工序均採用「完全複製」方法(按照圖紙規格、合資格供應商、物料來源、組裝方法與測試等)。為了讓客戶滿意，工程、生產及質量保證團隊將共同實施糾正行動，以解決任何不符合質量要求的問題。對於任何工藝缺陷，本集團會為客戶提供為期一年的保修服務。

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優質及合適的產品，並與客戶建立良好的關係。來自客戶的反饋為本集團提供寶貴的意見，令產品和製造程序得以持續改善。本集團已建立客戶投訴處理程序，提供處理客戶反饋的方法以及採取糾正和預防措施的程序，以有效應對客戶投訴。本集團非常重視與質量相關的投訴。一旦本集團接獲有關投訴，本集團將立即向相關人員報告，包括但不限於工程師、主管、質量保證部門經理，以分析原因並制定對策，以改善未來的生產程序。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接獲了46宗有關產品及服務的投訴(相當於總出貨量的約0.21%)(2022年：33宗投訴，相當於總出貨物的約0.33%)。這些投訴主要是關於產品在運輸過程中的輕微損壞。在報告期內，所有投訴都得到了妥善處理，同時採取了補救措施，如加強對相關方貨物的謹慎處理和更換受損產品。

本集團自豪地宣佈，於報告期內，精技集團已成為其重要客戶的首選供應商，並榮獲感謝證書。本集團很高興能夠因其追求卓越和客戶滿意度的堅定承諾而獲得認可。

保護知識產權及私隱

本集團重視知識產權，並完全遵守與知識產權相關的法律及規例。本集團對專利、商標和技術的使用進行嚴格監察，杜絕所有侵犯知識產權的行為，並重整與企業專利及知識產權相關的資料和材料，以確保本集團的知識產權得到保護並免受侵害。

為保護知識產權及確保數據安全，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的法律及規例。本集團的《員工手冊》及《管理資訊系統（「MIS」）程序和政策》清楚說明有關處理敏感信息的定義、責任與適當的程序。僱員在打印任何產品的技術圖紙前，需要填寫申請表文件，並由指定人員審批。另外，本集團保存本集團客戶提供用作生產和測試的儀器、工具及設備的記錄至登記冊。本集團亦於其存有敏感信息的數據室設置了存取限制及活動記錄系統。

此外，所有員工均需履行《員工手冊》及保密政策中規定的保密義務。彼等在受僱期間及離職後均不得披露機密資料，包括客戶資料和私隱。本集團亦於資訊科技系統使用防火牆、防病毒及反垃圾訊息解決方案，以保護機密資料，並定期進行升級。本集團已實施《災難復原計劃》以及《網路和資料安全事件回應計劃》並將其納入至《MIS程序和政策》，以確保本集團資訊科技系統上維護的資訊的完整性，並在網路安全事件後協助恢復業務流程。本集團定期對這些政策和計劃進行審查，以確保他們的有效性。

廣告及標籤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有關廣告及標籤事宜的業務數量並不重大。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非常重視維持供應鏈的質量和安全標準，原因是該等因素可能直接影響本集團的聲譽、服務質量及競爭力。本集團透過實施《供應商行為準則》和《可持續採購政策》，設立並執行透明及公平的程序以選擇供應商，並積極推動具社會責任及可持續發展的採購活動。作為本集團管理供應鏈環境和社會風險的承諾的一部分，本集團制定並開展了《供應基地風險評估》，旨在製定全面的風險管理計劃。本集團定期進行審查以確保該程序及政策的持續有效性。

本集團已建立《供應商績效評級》，以有效監控和選擇供應商。於選擇供應商時，本集團會考慮產品質量、價格、可靠性及預期市場接受度等因素。本集團的供應商品質工程團隊負責對供應商進行資格認證及評估，並檢討該程序，以確保其有效性。本集團備有經批准的供應商名單，並每年對名單上的本集團供應商進行審核，以確保供應商符合本集團的要求，包括社會和環境表現。另外，根據本集團的採購政策，本集團會對新供應商進行現場檢查。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共聘用了1,965家主要供應商（2022年：1,604家），均已通過本集團上述採購規範。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主要供應商數量如下：

| 主要供應商數量 | 2023年 | 2022年 |
|---------------|-------|-------|
| 新加坡 | 974 | 842 |
| 中國 | 390 | 356 |
| 亞洲(除新加坡及中國以外) | 245 | 119 |
| 歐洲 | 108 | 66 |
| 美國 | 224 | 204 |
| 其他國家 | 24 | 17 |

對環境及社會負責的供應鏈

為了解和管理本集團供應鏈的環境和社會影響，本集團定期進行檢查和評估，以確保供應商符合本集團的要求和標準。本集團定期審閱供應商的表現，並就有關表現向供應商提供反饋，令彼等可在有需要時作出進一步改善。本集團亦根據本集團的產品檢查控制程序，於收到材料後進行採購質量檢查。本集團確保採購的材料符合所要求的規格、質量和功能，並確保不會使用不合格材料。

為支持那些承諾支援《多德 — 弗蘭克華爾街改革和消費者保護法》(「多德 — 弗蘭克法規」)的客戶，本集團實施了《衝突礦產採購政策》，以確保在若干產品中使用的錫、鉍和金並非來自剛果民主共和國或鄰近國家，從而避免其中採礦的收入直接或間接地為內戰武裝團體提供資金。為監控供應鏈的社會風險，本集團將向供應商進行查詢，以確保該等材料並非來自相關國家，並符合多德 — 弗蘭克法規。

此外，本集團承諾在向歐洲市場供應的材料及銷售的產品中，使用的重金屬等有害物質的濃度符合歐盟《關於限制在電器電子設備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RoHS」)(2011/65/EU)。因此，本集團已嚴格要求供應商提供適用的RoHS合規證書，以作備案及確認，確保其供應鏈的環保表現。

本集團以盡量減少碳排放及支持當地經濟和社區為目標，主要於當地採購材料、產品和服務。此外，本集團會考慮對環境影響較小的產品，例如有能源效益標籤的產品，前提是該等產品能滿足本集團的生產需求。本集團將持續進行評估，以保持措施的有效性。

反貪污

維護社會公平公正，以及嚴懲不法和腐敗行為對本集團的聲譽非常重要。所有員工在受僱於本集團期間均須遵守《員工手冊》的規定並了解行為守則。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違反有關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的法律及法規而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新加坡《防止貪污法令》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反腐敗法》。

本集團深明反貪污培訓對建立健康的企業文化至關重要，因此，本集團為董事及僱員提供年度培訓。培訓旨在令董事和僱員了解金融行業的最新合規趨勢和慣例，豐富彼等就反貪污及商業道德事宜方面履行各自的角色和職責的專業技能和知識。關於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的相關準則已在董事和員工中傳閱，這有助於他們熟悉在反貪污和商業道德方面的相應角色和責任。

本集團已制定《舉報政策》，其中載有舉報及調查程序，以促進舉報任何欺詐活動。倘僱員合理懷疑有不當行為，可通知風險及合規經理或審核委員會主席，而風險及合規經理及審核委員會將對事件進行調查。本集團有意保護舉報人免受保密性和潛在報復等常見問題的困擾，並定期審查這方面的程序，以確保其有效性。因此，即使舉報其後被證實為沒有根據，亦可確保在舉報機制下善意舉報的僱員不會遭受不公平解僱或傷害。於報告期內，並無對本集團或其僱員提起有關貪污行為的訴訟結案(2022年：無)。

僱傭慣例

本集團堅信人力資源是推動本集團長期成功的重要資產。相關的人力資源政策已正式記錄在《招聘程序》和《員工手冊》中，涵蓋招聘及薪酬、補償、工作時長及休息時間、多元化及平等機會等主題。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違反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長、休息時間、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其他待遇及福利的法律及法規而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新加坡《就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新加坡及南通的業務共有619名全職員工(截至2022年12月31日：565名)。按性別、年齡組別、地理位置(國籍)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僱員分佈如下：

| 員工人數 |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
|--------------------|-------------------|-------------------|
| 按性別劃分 | | |
| 男性 | 400 (64.62%) | 348 (61.59%) |
| 女性 | 219 (35.38%) | 217 (38.41%) |
| 按年齡組別劃分 | | |
| 30歲以下 | 122 (19.71%) | 84 (14.87%) |
| 30至40歲 | 228 (36.83%) | 220 (38.94%) |
| 41至50歲 | 135 (21.81%) | 131 (23.18%) |
| 50歲以上 | 134 (21.65%) | 130 (23.01%) |
| 按地理位置(國籍)劃分 | | |
| 新加坡 | 88 (14.22%) | 96 (16.99%) |
| 中國 | 399 (64.46%) | 378 (66.90%) |
| 其他國家 | 132 (21.32%) | 91 (16.11%) |
| 按僱員類別劃分 | | |
| 高級管理層 | 35 (5.66%) | 17 (3.01%) |
| 中層管理層 | 53 (8.56%) | 44 (7.79%) |
| 一般員工 | 531 (85.78%) | 504 (89.20%) |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整體流失率¹約為18.74%（2022年：約39.12%）。按性別、年齡組別和地理位置（國籍）劃分的員工流失率如下：

| 員工流失率 ² | 2023年 | 2022年 |
|--------------------|--------|--------|
| 按性別劃分 | | |
| 男性 | 13.89% | 29.21% |
| 女性 | 4.85% | 9.91% |
| 按年齡組別劃分 | | |
| 30歲以下 | 9.05% | 17.52% |
| 30至40歲 | 5.17% | 16.11% |
| 41至50歲 | 1.94% | 3.54% |
| 50歲以上 | 2.58% | 1.95% |
| 按地理位置（國籍）劃分 | | |
| 新加坡 | 4.20% | 3.01% |
| 中國 | 12.12% | 31.33% |
| 其他國家 | 2.42% | 4.78% |

附註：

1. 整體流失率乃透過將年內離職的僱員總人數除以於年末的僱員總人數再乘以100%計算。
2. 按類別劃分的員工流失率乃透過將年內指定類別的離職的僱員人數除以於年末的僱員總人數再乘以100%計算。

招聘、薪酬、晉升及解僱

人才招聘對本集團業務的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除了實施《招聘程序》外，本集團還根據僱員的優點及其滿足本集團當前和未來需求的潛力，透過健全、透明和非歧視性的招聘流程予以聘用。

薪酬和晉升乃基於工作相關技能、資歷及表現而釐定。本集團將進行年度績效及薪金檢討，以釐定任何薪金調整及／或晉升機會。本集團力求提供具吸引力及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醫療保險、酌情花紅及津貼等。

本集團已規範詳細的辭職或解僱程序，並於《員工手冊》中進行概述。本集團嚴格禁止在任何情況下作出不合理解僱，而解僱乃基於獲本集團內部政策支持之合理合法理由進行。

平等機會、多元化及反歧視

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依賴人才多元化。本集團致力打造及維持共融協作的工作間文化。此外，本集團致力於在僱傭各方面提供平等機會，保護僱員不會因性別、年齡、宗教、殘疾、種族、政治立場、婚姻狀況等而遭受歧視、肢體或言語侵犯。

工作時長及休息時間

本集團已根據當地的勞動法律及規例於《員工手冊》中制定政策，釐定僱員工作時長及休息時間。對於必須超時工作的僱員，將盡可能提前發出通知，並須經部門經理批准，同時提供額外的超時工作薪酬。除《員工手冊》中明確訂明的當地政府規定的基本帶薪年假和法定假日外，僱員亦有權享有婚假、產假、恩恤假等額外休假福利。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本集團嚴禁使用童工或強制勞工。於招聘過程中，本集團在提供僱傭合約前會通過檢查身份證明文件進行員工背景調查。倘有任何涉嫌違法的行為，本集團將進行調查，並在必要時終止與相關人士的僱傭關係。本集團定期檢討《招聘程序》及上述措施，以符合最新的法律及規例。

此外，本集團的僱員加班乃基於自願原則，以避免違反勞動標準及保護僱員的權益。為防止任何形式的強制勞工，勞動合同中附上了一份概述僱員主要職責的工作說明。本集團亦禁止任何原因的懲罰措施、管理方法及行為，如虐待、體罰、暴力、精神壓力及性騷擾。同時，本集團亦拒絕聘用於營運中涉及童工或強制勞工的供應商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違反有關童工及強制勞工的法律及法規而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新加坡《就業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禁止使用童工規定》。

職業安全與健康

本集團非常重視為員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違反有關健康及安全的法律及法規而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新加坡《工作場所安全與衛生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2宗工傷個案，因工傷而損失的總天數為210天(2022年：3宗工傷個案，因工傷而損失的總天數為189天)。本集團對每一宗個案均進行了評估，認為有關工傷乃屬輕微。於過往三年(包括報告期)，概無發生因工死亡個案(2022年：無)。

本集團已實施《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WSH」)政策》、《安全生產檢查制度》及其他相關政策，以識別、控制及評估職業健康與安全風險，確保僱員遵守安全程序。本集團已制定一系列工作程序，為本集團僱員在執行涉及化學品使用及機械操作的特定任務時提供指導。本集團亦定期進行安全檢查，以監察及識別任何潛在的安全風險，並採取適當的糾正措施，解決任何問題。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達到新加坡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委員會的bizSAFE第三等級認可，認證其在工作場所中實施的風險管理計劃。

此外，本集團已制定《應急計劃》，為其僱員提供清晰指引，在火警、停電或停水及危險廢棄物溢漏等緊急情況下採取適當的預防及緩解措施。本集團每年均會舉行一次消防演習。

本集團遵守相關的工作安全指引，並不斷教育及提醒僱員有關工作健康與安全的重要性。作為入職流程的一部分，新員工有義務參加新員工安全教育和培訓清單中概述的安全培訓計劃。本集團已制定《安全培訓政策》，規定主要營運管理人員必須參與年度安全管理培訓。此外，本集團已成立WSH委員會，處理安全生產管理相關事宜。WSH委員會每月公佈安全座右銘，以提高僱員對職業健康與安全問題及預防措施的認識。本集團會定期檢討這些政策和措施，以確保其成效。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鼓勵員工發展，以促進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並向全體僱員提供在職培訓。為促進僱員成長及發展，本集團度身定製具體的培訓計劃，以提高各種職位所需的不同技能，而所有新僱員均須接受入職培訓，以確保僱員了解《員工手冊》中相關的人力資源政策、安全作業要求及質量管理系統。此外，本集團通過提供內部轉崗培訓計劃及專業技術培訓，加強職業流動及拓寬發展道路。本集團設有導師培訓計劃，讓資深員工有機會分享彼等於環境管理、工作及安全以及營運改進方面的知識及技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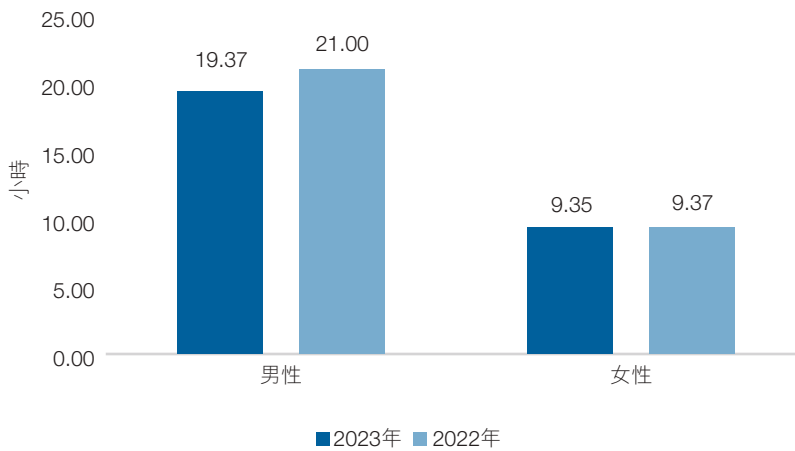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受訓僱員百分比¹約為71.57%（2022年：約72.21%），每位僱員的培訓時數²約為16.00小時（2022年：約16.81小時）。按性別和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受訓僱員明細和每位僱員的平均培訓時數如下：

| | 受訓僱員百分比 ³ | | 受訓僱員明細 ⁴ | |
|----------------|----------------------|--------|---------------------|--------|
| | 2023年 | 2022年 | 2023年 | 2022年 |
| 按性別劃分 | | | | |
| 男性 | 73.50% | 75.00% | 66.37% | 63.97% |
| 女性 | 68.04% | 67.74% | 33.63% | 36.03% |
| 按僱員類別劃分 | | | | |
| 高級管理層 | 45.71% | 41.18% | 3.61% | 1.71% |
| 中層管理層 | 43.40% | 75.00% | 5.19% | 8.09% |
| 一般員工 | 76.08% | 73.02% | 91.20% | 90.2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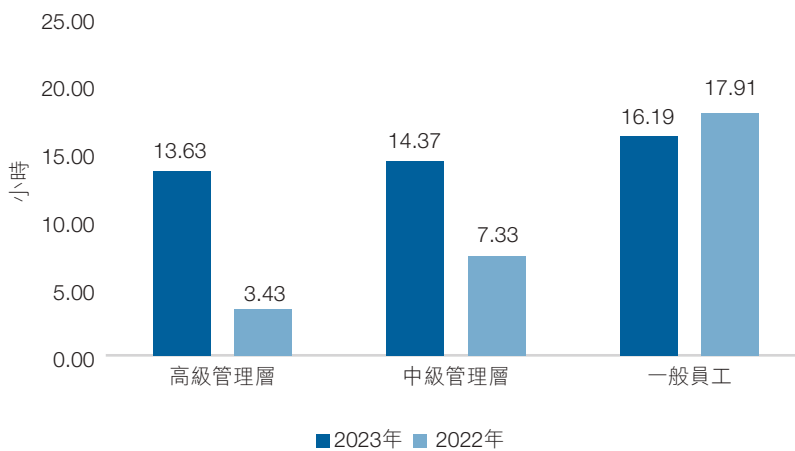
附註：

1. 受訓僱員百分比乃透過將年內受訓僱員總人數除以於年末的僱員總人數計算。
2. 每位僱員的平均培訓時數乃透過將年內的培訓總時數除以於年內的受訓僱員總人數計算。
3. 按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乃透過將年內指定類別的受訓僱員人數除以於年末指定類別的僱員人數計算。
4. 受訓僱員明細乃透過將年內指定類別的受訓僱員人數除以於年內的受訓僱員總人數計算。

本集團按性別劃分的平均培訓時數¹



本集團按僱員類別劃分的平均培訓時數¹



附註：

1. 按類別劃分的平均培訓時數乃透過將年內指定類別僱員的培訓時數除以於年內指定類別的受訓僱員人數計算。

致力環保

本集團堅守環保和清潔生產的理念。本集團致力提升生產過程中的環保效率，減少環境污染和能源消耗，務求在企業發展中承擔環保責任。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嚴格遵守當地環保法律及規例，並不知悉有任何違反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的法律及法規而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新加坡《環境保護及管理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

廢氣排放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在營運期間不會產生大量廢氣排放。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自公司車輛消耗汽油和柴油產生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購買電力產生的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以及來自廢紙處理和飛機差旅的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三)。本集團已設定目標，將其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密度^{1,2,3}(噸二氧化碳當量／員工)保持在不過過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1年」)基準年的水平，即約4.37噸二氧化碳當量／員工。為達此目標，本集團制定相關指引，並積極採取多項措施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包括：

- 鼓勵員工在差旅期間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 鼓勵員工減少不必要的海外差旅，從而減少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 定期為車輛購買汽油並進行年檢，確保車輛符合相關排放標準；
- 積極採取「能源管理」一節所述的節能措施；及
- 積極採取「廢棄物管理」一節所述的減廢措施。

由於項目數量及營銷活動的增加，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密度^{1,2,3}(噸二氧化碳當量／員工)從2022年約3.75增加至2023年約5.27，上升了約40.53%。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並將堅持努力達到設定的目標。

以下為溫室氣體排放表現總結：

| 溫室氣體排放 ¹ | 單位 | 新加坡 | | 中國 | |
|-----------------------------------|------------|--------|--------|----------|----------|
| | | 2023年 | 2022年 | 2023年 | 2022年 |
|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圍一) | 噸二氧化碳當量 | 32.65 | 37.74 | 60.00 | 40.82 |
|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圍二) | 噸二氧化碳當量 | 408.99 | 303.74 | 2,668.06 | 1,667.28 |
|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圍三) ¹ | 噸二氧化碳當量 | 68.31 | 48.78 | 21.10 | 19.16 |
|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² | 噸二氧化碳當量 | 509.95 | 390.26 | 2,749.16 | 1,727.26 |
|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密度 ^{2,3} | 噸二氧化碳當量／員工 | 2.18 | 2.00 | 7.14 | 4.67 |

附註：

1.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以二氧化碳當量表示，當中參考(包括但不限於)世界資源研究所和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發佈的《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會計與報告標準》的報告要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頒佈的《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附錄2：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發佈的《第五次評估報告》及《第六次評估報告》、新加坡能源市場管理局發佈的2021年及2022年電網排放係數，以及中國生態環境部發佈的2019年區域電網基準排放因子和2023年全國平均電網排放因子。
2. 為確保準確性，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的範圍已修訂為僅包含廢紙處理和飛機差旅使用。國際民用航空組織碳排放計算器用於估算飛機差旅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為確保一致性及可比性，本集團已修訂2021年及2022年的相關數據，包括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及相應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及密度。
3.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分別在新加坡及南通擁有234名及385名員工，一共619名員工(截至2022年12月31日：分別在新加坡及南通擁有195名及370名員工，一共565名員工；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一共555名員工)。該數據亦用於計算其他密度數據。

廢棄物管理

為減少廢棄物並最大限度地從產生的工業廢棄物中回收有價值的材料，本集團已採用環境管理系統，以確保按照相關法律及規例實施適當的有害和無害廢棄物處理程序。

本集團在工廠金屬加工過程中產生的主要有害廢棄物為廢冷卻潤滑液。本集團確保所有有害廢棄物均由持牌承包商妥善處理及棄置。

本集團經營過程中產生的主要無害廢棄物為紙張及金屬。對於可回收材料，本集團採取教育和推廣措施，鼓勵減少材料和資源消耗以及浪費，產生的任何可回收物由相關的廢棄物管理公司處理。除了要求本集團員工妥善處置有關廢棄物，本集團亦鼓勵彼等在處置前對廢棄物進行分類。作為這些努力的一部分，新加坡產生的所有使用過的紙箱均出售予回收公司進行回收。

本集團已調整目標，將其廢棄物產生總量密度¹(噸／員工)保持在不超過2022年基準年的水平，即約0.14噸／員工。為達此目標，本集團繼續致力教育員工有關減少廢棄物產生的重要性，並已採取以下減廢措施：

- 使用雙面打印、回收紙張和使用電子方式減少紙張使用；
- 僅打印或複印所需的頁面；
- 重複使用辦公文具，例如信封和文件夾；
- 鼓勵員工回收電腦和通訊裝置等設備；及
- 利用電子方式進行辦公室日常通訊。

由於銷售及包裝物需求下降，廢棄物產生總量密度¹(噸／員工)從2022年約0.14減少至2023年約0.13，下降了約7.14%。本集團正在朝著實現設定目標的方向取得進展。

以下為廢棄物產生表現總結：

| 廢棄物種類 | 單位 | 新加坡 | | 中國 | |
|-------------|------|-------|-------|-------|-------|
| | | 2023年 | 2022年 | 2023年 | 2022年 |
| 液體危害廢棄物HW09 | 噸 | — | — | 5.00 | 9.00 |
| 有害廢棄物產生總量 | 噸 | — | — | 5.00 | 9.00 |
| 有害廢棄物產生總量密度 | 噸／員工 | — | — | 0.01 | 0.02 |

| 廢棄物種類 | 單位 | 新加坡 | | 中國 | |
|--------------------|------|-------------|-------|--------------|-------|
| | | 2023年 | 2022年 | 2023年 | 2022年 |
| 辦公用紙 | 噸 | 1.80 | 1.54 | 0.41 | 2.80 |
| 紙箱 | 噸 | — | — | 12.16 | 20.87 |
| 金屬 | 噸 | — | — | 49.99 | 44.17 |
| 混合廢棄物 | 噸 | 0.03 | 0.04 | — | — |
| 其他廢棄物 ² | 噸 | 0.03 | 0.04 | 8.51 | — |
| 無害廢棄物產生總量 | 噸 | 1.86 | 1.62 | 71.07 | 67.84 |
| 無害廢棄物產生總量密度 | 噸／員工 | 0.01 | 0.01 | 0.18 | 0.18 |
| 廢棄物產生總量 | 噸 | 1.86 | 1.62 | 76.07 | 76.84 |
| 廢棄物產生總量密度 | 噸／員工 | 0.01 | 0.01 | 0.20 | 0.21 |

附註：

1. 本集團對目標和相關密度進行了更新，以確保目標與最新數據保持一致並具有可比性。
2. 由於數據收集方法的改進，其他廢棄物的數量自2023年起納入了披露範圍。這類廢棄物包括木材、廢料和其他材料。

向水及土地排放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使然，向水和土地的排放量微不足道。因本集團排放的污水將通過市政污水管網排至區域淨水廠，故其用水量被視為污水排放量。

能源管理

本集團所消耗的能源主要為日常營運用電量，以及公司車輛的柴油和汽油消耗。本集團已制定相關程序以管理資源的有效使用，以達到更高的能源效率及減少不必要的材料使用。本集團已設定目標，將其能源消耗總量密度(兆瓦時／員工)保持在不超過2021年基準年的水平，即約為11.25兆瓦時／員工。為提高能源效率，本集團已於辦公室安裝節能照明設備，並放置了節能貼士。此外，為避免不必要的能源消耗，不使用的區域會關閉空調和照明。

由於項目數量的增加，能源消耗總量密度(兆瓦時／員工)從2022年約9.47增加至2023年約9.70，上升了約2.43%。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減少能源消耗，並將堅持努力達到設定的目標。

以下為能源消耗表現總結：

| 能源類型 | 單位 | 新加坡 | | 中國 | |
|-----------------|--------|-----------------|--------|-----------------|----------|
| | | 2023年 | 2022年 | 2023年 | 2022年 |
| 柴油 ¹ | 兆瓦時 | 54.46 | 69.24 | 41.41 | 27.71 |
| 汽油 ¹ | 兆瓦時 | 69.83 | 75.35 | 180.71 | 123.77 |
| 直接能源消耗總量 | 兆瓦時 | 124.29 | 144.59 | 222.12 | 151.48 |
| 外購電力 | 兆瓦時 | 981.27 | 748.69 | 4,678.35 | 4,308.23 |
| 間接能源消耗總量 | 兆瓦時 | 981.27 | 748.69 | 4,678.35 | 4,308.23 |
| 能源消耗總量 | 兆瓦時 | 1,105.56 | 893.28 | 4,900.47 | 4,459.71 |
| 能源消耗總量密度 | 兆瓦時／員工 | 4.72 | 4.58 | 12.73 | 12.05 |

附註：

1. 能源消耗數據的單位換算方法是根據國際能源署發佈的《能源統計手冊》制定。

用水管理

本集團辦公及生產用水取自市政供水。本集團在求取適用水源方面未發現任何問題。為增強節約用水，本集團已設定目標，將其耗水總量密度(立方米／員工)保持在不超過2021年基準年的水平，即約22.68立方米／員工。為確保有效用水及達到相關目標，本集團已減少洗手間及茶水間內不必要的用水量，同時在辦公區張貼節水提示，以提高員工的節水意識。

由於員工工作時長增加，耗水總量密度(立方米／員工)從2022年約26.88增加至2023年約46.15，上升約71.69%。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減少耗水，並將堅持努力達到設定的目標。

以下為耗水表現總結：

| | 單位 | 新加坡 | | 中國 | |
|--------|--------|----------|----------|-----------|-----------|
| | | 2023 | 2022 | 2023 | 2022 |
| 耗水總量 | 立方米 | 1,666.00 | 1,142.00 | 26,900.00 | 14,044.16 |
| 耗水總量密度 | 立方米／員工 | 7.12 | 5.86 | 69.87 | 37.96 |

包裝材料

本集團使用的包裝材料主要為紙箱，用於在新加坡裝運。本集團根據包裝材料消耗率進行年度檢討，以最大限度地利用包裝材料。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消耗紙箱約2,730.70公斤(2022年：約2,995.18公斤)。包裝材料消耗密度¹(公斤／員工)約為4.41(2022年：約5.30)。

附註：

1. 本集團已對密度進行了更新，以確保一致性和可比性。

環境與自然資源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的影響有限，但本集團仍致力將其業務營運對環境的負面影響減至最低，並將此作為對企業可持續發展的持續承諾。本集團通過採用旨在減少自然資源消耗和建立有效環境管理的行業最佳實踐，為減輕潛在的環境影響作出了貢獻。本集團定期評估其業務的環境風險，採取預防措施降低潛在風險，以及確保遵守相關法律及規例。本集團亦致力實現可持續發展，為社區及持份者創造長遠價值。

氣候變化

本集團深明氣候變化是當今人類面臨的最大問題之一。對本集團而言，了解其在應對氣候變化威脅方面的企業角色至關重要，這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務盈利能力和長期抵禦能力。因此，本集團已在其營運和價值鏈中就氣候相關問題、減緩、適應和抵禦氣候變化實施相關管理方法。

為應對氣候變化日益加劇的威脅，本集團已對本集團業務營運可能產生的潛在風險進行評估。經參考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TCFD」)的風險分類，本集團已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及相應的管理措施如下：

轉型風險

對於轉型風險，本集團預計與氣候變化相關的政策法規將變得更加嚴格。倘本集團現有的合規程序和業務營運不能完全符合新的法律和監管要求，可能會產生額外的合規成本及影響本集團的聲譽。此外，高碳排放行業將面臨成本上升、收益下降或資產貶值等問題。相關氣候變化風險亦可能對本集團相關行業的投融資活動產生影響。

為應對政策和法律風險，以及聲譽風險，本集團持續關注法律及規例的變化和全球氣候變化趨勢，避免因反應遲緩導致成本增加、違規罰款或造成聲譽風險。此外，本集團不時採取措施減少本集團的能源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

實體風險

就實體風險而言，洪水和雷雨等極端天氣可能導致水電供應中斷以及對物業的廣泛破壞，尤其是在本集團開展業務的南通地區。這可能會導致正常業務營運中斷，從而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

本集團已採取不同措施來管理上述的嚴重實體風險。例如，本集團為易受極端天氣條件損壞的資產投保全險。此外，本集團已制定製度，提前告知員工有關惡劣天氣情況下的安排。通過為極端天氣事件作好充分準備，可最大限度地減少潛在的財務影響。

社區投資

本集團致力以社區參與及貢獻的方式鼓勵及支持公眾，並將此作為其策略發展的一部分，且在本集團整個日常工作生活中培育企業公民的企業文化和實踐。本集團旨在促進社會穩定，支持弱勢社群渡過難關以提高生活質量。為配合當地社區的具體需要，本集團已制定相關指引以了解社區的需要、識別重點領域並分配適當的資源以賦能社區。

本集團的新加坡辦公室繼續專注青年發展，於2023年參加由理工學院、工藝教育學院及新加坡理工大學組織的學生實習計劃。為期大約10至12週的實習計劃旨在向學生提供與不同公司的行業連繫，以作為學院文憑課程要求的一部分。在本集團員工的指導下，學生把學校學到的概念與知識應用於實踐。於報告期內，共有36名學生參與計劃。未來數年，本集團將繼續考慮參與更多社區活動，包括捐款及義工活動。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ESG報告指引內容索引表

| 強制披露規定 | | 章節／聲明 |
|--------|--|-----------------|
| 管治架構 | | 董事會聲明 — ESG管治架構 |
| 匯報原則 | | 關於本報告 — 報告框架 |
| 匯報範圍 | | 關於本報告 — 報告範圍 |

|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 | 描述 | 章節／聲明 |
|--------------------|--|---|---------------|
| A. 環境 | | | |
| 層面A1：排放物 | | | |
| 一般披露 | |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 致力環保 |
| | | (a) 政策；及 | |
| | |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
| 關鍵績效指標A1.1 | |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 致力環保 — 廢氣排放 |
| 關鍵績效指標A1.2 | |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致力環保 — 溫室氣體排放 |
| 關鍵績效指標A1.3 | |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致力環保 — 廢棄物管理 |
| 關鍵績效指標A1.4 | |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致力環保 — 廢棄物管理 |

|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 描述 | 章節／聲明 |
|---------------------|---|----------------|
| 關鍵績效指標A1.5 |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排放物 — 溫室氣體排放 |
| 關鍵績效指標A1.6 |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致力環保 — 廢棄物管理 |
| 層面A2：資源使用 | | |
| 一般披露 |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 致力環保 |
| 關鍵績效指標A2.1 |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 致力環保 — 能源管理 |
| 關鍵績效指標A2.2 |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致力環保 — 用水管理 |
| 關鍵績效指標A2.3 |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致力環保 — 能源管理 |
| 關鍵績效指標A2.4 |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致力環保 — 用水管理 |
| 關鍵績效指標A2.5 |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每生產單位佔量。 | 致力環保 — 包裝材料 |
|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 | |
| 一般披露 |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 致力環保 |
| 關鍵績效指標A3.1 |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 致力環保 — 環境與自然資源 |
| 層面A4：氣候變化 | | |
| 一般披露 |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 致力環保 |
| 關鍵績效指標A4.1 |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 致力環保 — 氣候變化 |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B. 社會

層面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僱傭慣例、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傭慣例

關鍵績效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僱傭慣例

層面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職業安全與健康

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職業安全與健康

關鍵績效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職業安全與健康

層面B3：發展與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 發展及培訓

描述培訓活動。

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發展及培訓

|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 描述 | 章節／聲明 |
|--------------------|--|--------------------------|
| 層面B4：勞工準則 | | |
| 一般披露 |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
| 關鍵績效指標B4.1 |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
| 關鍵績效指標B4.2 |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
|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 | |
| 一般披露 |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 供應鏈管理 |
| 關鍵績效指標B5.1 |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 供應鏈管理 |
| 關鍵績效指標B5.2 |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 供應鏈管理 |
| 關鍵績效指標B5.3 |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供應鏈管理 |
| 關鍵績效指標B5.4 |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供應鏈管理 — 對環境及社會負責的 供應鏈 |
| 層面B6：產品責任 | | |
| 一般披露 |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產品責任 |
| 關鍵績效指標B6.1 |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 產品責任 — 質量保證 |
| 關鍵績效指標B6.2 |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 產品責任 — 客戶滿意度 |

|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 | | 章節／聲明 |
|--------------------|---|--|------------------|
| 關鍵績效指標 | 描述 | | |
| 關鍵績效指標B6.3 |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 | 產品責任 — 保護知識產權及私隱 |
| 關鍵績效指標B6.4 |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 | 產品責任 — 質量保證 |
| 關鍵績效指標B6.5 |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 產品責任 — 保護知識產權及私隱 |
| 層面B7：反貪污 | | | |
| 一般披露 |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 反貪污 |
| 關鍵績效指標B7.1 |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 | 反貪污 |
| 關鍵績效指標B7.2 |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 反貪污 |
| 關鍵績效指標B7.3 |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 | 反貪污 |
| 層面B8：社區投資 | | | |
| 一般披露 |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 | 社區投資 |
| 關鍵績效指標B8.1 |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 | 社區投資 |
| 關鍵績效指標B8.2 |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 | 社區投資 |

董事會提呈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電子行業的合約製造、設計、工程及組裝，以及自動化機器、儀器、系統及設備的設計、製造及銷售。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表現、業務活動及發展的回顧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書」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兩節，並構成本「董事報告」之一部分。就本公司所知，其於重大方面已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有關本集團的環境政策及表現、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以及本集團與對其有重大影響並與其取得成功所依賴的利益相關者的主要關係的說明，均載於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根據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的規定，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闡述及分析(包括本集團所面對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以及顯示本集團業務日後可能發展的跡象方面的論述)載於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並構成本「董事報告」之一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面收入表及於2023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表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及財務報表附註」一節。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股息政策

本集團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F.1.1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旨在列明本公司有意就向本公司股東宣派、派付或分派其純利作股息所應用之原則及指引。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該政策。股息政策的主要原則載列如下：

- 建議或宣派股息時，本公司須顧及現金儲備，以滿足營運資金需求、未來增長及其股東價值；
- 本公司的派息比率應不低於本年度本集團溢利的25%；
- 董事會有權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發股息，惟須受本公司組織章程條文及一切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下文所載因素規限；
- 任何財政年度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批准；
- 本公司可以董事會認為合適的形式宣派及派付股息，包括現金或代息股份或其他形式；及
- 任何未領取的股息應被沒收及應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復歸本公司。

股息政策亦載列董事會考慮宣派及派付股息時須計及的因素，其中包括：

- 財務業績；
- 現金流狀況；

- 業務狀況及策略；
- 未來營運及收入；
- 資金要求及預算；
- 股東權益；
- 任何派付股息的限制；及
- 董事會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股權集資活動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環境政策、表現及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深明環保的重要性，並無注意到任何嚴重不符合所有與其業務相關的法律及法規（包括健康及安全、工作場所狀況、僱傭及環境）的情況。本集團已實行環保措施，亦鼓勵員工於工作時注重環保，按實際需要使用電力及紙張，從而減少能源消耗及儘量減少不必要的廢物。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財務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財務摘要及概要」一節。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及財務報表附註」一節所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及財務報表附註」一節所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認購權

組織章程或新加坡共和國（本公司註冊成立地點）法律概無載列優先認購權條文，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可分派儲備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及財務報表附註 — 權益變動表」一節。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可分派儲備約為6.3百萬新加坡元。

捐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慈善或其他目的之捐獻。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約41.6%，而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收益則佔本集團總收益約73.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最大供應商的採購佔本集團總採購約8.4%，而來自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則佔本集團總採購約26.4%。

概無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盡悉，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五大客戶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與客戶、供應商及僱員的主要關係

本集團僱員管理的詳情載於本年報「人力資源」一節。

本集團致力向客戶提供優質、具備成本效益且及時交付的產品。這可通過持續改善及投放資源，以符合及維持有效的品質管理系統及遵守產品性能安全、法定及客戶要求的適用規定來實現。

為確保有效率地向客戶交付優質產品及服務，本集團深明與供應商維持緊密長期關係的重要性。為與本集團供應商形成緊密的合作關係，本集團將持續定期檢討供應商的質素表現，並將結果反饋予供應商，使供應商能評估本身的表現並在需要時作出進一步改善。

董事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林國財先生(行政總裁)

杜曉堂先生

林欽銘先生

Henry Lee Wong先生(於2023年12月23日不再擔任林欽銘先生的替任董事，並自此不再留任董事會成員)

鄭金呷先生(集團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羅建華先生(董事會主席)

王毅喆先生(自2023年8月21日起辭任)

范志榮先生(自2023年8月21日起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志偉先生

Senerath Wickramanayaka Mudiyansele Sunil Wickramanayaka博士

洪炳發博士

根據組織章程第88條，范志榮先生將退任董事且符合資格並願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第89及90條，執行董事林欽銘先生、非執行董事羅建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志偉先生將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截至報告日期，須予揭露的董事最新資料如下：

- 洪炳發博士不再擔任新加坡美國學校基金會的董事會成員，該基金會是位於新加坡的非營利慈善組織。
- 潘志偉先生於2024年2月1日獲委任為Singapore Shipping Corporation Ltd (其股份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自上市日期起生效的服務協議，初始任期為三年。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件，初始任期為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件，初始任期為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

概無任何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已訂立可於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本集團可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第148條，有關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的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公司條例)現已及曾經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效，據此各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高級職員有權就其執行及履行職務時所產生或將所產生的所有損失或負債，包括其因在為關乎其作為本公司之高級職員或僱員時所進行或遺漏或涉嫌進行或遺漏之任何民事或刑事訴訟程序抗辯時所產生之任何債務獲得彌償。

本公司已為董事會每名成員投保合適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以涵蓋彼等因公司活動而產生的損害賠償責任。保險項下投保範圍及金額由本公司每年檢討。

管理合約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董事與高級行政人員酬金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及財務報表附註」一節所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9。除范志榮先生決定放棄其作為非執行董事的董事袍金外，概無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擔任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董事外，董事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不競爭契據

就上市而言，本公司控股股東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不競爭契據。據此，各控股股東已不可撤回地共同及個別向本公司作出若干不競爭承諾。本公司已接獲各控股股東的年度確認，確認彼等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完全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條款。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本報告「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年底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間，並無訂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而董事或與董事相關的實體擁有其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

與控股股東的重大合約

除本報告「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重大合約，而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就為本公司提供服務訂立重大合約。

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負責(i)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建立正規且具透明度的程序制定薪酬制度向董事提出建議；(i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i)經參考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及指標後，審閱及批准管理層薪酬建議；(iv)根據購股權計劃，考慮及批准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及(v)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審閱及／或批准有關股份計劃事宜。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乃根據技能、知識及表現，以及經參考本公司盈利能力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關連交易

於2023年6月30日，鑒於新加坡國內市場環境變動影響Liteleaf的潛在投資回報，經訂約方訂立書面互相協定，據此，訂約方一致同意終止認購協議，該協議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9月6日及2023年6月30日的公告及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一節。

關聯方交易

誠如本報告「財務報表及財務報表附註」一節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所載，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須予披露為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視情況而定)之關聯方交易。

控股股東的股份抵押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控股股東並無質押股份。

法律訴訟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

貸款及擔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直接或間接向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控股股東或其各自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貸款或就任何貸款作出擔保。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董事姓名 | 身份及權益性質 | 所持股份數目 ⁽¹⁾ | 概約持股百分比 (%) |
|----------------------|--------------|-----------------------|-------------|
| 林國財先生 ⁽²⁾ |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 | 304,791,246 (L) | 33.12 |
| 杜曉堂先生 ⁽³⁾ | 實益擁有人；受控法團權益 | 13,038,000 (L) | 1.42 |
| 林欽銘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24,092,000 (L) | 2.62 |
| 鄭金呷先生 ⁽⁴⁾ | 實益擁有人；受控法團權益 | 7,416,000 (L) | 0.81 |
| 羅建華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9,094,000 (L) | 0.99 |

附註：

- (1) 「L」指該人士所持有股份的好倉。
- (2) 該等股份包括林國財先生直接持有的286,643,246股股份及符皓玉女士(林先生的配偶)直接持有的18,148,000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先生視為或當作擁有本身及符女士所持的股份權益。

- (3) 該等股份包括杜曉堂先生直接持有的88,000股股份及透過Sino Expo Holdings Limited(「Sino Expo」)持有的12,950,000股股份。杜先生為Sino Expo的唯一股東及唯一董事。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杜先生視為或當作擁有Sino Expo所持的股份權益。
- (4) 該等股份包括鄭金呷先生直接持有的6,150,000股股份及透過Shirnell Trading Pte Ltd(「Shirnell Trading」)持有的1,266,000股股份。鄭先生為Shirnell Trading的唯一股東及唯一董事。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先生視為或當作擁有Shirnell Trading所持的股份權益。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

| 董事姓名 | 權益性質 | 根據購股權計劃 授予的購股權 所涉及的 相關股份數目 | 按本公司現有 已發行股本計算 根據購股權計劃 授予的該等 購股權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
|-------|-------|-------------------------------------|---|
| 林國財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920,000 | 0.10 |
| 杜曉堂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920,000 | 0.10 |
| 林欽銘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750,000 | 0.08 |
| 鄭金呷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1,500,000 | 0.16 |

除上文披露者外，就董事所深知，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深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登記冊內的記錄，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 股東名稱 | 權益性質 | 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¹⁾ | 概約持股 百分比 (%) |
|---|------------|------------------------------|--------------------|
| 符皓玉 ⁽²⁾ |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 | 305,711,246 (L) | 33.22 |
| 鑽裕環球有限公司 ⁽³⁾ | 實益擁有人 | 262,084,380 (L) | 28.48 |
| China Everbright Venture Capital Limited ⁽³⁾ | 受控法團權益 | 262,084,380 (L) | 28.48 |
|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³⁾ | 受控法團權益 | 263,070,380 (L) | 28.58 |
| Honorich Holdings Limited ⁽⁴⁾ | 受控法團權益 | 263,070,380 (L) | 28.58 |
| 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 ⁽⁴⁾ | 受控法團權益 | 263,070,380 (L) | 28.58 |
|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⁴⁾ | 受控法團權益 | 263,070,380 (L) | 28.58 |
|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⁵⁾ | 受控法團權益 | 263,070,380 (L) | 28.58 |
| Unitras (H.K.) Limited ⁽⁶⁾ | 實益擁有人 | 56,498,768 (L) | 6.14 |
| Joyce S. Kerr女士 ⁽⁶⁾ | 受控法團權益 | 56,498,768 (L) | 6.14 |
| Bradley Fraser Kerr ⁽⁶⁾ | 配偶權益 | 56,498,768 (L) | 6.14 |

附註：

- (1) 「L」指該人士所持有股份的好倉。
- (2) 該等股份包括符皓玉女士直接持有的18,148,000股股份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林國財先生持有權益的287,563,246股股份。林先生為符女士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符女士被視作於彼自己及林先生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持有China Everbright Venture Capital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100%；而China Everbright Venture Capital Limited持有鑽裕環球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100%。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持有中國光大財務投資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100%，而中國光大財務投資有限公司持有986,000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ina Everbright Venture Capital Limited視為擁有鑽裕環球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的權益及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視為擁有鑽裕環球有限公司及中國光大財務投資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的權益。
- (4)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持有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100%；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持有Honorich Holdings Limited及光大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各自全部已發行股本的100%，而Honorich Holdings Limited持有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9.39%；而光大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35%。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及Honorich Holdings Limited視為擁有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的權益。
- (5)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由中國國務院間接全資擁有，持有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約63.16%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視為擁有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所持股份的權益。
- (6) Unitras (H.K.) Limited由Joyce S. Kerr女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Joyce S. Kerr女士視為擁有Unitras (H.K.) Limited所持股份的權益。Joyce S. Kerr女士為Bradley Fraser Kerr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Bradley Fraser Kerr先生被視為於Joyce S. Kerr女士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年報日期，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權掛鈎協議

除購股權計劃外，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8年6月27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的詳細概要載於本報告「財務報表及財務報表附註」一節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於2021年6月1日，本公司已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合共18,500,000份購股權（「2021年購股權」）。該等承授人行使購股權須待達成2022年及2023年業績目標後，方可進行。由於2022年的業績目標已實現，但2023年的業績目標並未實現，因此未歸屬的2021年購股權於2023年3月24日不可行使並失效。

於2023年5月25日，本公司已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合共8,340,000份購股權。其中兩名承授人分別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月2日辭職後，授予該等已辭職承授人的合共2,750,000股股份已失效。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3年5月25日刊發的公告。

於2024年1月9日，本公司已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合共2,900,000份購股權。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4年1月9日刊發的公告。

企業管治

本公司確認，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於增強本公司的管理及保障股東的整體利益而言意義重大。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以作為其本身規管其企業管治常規的守則。

為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將不斷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常規。

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本公司於整個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稅務寬減及豁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其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獲得的任何稅務寬減及豁免。

核數師

本公司現任獨立核數師(「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為新加坡核數師)將於其當前任期屆滿時(即本公司將於2024年5月24日或前後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獨立核數師，以及不擬膺選續聘為獨立核數師。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當安永在股東週年大會結束退任時，PKF-CAP LLP(「PKF」)(同樣為新加坡核數師)將被委任為獨立核數師，其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4)條：

- (a) 本公司確認，其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建議更換獨立核數師而需要通知股東的其他事項或情況；及
- (b) 安永已確認，其並不知悉任何需要通知股東的事項。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12日的公告。

報告期後事件

於2024年1月9日，本公司根據其購股權計劃，以每股股份0.304港元的行使價向七名僱員授予合共2,900,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12個月屆滿時歸屬，有效期由該等購股權歸屬當日起至2029年1月8日(包括首尾兩日)止，該期間內可隨時行使。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9日的公告。

代表董事會

林國財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2024年3月28日

董事欣然向股東提呈彼等之聲明，連同精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

董事意見

董事認為，

- (a) 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以真實而中肯地反映本集團及本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本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以及本公司的權益變動；及
- (b) 於本聲明日期，有合理理由相信本公司將能夠於債務到期時清償。

董事

於本聲明日期，在任董事為：

| | |
|--|---------------|
| 林國財先生 |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
| 杜曉堂先生 | (執行董事) |
| 鄭金呷先生 | (執行董事兼集團財務總監) |
| 林欽銘先生 | (執行董事) |
| 羅建華先生 | (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
| 范志榮先生 | (非執行董事) |
| Senerath Wickramanayaka Mudiyanseelage Sunil Wickramanayaka博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潘志偉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洪炳發博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根據組織章程第88條，范志榮先生須退任，且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第89及90條，林欽銘先生、羅建華先生及潘志偉先生先生均須退任，且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可讓董事收購股份及債權證的安排

除以下段落所述外，於財政年度末或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而其目的或其中一項目的為讓本公司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獲益。

董事於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

根據新加坡公司法(1967年)第164條的規定存置的董事股權登記冊，以下董事於財政年度末任職，並於本公司及關聯企業(全資附屬公司除外)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如下所示：

| 董事姓名 | 直接權益 | | 視作權益 | |
|--|--------------|-------------|--------------|------------|
| | 於年初或 委任日期 | 於年末 | 於年初或 委任日期 | 於年末 |
| 本公司 | | | | |
| (普通股好倉) | | | | |
| 林國財先生 ⁽¹⁾ | 281,277,246 | 286,643,246 | 18,148,000 | 18,148,000 |
| 杜曉堂先生 ⁽²⁾ | 88,000 | 88,000 | 12,950,000 | 12,950,000 |
| 林欽銘先生 | 23,992,000 | 24,092,000 | — | — |
| 鄭金呷先生 ⁽³⁾ | 5,844,000 | 6,150,000 | 1,266,000 | 1,266,000 |
| 羅建華先生 | 9,094,000 | 9,094,000 | — | — |
| (購股權) | | | | |
| 林國財先生 | 3,000,000 | 920,000 | — | — |
| 杜曉堂先生 | 2,500,000 | 920,000 | — | — |
| 林欽銘先生 | 1,500,000 | 750,000 | — | — |
| 鄭金呷先生 | 3,000,000 | 1,500,000 | — | — |
| Kinergy Philippines Inc (1,000披索的普通股) | | | | |
| 林國財先生 ⁽⁴⁾ | 1 | 1 | — | — |

(1) 該等股份包括林國財先生直接持有的286,643,246股股份及符皓玉女士直接持有的18,148,000股股份。符女士為林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林先生視為或當作擁有本身及符女士所持的股份權益，而符女士視為或當作擁有本身及林先生所持的股份權益。

(2) 該等股份包括杜曉堂先生直接持有的88,000股股份及透過Sino Expo Holdings Limited（「Sino Expo」）持有的12,950,000股股份。Sino Expo由杜曉堂先生100%擁有。杜曉堂先生亦為Sino Expo的唯一董事。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杜曉堂先生視為或當作擁有Sino Expo所持的股份權益。

(3) 該等股份包括鄭金呷先生直接持有的6,150,000股股份及透過Shirnell Trading Pte Ltd（「Shirnell Trading」）持有的1,266,000股股份。Shirnell Trading由鄭金呷先生100%擁有。鄭金呷先生亦為Shirnell Trading的唯一董事。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金呷先生視為或當作擁有Shirnell Trading所持的股份權益。

(4) 此股份由董事以信託形式代表本公司持有。

除本聲明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財政年度末任職，並於財政年度初或財政年度末在本公司或關聯企業的股份、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債權證中擁有權益。

購股權

本公司已於2018年6月27日（「採納日期」）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或獎勵，以認許及肯定彼等對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的貢獻或潛在貢獻。購股權計劃將為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以激勵合資格參與者充分發揮其表現效率為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帶來利益；並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參與者或以其他方式與其保持持續業務關係，該等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乃對或將會對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的長遠發展有利。

於2021年6月1日，本公司已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合共18,500,000份購股權（「2021年購股權」）且從未歸屬，須待達成2022年及2023年業績目標後，方可進行。2023年的業績目標並未實現，因此2021年購股權於2023年3月24日已註銷。

於2023年5月25日，本公司已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合共8,340,000份購股權。該等兩名承授人於2024年1月辭職後，授予該等已辭職承授人的合共2,750,000份購股權已註銷。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按照新加坡公司法(1967年)第201B(5)條履行其職能，包括下列各項：

- 審閱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內部及外部核數師的審核計劃，並審閱本公司的內部會計監控系統，以及本集團及管理層向外部及內部核數師提供協助的充分性的內部審核評估；
- 審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對本集團及本公司年度財務報表的報告，方才提交予董事會；
- 審視本集團重大內部監控的效力，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
- 與外部及內部核數師會面以討論須與審核委員會私下討論的任何事宜；
- 審閱對財務報表可能有重大影響的法律及監管事項、相關合規政策及計劃及自監管機構接獲的任何報告；
- 審閱外部核數師的成本效益及獨立性以及客觀性；
- 審閱外部核數師所提供非審核服務的性質及範圍；
- 向董事會推薦所提名的外部核數師、批准外部核數師的薪酬及審閱審核的範圍及結果；
- 向董事會報告審核委員會的行動及會議記錄，連同審核委員會認為合適的有關建議；及
- 審閱關連方交易。

經審閱外部核數師向本集團提供的所有非審核服務後，審核委員會信納有關服務的性質及範圍不會影響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

年內，審核委員會召開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亦於本公司管理層避席下與外部及內部核數師會面。有關審核委員會的進一步詳情於企業管治報告披露。

代表董事會

林國財
董事

杜曉堂
董事

2024年3月28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致精技集團有限公司股東財務報表審核報告

意見

吾等已審核精技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財務報表，當中包括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報表、 貴集團及 貴公司的權益變動表及 貴集團截至該年度止的綜合全面收入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財務報表附註，以及主要會計政策資料。

吾等認為，隨附的 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已根據公司法(1967年)(「該法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國際)」)的條文妥為編製，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綜合權益變動及綜合現金流量以及 貴公司的權益變動。

意見的基準

吾等已根據國際審核準則(「國際審核準則」)及新加坡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之責任已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財務報表之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會計和公司監管局(「會計和公司監管局」)公眾會計師和會計實體專業行為和道德守則(「會計和公司監管局守則」)連同與吾等於新加坡審核財務報表相關的道德規定，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該等規定及會計和公司監管局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之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之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乃根據吾等之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財務報表之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吾等對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下處理的，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意見。吾等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之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吾等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財務報表之責任」一節所描述之責任，包括與該等事項相關之責任。因此，吾等之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之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之審計程序。吾等執行審計程序之結果，包括應對下述事項所執行之程序，為隨附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於2023年12月31日， 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為17,427,000新加坡元(2022年：15,151,000新加坡元)，佔 貴集團流動資產總值約21%(2022年：17%)。

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是 貴集團營運資金管理的關鍵元素，由相關地方管理層持續監控。釐定貿易應收款項可否收回涉及管理層對貿易債務人付款能力的判斷及估計。因此，吾等釐定其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管理層考慮未償還結餘的賬齡、客戶地點、是否存在爭議、近期付款模式記錄及有關客戶信用的任何其他可得資料。此外，管理層亦已考慮對過往違約率作出的前瞻性調整。管理層納入此資料和客戶現有特定資料及經濟環境，以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吾等的審計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下列程序。吾等了解 貴集團就監察貿易應收款項的程序及監控，並審閱貿易債務人的收回風險。吾等要求按抽樣基準提供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審閱管理層就確認回覆的核對(如適用)及向經挑選客戶取得財政年度結束後的收據憑證。吾等通過審閱特定債務人的付款記錄及管理層對該等債務人信貸風險的評估，來評價管理層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準確性時所用的假設。吾等亦審閱管理層的預期信貸虧損計算、已確認撥備，並評估 貴集團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36(a)及36(b)所作的貿易應收款項及相關風險(例如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披露的準確性。

陳舊及呆滯存貨撥備

貴集團從事電子行業的合約製造、設計、工程及組裝，以及自動化機器、儀器、系統、設備的設計、製造及銷售業務。於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存貨總額為46,079,000新加坡元(2022年：53,699,000新加坡元)，佔 貴集團流動資產總值的54%(2022年：59%)。於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錄得陳舊存貨撥備595,000新加坡元(2022年：395,000新加坡元)。陳舊存貨撥備主要與原材料有關。

吾等專注於此範疇乃由於總存貨及就陳舊存貨的撥備對財務報表而言屬重要，且釐定陳舊及呆滯存貨撥備涉及大量管理層判斷。因此，鑒於存貨的規模及所需重大管理層估計，吾等確定此範疇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的審計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下列程序。吾等透過了解管理層如何就被視為呆滯且日後並無用途的項目釐定撥備，評估撥備的合理性。吾等抽樣檢查並非呆滯且用於生產或由約定／預計客戶訂單支持的存貨。此外，就原材料而言，吾等將手頭原材料與預計原材料使用量作比較，並評估可能須撇銷的原材料。吾等評估對相關存貨的可變現淨額的管理及評估。過程包括該等存貨成本與近期銷售交易或未來客戶訂單的存貨售價進行比較。吾等亦評估財務報表附註18有關存貨披露資料的充足性。

投資證券估值

貴集團投資組合的賬面總值為23,033,000新加坡元(2022年：30,957,000新加坡元)，佔 貴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資產總值的14%(2022年：18%)。

投資組合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非上市公司股權及基金，總值為20,589,000新加坡元。該等投資歸類為第三級公平值層級並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基於估值模式估值。

鑒於該等項目對於財務報表的重要性、估值變動對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影響及管理層於評估金融工具公平值時所使用的判斷及假設，吾等將投資證券估值識別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此外，釐定於2023年12月31日的市場及經濟狀況變動所產生的無報價投資的公平值時估計不確定性增大。

吾等之審計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以下程序。吾等評估獨立專業估值師及管理層的能力及公正性。吾等委聘內部估值專家協助審閱管理層的假設及獨立專業估值師及管理層估計投資公平值使用的估值方法。吾等評估管理層於估值中使用的假設的合理性，如可資比較公司、估值倍數及缺乏市場流通性而折讓。吾等測試公平值計算的數學準確性及審閱 貴集團於財務報表附註35作出的有關投資證券、資產公平值、第三級公平值計量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對於用戶了解此事項至關重要)披露的充足性，包括關鍵假設、估計不確定性及公平值敏感度，包括有關 貴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表中計入的無報價股本投資公平值乃基於該日期當時的條件估計的資料。

其他資料

管理層須負責其他資料。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信息，但不包括財報表及本核數師報告。

吾等就財務報表發表之意見不包括對其他資料之意見，亦不就此作出任何形式的保證。

結合吾等對財務報表之審計，吾等之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之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之工作，如果吾等認為此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並無任何報告。

管理層及董事就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層須負責根據該法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國際)之條文編製真實而公平的財務報表，並須制訂及維持內部會計監控制度，能足以合理確保資產免遭擅自使用或處置導致之損失，而交易已獲適當授權，並按允許編製真實而公平的財務報表及保持資產問責性所必要的方式記錄。

在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之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管理層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之替代方案。

董事之責任包括監察 貴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

核數師就審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吾等之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之核數師報告。合理保證是高水平之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及新加坡審計準則進行之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其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之經濟決定，則有關之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及新加坡審計準則進行審計之過程中，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之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之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對該等情況下適當之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管理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 對管理層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之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財務報中之相關披露，或倘有關之披露不足，則吾等應當修訂吾等之意見。吾等之結論是基於直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取得之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估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之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之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 貴集團審計之方向、監督和執行。吾等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董事就(其中包括)計劃之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等進行溝通，重大審計發現包括吾等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之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亦已向董事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之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之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之情況下，相關之防範措施。

從與董事溝通之事項中，吾等確定該等事項對本期財務報表之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之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之負面後果超過產生之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其他法律及監管規定之報告

吾等認為，該法案規定由 貴公司保存之會計及其他記錄，已遵循該法案之條文妥為保存。

負責形成本獨立核數師報告之審計之受委合夥人為Ang Chuen Be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特許會計師

新加坡

2024年3月28日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 附註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 收益 | 4 | 92,490 | 124,202 |
| 銷售成本 | | (85,489) | (105,201) |
| 毛利 | | 7,001 | 19,001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 5 | 7,214 | 6,917 |
|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 | (2,640) | (3,256) |
| 一般及行政開支 | | (14,333) | (13,072) |
| 其他開支 | 6 | (866) | (843) |
| 財務成本 | 7 | (849) | (708) |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17 | 3,454 | 1,322 |
| 除稅前(虧損)/利潤 | 10 | (1,019) | 9,361 |
| 所得稅抵免/(開支) | 11 | 93 | (2,084) |
| 年度(虧損)/利潤 | | (926) | 7,277 |
|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虧損)/利潤： | | | |
|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 | (2,559) | 4,631 |
| 非控股權益 | | 1,633 | 2,646 |
| | | (926) | 7,277 |
| 其他全面收入： | | | |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 | |
| 海外業務換算的匯兌差額 | | (3,364) | (7,471) |
|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 | |
|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虧損 | | (5,388) | (679) |
| 股本投資收益淨額 | | 179 | -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9,499) | (873) |
|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 | (10,520) | (2,098) |
| 非控股權益 | | 1,021 | 1,225 |
| | | (9,499) | (873) |
|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新加坡分) | 12 | (0.28) | 0.50 |

隨附會計政策及解釋附註構成財務報表組成部分。

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 | 附註 | 本集團 | | 本公司 |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非流動資產 | |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3 | 25,987 | 24,675 | 2,977 | 1,111 |
| 使用權資產 | 28 | 5,771 | 5,803 | 4,429 | 4,140 |
| 無形資產 | 14 | 83 | 194 | 83 | 194 |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15 | – | – | 67,307 | 62,656 |
| 投資證券 | 16 | 23,033 | 30,957 | – | 9,550 |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17 | 16,562 | 14,362 | 480 | 2,594 |
| 遞延稅項資產 | 26 | 2,365 | 664 | 1,335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墊款 | | 1,004 | 764 | – | – |
| 非流動資產總值 | | 74,805 | 77,419 | 76,611 | 80,245 |
| 流動資產 | | | | | |
| 存貨 | 18 | 46,079 | 53,699 | 26,995 | 30,265 |
| 貿易應收款項 | 19 | 17,427 | 15,151 | 11,690 | 9,525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20 | 2,921 | 2,547 | 1,605 | 5,494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21 | – | – | 15,235 | 10,668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2 | 18,141 | 20,098 | 2,848 | 1,972 |
| 流動資產總值 | | 84,568 | 91,495 | 58,373 | 57,924 |
| 流動負債 | |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23 | 18,055 | 15,441 | 7,029 | 5,516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24 | 8,132 | 7,682 | 6,277 | 5,258 |
| 保修撥備 | 25 | 71 | 88 | 70 | 87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21 | – | – | 10,818 | 4,610 |
| 計息貸款及借款 | 27 | 14,862 | 12,763 | 7,094 | 9,672 |
| 應付所得稅 | | 55 | 617 | – | – |
| 流動負債總額 | | 41,175 | 36,591 | 31,288 | 25,143 |
| 流動資產淨值 | | 43,393 | 54,904 | 27,085 | 32,781 |
| 非流動負債 | | | | | |
| 遞延稅項負債 | 26 | 2,613 | 1,536 | – | 7 |
| 計息貸款及借款 | 27 | 6,030 | 8,485 | 5,756 | 8,074 |
| 非流動負債總額 | | 8,643 | 10,021 | 5,756 | 8,081 |
| 資產淨值 | | 109,555 | 122,302 | 97,940 | 104,945 |
| 權益 | | | | | |
| 股本 | 29 | 91,293 | 91,293 | 91,293 | 91,293 |
| 儲備 | | 3,327 | 15,191 | 6,647 | 13,652 |
|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 | 94,620 | 106,484 | 97,940 | 104,945 |
| 非控股權益 | | 14,935 | 15,818 | – | – |
| 權益總額 | | 109,555 | 122,302 | 97,940 | 104,945 |

隨附會計政策及解釋附註構成財務報表組成部分。

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本集團 |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 | | | | | | | | | | |
|----------------------------------|--------------|--------|---------------------|---------------------|---------|-------|---------|---------|---------|----------------|---------|------|
| | 股本 (附註29) | 股本總額 | 法定儲備 ⁽¹⁾ | 匯兌儲備 ⁽²⁾ | 公平值 | | | 保留利潤 | 儲備總額 | 母公司權益 持有人應佔 | | 權益總額 |
| | | | | | 調整儲備 | 購股權儲備 | 非控股權益 | | | | | |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
| 2023年12月31日 | | | | | | | | | | | | |
| 於2023年1月1日 | 91,293 | 91,293 | 1,985 | (2,862) | 5,388 | - | 10,680 | 15,191 | 106,484 | 15,818 | 122,302 | |
| 年度(虧損)/利潤 | - | - | - | - | - | - | (2,559) | (2,559) | (2,559) | 1,633 | (926) | |
|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 | | | | |
| 海外業務換算的匯兌差額 | - | - | - | (2,752) | - | - | - | (2,752) | (2,752) | (612) | (3,364) | |
| 出售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 股本工具(虧損)/利潤 | - | - | - | - | (5,388) | - | 179 | (5,209) | (5,209) | - | (5,209) |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2,752) | (5,388) | - | 179 | (7,961) | (7,961) | (612) | (8,573) | |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 662 | - | - | - | (662) | - | - | - | - | |
| 已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 | - | - | - | - | - | (1,904) | (1,904) | |
| 購股權開支撥回(附註30) | - | - | - | - | - | 37 | - | 37 | 37 | - | 37 | |
| 就普通股支付股息(附註31) | - | - | - | - | - | - | (1,381) | (1,381) | (1,381) | - | (1,381) |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91,293 | 91,293 | 2,647 | (5,614) | - | 37 | 6,257 | 3,327 | 94,620 | 14,935 | 109,555 | |

隨附會計政策及解釋附註構成財務報表組成部分。

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本集團 |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 | | | | | | | 非控股權益 | | 權益總額 |
|-------|--------------|-------|---------------------|---------------------|-------|-------|-------|-------|----------------|-------|------|
| | 股本 (附註29) | 股本總額 | 法定儲備 ⁽¹⁾ | 匯兌儲備 ⁽²⁾ | 公平值 | | 保留利潤 | 儲備總額 | 母公司權益 持有人應佔 | | |
| | | | | | 購股權儲備 | 調整儲備 | | | 權益總額 | 非控股權益 | |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

2022年12月31日

| | | | | | | | | | | | |
|-----------------------------|--------|--------|-------|---------|-------|------|---------|---------|---------|---------|---------|
| 於2022年1月1日 | 91,293 | 91,293 | 1,365 | 3,188 | 6,067 | 55 | 11,455 | 22,130 | 113,423 | 14,875 | 128,298 |
| 年度利潤 | - | - | - | - | - | - | 4,631 | 4,631 | 4,631 | 2,646 | 7,277 |
|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 | | | |
| 海外業務換算的匯兌差額 | - | - | - | (6,050) | - | - | - | (6,050) | (6,050) | (1,421) | (7,471) |
| 出售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 股本工具虧損 | - | - | - | - | (679) | - | - | (679) | (679) | - | (679) |
| | - | - | - | (6,050) | (679) | - | - | (6,729) | (6,729) | (1,421) | (8,150)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6,050) | (679) | - | 4,631 | (2,098) | (2,098) | 1,225 | (873) |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 620 | - | - | - | (620) | - | - | - | - |
| 已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 | - | - | - | - | - | (829) | (829) |
| 已發行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 | 547 | 547 |
| 購股權開支撥回(附註30) | - | - | - | - | - | (55) | - | (55) | (55) | - | (55) |
| 就普通股支付股息(附註31) | - | - | - | - | - | - | (4,786) | (4,786) | (4,786) | - | (4,786) |
| 於2022年12月31日 | 91,293 | 91,293 | 1,985 | (2,862) | 5,388 | - | 10,680 | 15,191 | 106,484 | 15,818 | 122,302 |

- 根據適用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的外資企業法，該附屬公司須向法定儲備金(「法定儲備金」)作出劃撥。企業須把根據適用的中國會計準則及批准分派股息的法規釐定的除稅後法定利潤最少10%分配至法定儲備金，直至累計法定儲備金總額達至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在中國相關機構批准的前提下，法定儲備金可用於抵銷任何累計虧損或增加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法定儲備金不可用於向股東分派股息。
- 匯兌儲備用於記錄換算功能貨幣有別於本集團呈列貨幣的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隨附會計政策及解釋附註構成財務報表組成部分。

| | 股本 (附註29) 千新加坡元 | 公平值 調整儲備 千新加坡元 | 購股權儲備 千新加坡元 | 保留利潤 千新加坡元 | 儲備總額 千新加坡元 | 權益總額 千新加坡元 |
|-----------------------|-----------------------|----------------------|----------------|---------------|---------------|---------------|
| 本公司 | | | | | | |
| 2023年12月31日 | | | | | | |
| 於2023年1月1日 | 91,293 | 5,388 | - | 8,264 | 13,652 | 104,945 |
| 年內利潤 | - | - | - | (451) | (451) | (451) |
|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虧損 | - | (5,210) | - | - | (5,210) | (5,210)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5,210) | - | (451) | (5,661) | (5,661) |
| 購股權開支(附註30) | - | - | 37 | - | 37 | 37 |
| 就普通股支付股息(附註31) | - | - | - | (1,381) | (1,381) | (1,381)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91,293 | 178 | 37 | 6,432 | 6,647 | 97,940 |
| 2022年12月31日 | | | | | | |
| 於2022年1月1日 | 91,293 | 6,067 | 55 | 7,690 | 13,812 | 105,105 |
| 年內利潤 | - | - | - | 5,360 | 5,360 | 5,360 |
|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收益 | - | (679) | - | - | (679) | (679)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679) | - | 5,360 | 4,681 | 4,681 |
| 已發行普通股 | - | - | - | - | - | - |
| 購股權開支(附註30) | - | - | (55) | - | (55) | (55) |
| 就普通股支付股息(附註31) | - | - | - | (4,786) | (4,786) | (4,786) |
| 於2022年12月31日 | 91,293 | 5,388 | - | 8,264 | 13,652 | 104,945 |

隨附會計政策及解釋附註構成財務報表組成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 附註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 | | | |
| 除稅前(虧損)/利潤 | | (1,019) | 9,361 |
| 調整：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13 | 2,913 | 2,493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28 | 1,203 | 1,155 |
| 無形資產攤銷 | 14 | 111 | 214 |
| 保修撥備 | 25 | 65 | 63 |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19 | - | 2 |
| 財務成本 | 7 | 849 | 708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5 | (34) | (41) |
| 存貨報廢撇銷 | 18 | (398) | (37) |
| 購股權開支/(撇銷) | 30 | 37 | (55) |
|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17 | (3,454) | (1,322) |
| 議價購買收益 | 5 | (538) | - |
| 出售投資證券收益 | 5 | (852) | - |
| 開發成本資本化 | 14 | - | (200) |
| 重新計量於聯營公司最初投資的虧損 | | 669 | - |
| 投資證券的公平值收益淨額 | 5 | (4,589) | (5,468) |
| 利息收入 | 5 | (186) | (352) |
| 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收益 | | (394) | - |
| 未變現外匯(虧損)/收益 | | 358 | (337) |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 | | (5,259) | 6,184 |
| 存貨減少/(增加) | | 8,648 | (1,396) |
|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 | (2,107) | 16,707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 | (4) | 3,677 |
|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 | 1,892 | (19,362)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 | (1,112) | (1,939) |
| 經營所得現金流 | | 2,058 | 3,871 |
| 已收利息收入 | | 186 | 352 |
| 已付所得稅 | | (1,093) | (1,284) |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淨額 | | 1,151 | 2,939 |
|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 | |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13 | (4,337) | (5,434)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 34 | 341 |
| 物業、廠房及設備墊款增加 | | (240) | (761) |
| 購買投資證券 | | - | (3,872) |
| 出售投資證券所得款項 | | 7,169 | - |
| 購買聯營公司股權 | | - | (2,594) |
|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所收購現金 | 15b | 249 | - |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淨額 | | 2,875 | (12,320) |

隨附會計政策及解釋附註構成財務報表組成部分。

| | 附註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 | | |
| 支付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 | 34(b) | (1,109) | (1,161) |
| 支付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 34(b) | (202) | (37) |
| 借款所得款項 | 34(b) | 10,921 | 5,959 |
| 償還借款 | 34(b) | (11,067) | (8,775) |
| 支付借款利息 | 34(b) | (647) | (671) |
| 就普通股支付股息 | 31 | (1,381) | (4,786) |
| 已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1,904) | (829) |
| 非控股權益出資 | | - | 547 |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淨額 | | (5,389) | (9,753)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 | | |
|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 | (594) | (2,474) |
|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20,098 | 41,706 |
|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2 | 18,141 | 20,098 |

隨附會計政策及解釋附註構成財務報表組成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1. 公司資料

精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營業地點為1 Changi North Street 1, Lobby 2, Singapore 498789。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i)提供電子行業的合約製造、設計、工程及組裝；(ii)提供自動化機器、儀器、系統及設備的設計、製造及銷售；及(iii)提供基金管理服務以及進行股本證券及基金的投資業務。

本公司於新加坡經營及其附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菲律賓、馬來西亞及日本經營。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國際)」)編製。

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下文會計政策所披露者除外。

除非另有說明，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表格中所有價值已取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新加坡元)。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資料變動

新增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首次應用若干準則及修訂(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採納該等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該等財務報表中尚未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說明 |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
|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國際)第1-1號的修訂：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2024年1月1日 |
|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國際)第16號的修訂：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 2024年1月1日 |
|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國際)第1-1號的修訂：具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 2024年1月1日 |
|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國際)第10號及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國際)第1-28號的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 待定 |
|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國際)第1-21號的修訂：缺乏可兌換性 | 2025年1月1日 |

董事預期採納上述準則將不會對於首次應用年度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有關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國際)的進一步資料載述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國際)第1-1號的修訂：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於2020年1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發佈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國際)第1-1號第69段至第76段的修訂，以明確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要求。該等修訂澄清：

- 有關延期清償的權利的意思
- 延期的權利必須在報告期末已經存在
- 該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延期權利的可能性所影響
- 只有在可轉換負債中的嵌入式衍生性工具本身就是權益工具時，負債的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

該等修訂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且必須被追溯性應用。隨後，董事會注意到COVID-19疫情構成壓力，令應用該等修訂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變動更為困難。COVID-19疫情構成的壓力亦將延遲開始或延長該等變動導致的貸款契諾任何協商。因此，董事會決定將修訂的生效日期延後一年至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修訂繼續可供提早應用。本集團目前正評估該等修訂將對現有慣例的影響，並評估是否需重新協商現有貸款協議。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國際)第16號的修訂：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於2022年9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就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售後租回交易加入隨後計量規定，以銷售入賬。修訂規定賣方 — 承租人須隨後計量租回產生的租賃負債，致使不會確認所保留使用權相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金額。

董事會決定規定賣方 — 承租人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追溯應用該等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預期追溯應用的益處將超出預期成本，原因為：

- (a) 售後租回交易普遍涉及銷售高價值及經濟年期較長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該等交易的會計處理或會對賣方 — 承租人的財務狀況構成長期重大影響。因此，就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而言，賣方 — 承租人於該等交易一致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屬重要。
- (b) 預期修訂將僅影響售後租回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之隨後計量：
 - 具備多項租賃付款；
 - 自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大部分賣方 — 承租人為2019年1月1日)起產生；及
 - 賣方 — 承租人的會計政策有別於修訂所訂明的規定。
- (c) 修訂並無規定賣方 — 承租人對預期租賃付款作出估算。賣方 — 承租人可使用租賃負債於開始日期的賬面值(應用第100(a)段而釐定)以制定第102A段所規定，釐定「租賃付款」的會計政策。

修訂由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提前應用。

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修訂的影響以釐定其對本集團會計政策披露的影響。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國際)第1-1號的修訂：具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於2022年10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具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董事會決定規定實體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追溯應用具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原因為：

- (a) 按即期及過往期間的相同基準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將得出的資料與不重新分類可資比較金額得出的資料更有比較作用，因此更為有用；及
- (b) 追溯應用修訂預期不會對實體造成繁重負擔。

修訂由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准許實體提早應用2022年修訂，惟前提是實體亦於同日起應用2020年修訂。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修訂的影響以釐定其對本集團會計政策披露的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4 綜合基準及業務合併

(a)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的財務報表。當本集團因參與被投資方而可以或有權獲得不定回報，且可透過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屬擁有控制權。具體而言，倘若及只有本集團擁有或符合以下所列者，本集團方可對被投資方行使其控制權：

- 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即現有權力賦予其目前掌控投資對象的有關業務的能力)
- 因參與被投資方的業務而可以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
- 能對被投資方使用權力以影響其投資回報

一般而言，推定擁有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為使此推定成立，倘本集團擁有少於被投資方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與被投資方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
-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上文所列三項控制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改變，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被投資方。本集團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便開始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於喪失控制權時則終止入賬。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於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計入綜合財務報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為止。

即使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的母公司權益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必要時，需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保持一致。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不涉及失去控制權)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關聯資產(包括商譽)、負債、非控股權益及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所產生的任何損益於損益賬內確認。所保留任何投資按公平值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4 綜合基準及業務合併(續)

(b)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按所轉讓代價的總額計量，而所轉讓代價則以收購日公平值以及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計量。就各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選擇是否按公平值或所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份額，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並計入行政開支內。

當本集團收購業務時，須根據合約條款、收購日期的經濟狀況及相關條件，評估須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當分類及確認，其中包括分離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收購方將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予重新計量，而其後的結算在權益內入賬。分類為屬金融工具並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國際)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的資產及負債的或然代價，乃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國際)第9號在損益表內確認。

商譽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即所轉讓代價及非控制權益的確認金額及先前持有的任何權益確認的總額，與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之間的差額。倘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超出所轉讓的總代價，則本集團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識別所收購的所有資產及所承擔的所有負債，並檢討所使用的程序以計量將於收購日期確認的金額。倘重新評估後，所收購的資產淨值的公平值仍超出所轉讓的總代價，則收益在損益內確認。

商譽經初步確認後，將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為進行減值測試，業務合併中獲得的商譽自收購日起分配至預期從合併中受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不論被收購方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分配至該等單位。

當商譽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而該單位的部分業務已出售，則在釐定出售損益時，與所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會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在該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所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的保留份額進行計量。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4 綜合基準及業務合併(續)

(c)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企業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的實體。重大影響指參與決定被投資者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權力，而不是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於釐定重大影響力時的考慮因素類似於釐定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必要的考慮因素。本集團於其聯營公司的投資使用權益法列賬。

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投資的賬面額乃經調整以確認自收購日期起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的變動。與聯營公司相關的商譽計入投資的賬面額，且不會單獨作減值測試。

損益表反映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經營業績。該等被投資公司於其他全面收入的任何變動呈列為本集團其他全面收入的一部分。此外，倘直接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確認變動，本集團則於權益變動表確認其分佔的任何變動(倘適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均以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為限撇銷。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損益總額於損益表以經營利潤外呈列，為於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的稅後損益及非控股權益。

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財務報表按與本集團相同的報告期編製，且於必要時需作調整，以使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所用者保持一致。

當聯營公司投資透過作為創業資本投資機構的實體，或共同基金及類似實體持有或間接持有，則該等投資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

2.5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及／或其他附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就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權利以及能透過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即現有權利可讓本集團主導被投資方相關活動)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投資對象半數或以下的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訂立的合約安排；
- (b) 根據其他合約安排享有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業績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限計入本公司損益表。本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國際)第5號並非分類為持作出售的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在建工程以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使資產達到擬定用途運作狀態及地點而直接產生的任何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維修及保養等開支，通常於費用產生期間在損益表扣除。在達成確認條件的情況下，重大檢修開支會資本化，作為重置成本，記入資產賬面值。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大部分須不時重置，本集團會確認該等部分為具特定可使用年期的獨立資產，並相應折舊。

折舊以直線法按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其成本撇銷至剩餘價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 |
|---------------|----------|
| 租賃樓宇 | — 10至40年 |
| 廠房及機器 | — 8至10年 |
| 電腦及軟件 | — 3至5年 |
| 傢俱、裝置、空調及電氣裝置 | — 5至8年 |
| 汽車 | — 5年 |
| 車間工具 | — 3至7年 |
| 裝修 | — 5至10年 |
| 辦公設備 | — 3至5年 |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各部分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在各部分間合理分配該項目的成本，且按各部分單獨計提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結束時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初步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再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在損益表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盈虧，乃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在建樓宇及廠房和機器，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予折舊。成本包括建設期間建設的直接成本及相關借入資金的資本化借款成本。在建工程於竣工及可供使用時重新分類至適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7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分類為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款項，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的款額、已產生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款項減任何已收租賃獎勵。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就資產之租期及估計使用年期的較短者折舊，如下：

| | |
|----------|--------|
| 租賃樓宇 | — 3至5年 |
|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 — 50年 |

使用權資產亦須予以減值。請參閱第2.9節非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b)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以租賃期內所作租賃款項現值計量的租賃負債。租賃款項包括定額付款(含實質定額款項)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下支付的金額。租賃款項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倘租期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選擇權)有關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除非有關款項為生產存貨而產生)確認為支出。

於計算租賃款項的現值時，由於租賃內所含利率不易釐定，故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利息的增加，並因支付租賃款項而減少。此外，倘有任何修改(即租期變更、租賃款項變更(例如用於釐定相關租賃款項的指數或比率的變更導致對未來付款發生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的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短期租賃(即自租賃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亦應用於被認為低價值的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款項在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8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自損益表中扣除。

新產品開發項目產生的開支僅於本集團證明在技術上能夠完成無形資產供使用或出售、有意完成及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該資產將帶來經濟利益的方式、具有完成計劃所需的資源且能夠可靠地計量開發期間的支出時，方會撥充資本並以遞延方式入賬。未能符合此等條件的產品開發開支概於產生時支銷。

遞延開發成本按成本值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且在相關產品之商業壽命(不多於投入商業生產之日起計三年)期間按直線法攤銷。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評估是否出現資產可能減值的跡象。倘出現相關跡象，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本集團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二者的較高者。可收回金額乃為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資產並不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資產被視為已減值及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使用除稅前折現率折現至現值，而該折現率反映市場當時所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資產的特有風險。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中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有關開支類別扣除。在釐定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時將考慮近期市場交易。倘未能發現有關交易，則會使用適當估值模式。有關計算方法乃以估值倍數、上市公司所報股價或可用的其他公平值指標佐證。

本集團之減值計算乃基於最近期的預算及預測計算，而有關預算及預測計算乃就獲分配個別資產之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獨立進行。預算及預測計算通常覆蓋五年期。長期增長率於第五年後計算並應用至預測未來現金流。

持續經營業務的減值虧損乃於損益表中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確認，惟先前重新估值且列入其他全面收入的物業除外。就有關物業而言，減值乃以任何過往重估金額計量並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0 金融工具

(a) 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就資產(不包括商譽)而言,於各報告日期,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經減少。如有該等跡象,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自過往確認減值虧損以來,用以釐定資產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變動,方會撥回過往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的限度為資產之賬面值不超過其可回收金額,亦不超過假使該資產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原應釐定之扣減折舊後之賬面值。所撥回金額於損益表中確認,除非資產以重估金額列值,則撥回乃作為重估增益處理。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之分類,取決於其合約現金流量情況以及本集團管理它們之業務模式。除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之貿易應收款項或本集團就此運用可行權宜方法不對重大融資成分之影響作出調整之應收賬款外,本集團初步以公平值計量金融資產,加上交易成本(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情況下)。

倘金融資產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分類及計量,該金融資產需要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之現金流量。此評估稱有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測試並於工具層面進行。現金流並非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不論業務模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其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而有之。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乃按業務模式持有,目的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乃以業務模式持有,目的為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

購置或出售須於市場規則或慣例所設定的時間範圍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常規交易)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0 金融工具(續)

(a) 金融資產(續)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之其後計量取決於其下列分類：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倘滿足以下兩個條件，本集團將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 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未償還本金支付本金及利息。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股本工具)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可選擇於股本投資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國際)第1-32號「金融工具：呈報」項下的股本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時，將其股本投資不可撤回地分類為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分類乃按個別工具基準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概不會被重新計入損益。當確立支付權時，股息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惟當本集團於作為收回金融資產一部分成本的所得款項中獲益時則除外，於此等情況下，該等收益於其他全面收入入賬。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不受減值評估影響。

本集團選擇將其非上市股本投資不可撤回地分類於此類別。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股本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而公平值的淨變動則於損益表內確認。

取消確認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相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下取消確認(即從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移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在未有嚴重延緩的情況下，承擔支付第三者全數已收取現金流量的責任；並且(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0 金融工具(續)

(a) 金融資產(續)

取消確認(續)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某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一項「轉付」安排，會評估其有否保留該項資產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其程度。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已轉讓資產在本集團持續參與該項資產的前提下予以確認入賬。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的資產及相關負債以反映本集團保留的權利及義務的基礎計量。

本集團倘以擔保形式持續參與轉讓資產時，則以該項資產的原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的代價數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b)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應付款項或作為以有效對沖方式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倘合適)。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及倘為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則應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其後計量

於初步確認後，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當負債取消確認，收益及虧損會透過攤銷過程在損益確認。

取消確認

於有關負債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會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倘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放債人以實質不同條款的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則該類交換或修訂將被視為取消確認原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賬面值的差額會於損益內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1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的所有債務工具及財務擔保合約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並按原始實際利率的概約利率折現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釐定。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或合約條款所包含的其他信貸升級措施所得的現金流量。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確認。就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的信貸敞口而言，會為未來12個月(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的信貸虧損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就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就預期於風險的餘下年期產生的信貸虧損確認減值撥備，不論違約的時間(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就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應用簡化法。因此，本集團並無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化，反而於各報告日期根據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減值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以往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本集團會在合約付款逾期90日時考慮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在沒有計及任何現有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倘並無合理預期可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則撇銷金融資產。

2.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以及可即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的短期存款，價值變動風險極低，到期期限較短，一般為獲得後三個月內，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主要部分。

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計及短期存款)在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無使用限制。

2.13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保證實體將會收到補助及將遵守相關附帶條件時按公平值確認。倘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會於擬補貼的成本支銷期間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

2.14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若為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適當部分的經常開支。可變現淨值乃按估計售價扣除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出售所需成本計算。

2.15 借款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大量時間方可達致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而直接應計的借款成本，一律撥充作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一旦資產大致可供擬定用途或出售，則有關借款成本不再撥充資本。特定借款於用作合資格資產支出前的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於已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減。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借款成本包括實體就借入資金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6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該責任可能導致未來資源外流，且該責任所涉金額能夠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

倘折現影響重大，則確認撥備的金額為預期履行責任所需未來開支於相關期間末的現值。折現現值隨時間增加之金額計入損益表的財務成本。

保修撥備

保修成本撥備於出售產品或提供服務時確認。初始根據過往經驗確認。初步估計的保修成本至少每年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2.17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計劃(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參加營運所在國家法律界定的國家退休金計劃。

根據定額供款退休計劃向政府退休福利基金供款於產生時自損益表扣除，並按該等僱員因供款未完全歸屬前退出計劃而被沒收的供款扣減。

本集團僱員為相關政府營運的國家管理退休金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支付僱員工資成本的若干百分比作為計劃供款。本集團有關該等計劃的唯一責任為作出特定供款。

概無任何沒收供款(由僱主代表在有關供款未完全歸屬前退出計劃的僱員作出)可對沖定額供款計劃下的現有供款。

(b)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應享年假於僱員獲得時於確認為負債。估計假期負債於僱員提供服務直至報告期末予以確認。

(c) 以股份付款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嘉許及獎勵為本集團營運的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士。倘及當與本集團財務有關的若干業績目標達成(「股權結算交易」)時，本集團的若干僱員(包括董事)獲授以釐定價格購買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

與僱員進行以股權支付的交易的成本，乃參照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而計量。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模式釐定，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該成本乃於歸屬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而相應增加則於僱員購股權儲備中確認。於各報告日期至歸屬日期確認的累計支出反映歸屬期間到期的情況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最佳估計。於一段時間在損益扣除或計入的款項指於該期間開始及結束時確認的累計支出變動，並於僱員福利開支中確認。

僱員購股權儲備於購股權屆滿後轉撥至保留盈利。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8 收益

收益乃根據本集團預期就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予客戶而可換取的代價計量，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金額。

當本集團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予客戶而履行履約責任(即當客戶取得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則確認收益。履約責任可於某時間點或隨時間履行。已確認收益金額為分配至已履行履約責任的金額。

(a) 銷售貨品

本集團提供電子行業的合約製造、設計、工程及組裝，以及自動化機器、儀器、系統、設備及精密模具的設計、製造及銷售。

於貨品交付予客戶及所有驗收條件已獲達成後確認收益。貨品出售予擁有貿易應收款項提早結算追溯回扣的客戶。

已確認收益的金額乃基於估計交易價，而其包括合約價格。根據本集團就同類合約的經驗，可變代價一般受限制，且僅於與可變代價有關的不確定因素其後獲解決後，已確認累計收益金額很可能不會出現重大撥回時，方會計入交易中。

本集團於在規定結算期間已收取客戶代價時確認應付客戶預期提早結算回扣。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更新其估計交易價評估，包括就可變代價估計是否受限制的評估。相應金額就交易價變動期間的收益作出調整。

(b) 提供服務

我們提供並非產品保修範圍內的維護服務(例如客戶使用不當或維護不當造成的故障，要求工程師駐地維護)收取費用。

收益金額乃根據合約價及於合期期內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c) 基金管理服務

由於客戶同時取得及消耗本集團所提供之利益，來自基金管理服務的收入於安排期間以直線法確認。

(d)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倘適用)內估計日後收取的現金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e)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入賬。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9 外幣

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新加坡元呈列。本集團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所錄得的外幣交易初步按彼等各自於交易日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外幣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換算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與該項目公平值變動收益或虧損的確認方法一致(即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中確認公平值損益的項目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中確認)。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新加坡元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其損益表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加坡元。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累計為權益的獨立組成部分，直至出售相關海外營運實體為止。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特定海外業務有關的其他全面收入部分於損益表內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按現金流日期的匯率換算為新加坡元。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的經常性現金流則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加坡元。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20 稅項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支付的數額計量，採用的稅率及稅法為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實際頒佈者，已計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並產生應課稅收入。

(b)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使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的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作財務報告用途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除下列情況外，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 遞延稅項負債源於初始確認商譽或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且於該項交易進行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及應課稅損益；及
- 就與在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予控制，而該暫時差額於可預見未來很可能不會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在很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用作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可予動用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情況下，方予以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有關可扣減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源於初始確認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且於該項交易進行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及應課稅損益；及
- 就與在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會於暫時差額很可能於可預見未來撥回及有應課稅利潤可用作抵銷可予動用該暫時差額的情況下，方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致可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水平。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將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很可能將有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致可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期間所適用的稅率(以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計量。

僅當本集團有可合法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稅實體或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算或清償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之不同應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20 稅項(續)

(c) 銷售稅

開支及資產於扣除銷售稅金額後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購買資產或服務產生的銷售稅不可自稅務機關收回，在此情況下銷售稅確認為收購資產的部分成本或部分開支項目(如適用)；
- 呈列的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已包含銷售稅金額。

從稅務機關收回或應付稅務機關的銷售稅項淨額計入財務狀況表可內應收款項或應付款項部分。

2.21 流動與非流動分類

本集團根據流動／非流動分類於財務狀況表呈列資產及負債。倘符合以下標準則一項資產為流動：

- 預期將於正常經營週期變現或有意出售或消耗
- 主要持作買賣用途
- 預期將於報告期後的十二個月內變現

或

- 現金或現金等價物，除非受交易限制或用於償付一項報告期後至少十二個月的負債

所有其他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

倘符合以下標準則一項負債為流動：

- 預期將於正常經營週期內償付
- 主要持作買賣用途
- 須於報告期後的十二個月內償付

或

- 並無於報告期後至少十二個月延遲償付負債的無條件權利

一項負債的條款(在對方選擇下)可致使透過發行股本工具方式清償，則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分類所有其他負債為非流動。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負債。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22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按公平值計量金融工具(如衍生工具)及非金融資產(如投資物業)。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之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之交易於下列情況下進行：

- 該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

或

- 在無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於對該資產或負債最有利的市場

本集團必須可於該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進行交易。

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採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即假設市場參與者按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能自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的經濟效益。本集團採用在各情況下適當的估值技術，而其有足夠資料以計量公平值，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避免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與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對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分類至下述的公平值層級：

- 第一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估值技術
- 第三級 — 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根據不可觀察的估值技術

2.23 股本及股份發行開支

發行普通股的所得款項於權益確認為股本。發行普通股直接應佔的增加成本於股本扣除。

2.24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時確認為負債。

由於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故中期股息同時建議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25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及財報表所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乃根據就分配資源予本集團各業務及地區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的財務報表而確定。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要經營分部不會匯總呈報，除非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徵以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過程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採用的方式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類似。倘個別並非屬重要的經營分部符合上述大部分特徵，則可匯總呈報。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時須作出會影響各報告期末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會導致須對未來期間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3.1 應用會計政策時作出的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除作出涉及估計的判斷外，還作出以下對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具重大影響的判斷：

所得稅

本集團於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釐定整個集團的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若干交易及計算方法難以明確作出最終的稅務釐定。本集團根據是否將有額外稅項到期的估計就預期稅務事宜確認負債。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額結果與初始確認的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會影響作出有關釐定年度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的賬面值分別為55,000新加坡元、2,365,000新加坡元及2,613,000新加坡元(2022年：617,000新加坡元、664,000新加坡元及1,536,000新加坡元)及零、1,335,000新加坡元及零(2022年：零、零及7,000新加坡元)。

3.2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涉及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日期估計不確定性(對下一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造成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其他主要來源於下文載述。本集團根據編製財務報表時可獲得的參數作出其假設及估計。然而，現有情況及對未來發展的假設或會因本集團無法控制的市場變動或情況而改變。有關變動會在發生時反映於假設中。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3.2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a)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將擁有類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客戶分部歸類的逾期日數釐定。

撥備矩陣最初基於本集團過往觀察到的違約率。本集團將通過調整矩陣以利用前瞻性資料調整歷史信貸虧損經驗。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將更新過往觀察到的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化。

對過往觀察到的違約率、預測的經濟狀況和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相關性的評估是一個重要的估計。本集團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和對經濟狀況的預測也可能無法代表未來客戶的實際違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資料於附註36(a)披露。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於附註19披露。

(b) 陳舊及滯銷存貨撥備

如必要，會就陳舊及滯銷存貨計提撥備以調整存貨的賬面值至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管理層根據報告期末存貨賬齡分析的審閱結果估計陳舊及滯銷存貨撥備。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存貨賬面值於附註18披露。

(c) 投資證券的公平值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受所採用估值方法組合、所用參數及(如有需要)所選相關可資比較公司影響很大。本集團採用的估值方法及參數來源於附註35披露。

4. 收益

(a) 收益明細

| 分部 | 電子製造服務 | | 原始設計製造 | | 投資 | | 收益總額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貨品及服務類別 | | | | | | | | |
| 銷售貨品 | 78,210 | 108,028 | 11,221 | 11,913 | - | - | 89,431 | 119,941 |
| 提供服務 | 743 | 1,148 | 2 | 8 | 2,314 | 3,105 | 3,059 | 4,261 |
| | 78,953 | 109,176 | 11,223 | 11,921 | 2,314 | 3,105 | 92,490 | 124,202 |
| 主要地區市場 | | | | | | | | |
| 新加坡 | 50,027 | 83,099 | 539 | 449 | - | - | 50,566 | 83,548 |
| 美國 | 8,911 | 9,384 | 1,999 | 592 | - | - | 10,910 | 9,976 |
| 中國內地 | 10,605 | 10,208 | 82 | 71 | 2,314 | 3,105 | 13,001 | 13,384 |
| 日本 | 3,678 | - | 1,172 | 3,166 | - | - | 4,850 | 3,166 |
| 菲律賓 | - | 25 | 6,673 | 6,135 | - | - | 6,673 | 6,160 |
| 其他國家 | 5,732 | 6,460 | 758 | 1,508 | - | - | 6,490 | 7,968 |
| | 78,953 | 109,176 | 11,223 | 11,921 | 2,314 | 3,105 | 92,490 | 124,202 |
| 轉讓貨品或服務時間 | | | | | | | | |
| 於某一時間點 | 78,953 | 109,176 | 11,223 | 11,921 | - | - | 90,176 | 121,097 |
| 於一段時間內 | - | - | - | - | 2,314 | 3,105 | 2,314 | 3,105 |
| | 78,953 | 109,176 | 11,223 | 11,921 | 2,314 | 3,105 | 92,490 | 124,202 |

(b) 估計收益所用的判斷及方法

估計銷售貨品的可變代價

管理層於向可計入交易價的估計可變代價施加限制時應用判斷。就提早結算回扣而言，根據與客戶的過往經驗，管理層將估計可變代價的部分釐定為須受限制，乃由於已確認累計收益金額很可能出現撥回，因此，將會確認為收益減少。

(c) 合約負債

客戶合約的合約負債資料披露如下：

| | 本集團 | | 本公司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客戶墊款(附註24) | 3,034 | 1,895 | 2,457 | 1,814 |

4. 收益(續)

(c) 合約負債(續)

合約負債主要涉及本集團及本公司就銷售自動化機器及儀器已收客戶墊款而本集團及本公司應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由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合約履責，故合約負債確認為收益。合約負債重大變動闡釋如下：

| | 本集團 | | 本公司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 1,895 | 1,828 | 1,814 | 1,106 |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 | 本集團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其他收入 | | |
| 政府補助 ^(a) | 270 | 850 |
| 銀行利息收入 | 186 | 352 |
| 股息收入 | 36 | – |
| 其他 | 315 | 206 |
| | 807 | 1,408 |
| 收益 | | |
| 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收益 | 394 | – |
| 出售投資證券收益淨額 | 852 | – |
| 投資證券公平值收益淨額 | 4,589 | 5,468 |
| 議價購買收益 ^(b) | 538 |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34 | 41 |
| | 6,407 | 5,509 |
| | 7,214 | 6,917 |

(a) 該金額為自政府部門各項支援計劃(其中包括)取得的補助，其中約(i)38,000新加坡元(2022年12月31日：440,000新加坡元)乃主要來自新加坡政府頒佈的僱傭補貼計劃及僱傭激勵計劃，旨在提供現金流支援及協助當地公司於新冠肺炎疫情期間留聘其當地僱員及(ii)來自中國的87,000新加坡元(2022年12月31日：392,000新加坡元)激勵，旨在鼓勵業務發展及投資活動。概無有關該等補助的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情況。

(b) 議價購買收益538,000新加坡元乃來自所支付的代價與聯營公司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之間的差額。

6. 其他開支

| | 本集團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金融資產減值 —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9) | - | 2 |
| 淨外匯差額 | 866 | 841 |
| | 866 | 843 |

7. 財務成本

| | 本集團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利息開支： | | |
| — 租賃負債 | 202 | 37 |
| — 銀行借款 | 647 | 671 |
| | 849 | 708 |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年內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如下：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 袍金 | 405 | 425 |
| 其他酬金： | | |
|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 1,198 | 1,105 |
| 績效花紅 | 308 | 266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29 | 26 |
| | 1,940 | 1,822 |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所示年度已付獨立非執行董事袍金如下：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 潘志偉先生 | 45 | 45 |
| Senerath Wickramanayaka Mudiyansele Sunil Wickramanayaka 博士 | 45 | 45 |
| 張衛教授 | - | 19 |
| 洪炳發博士 | 45 | 35 |
| | 135 | 144 |

(b)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非執行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 袍金 千新加坡元 |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新加坡元 | 績效花紅* 千新加坡元 | 購股權開支 千新加坡元 | 退休金計劃 供款 千新加坡元 | 薪酬總額 千新加坡元 |
|---------------|-------------|-------------------------|----------------|----------------|----------------------|---------------|
| 2023年 | | | | |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林國財先生 | 68 | 409 | 60 | - | 7 | 544 |
| 杜曉堂先生 | 45 | 464 | 202 | - | - | 711 |
| 林欽銘先生 | 45 | 133 | 18 | - | 15 | 211 |
| 鄭金呷先生 | 67 | 192 | 28 | - | 7 | 294 |
| | 225 | 1,198 | 308 | - | 29 | 1,760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楊平先生 | - | - | - | - | - | - |
| 王毅喆先生 | - | - | - | - | - | - |
| 曾瑞昌先生 | 45 | - | - | - | - | 45 |
| | 45 | - | - | - | - | 45 |
| 總計 | 270 | 1,198 | 308 | - | 29 | 1,805 |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b)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非執行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續)

| | 薪金、津貼及實 | | | 購股權開支 | 退休金計劃供 | 薪酬總額 |
|---------------|------------|--------------|------------|----------|-----------|--------------|
| | 袍金 | 物利益 | 績效花紅* | | | |
|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 2022年 | | | | |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林國財先生 | 68 | 376 | 53 | - | 7 | 504 |
| 杜曉堂先生 | 45 | 447 | 174 | - | - | 666 |
| 林欽銘先生 | 45 | 120 | 16 | - | 13 | 194 |
| 鄭金呷先生 | 68 | 162 | 24 | - | 6 | 260 |
| | 226 | 1,105 | 267 | - | 26 | 1,624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楊平先生 | 19 | - | - | - | - | 19 |
| 王毅喆先生 | - | - | - | - | - | - |
| 曾瑞昌先生 | 35 | - | - | - | - | 35 |
| | 54 | - | - | - | - | 54 |
| 總計 | 280 | 1,105 | 267 | - | 26 | 1,678 |

* 若干執行董事有權參與溢利分享計劃，該計劃乃根據本集團超出預算後的除稅後利潤百分比釐定。

年內，概無董事或行政總裁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安排(2022年：無)，惟王毅喆先生及范志榮先生已分別決定放棄彼作為非執行董事的董事袍金。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支付或應付薪酬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的補償(2022年：無)。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本集團於年內的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3名董事(2022年：3名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餘下2名(2022年：2名)最高薪酬僱員(並非本集團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所示年度的薪酬詳情如下：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 776 | 621 |
| 績效花紅 | 91 | 33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8 | 11 |
| | <u>875</u> | <u>665</u> |

薪酬介乎下列範圍的最高薪酬僱員(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的人數如下：

| | 僱員人數 | |
|-------------------------|----------|----------|
| | 2023年 | 2022年 |
| 零至1,000,000港元 | - | -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 -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 1 |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2 | 1 |
| | <u>2</u> | <u>2</u> |

10. 除稅前(虧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利潤乃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 存貨成本 | 59,115 | 80,654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2,913 | 2,493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1,203 | 1,155 |
| 無形資產攤銷 | 111 | 214 |
| 研發開支 | 2,688 | 3,047 |
| 短期租賃/經營租賃的最低租金付款 | 513 | 342 |
| 核數師酬金 | 339 | 366 |
| 專業費用 | 326 | 597 |
|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 | |
| — 工資及薪金 | 24,139 | 23,050 |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3,354 | 3,402 |
| — 購股權開支/(撤銷) | 37 | (55) |
| 保修撥備 | 65 | 63 |
| 存貨報廢撤銷 | (398) | (37) |
| 淨外匯差額 | 866 | 841 |
| 政府補助 | (270) | (850) |
| 出售投資證券收益淨額 | (852) | — |
| 投資證券公平值收益淨額 | (4,589) | (5,468) |
| 銀行利息收入 | (186) | (352)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34) | (41) |

11. 所得稅抵免/(開支)

本集團須就產生於或來自本集團成員公司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利潤繳納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就年內產生於新加坡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7%的稅率計提新加坡法定所得稅撥備。

根據2023年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法定所得稅按應課稅利潤以25%的稅率計算(2022年：2022年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符合高新科技企業資格，享有15%的所得稅優惠稅率。

11. 所得稅抵免／(開支)(續)**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 即期所得稅： | | |
| — 即期所得稅 | (531) | (583) |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 | 118 |
| | <u>(531)</u> | <u>(465)</u> |
| 遞延所得稅(附註26)： | | |
| — 暫時差額的產生和撥回 | 624 | (1,619) |
| | <u>93</u> | <u>(2,084)</u> |

稅項抵免／(開支)及會計利潤之間的關係

稅項抵免／(開支)及會計利潤乘以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適用企業稅率計算的積之間對賬如下：

| | 本集團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除稅前(虧損)／利潤 | <u>(1,019)</u> | <u>9,361</u> |
| 按適用於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利潤之國內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 (123) | (2,705) |
| 不可扣稅開支 | (1,322) | (175) |
| 使用過往未確認的稅務優惠 | 137 | —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 | 118 |
| 毋須課稅收入 | 602 | 378 |
|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71) | — |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864 | 331 |
| 其他 | 6 | (31) |
| | <u>93</u> | <u>(2,084)</u> |

上述對賬由各國司法權區的分別對賬合總編製。

11. 所得稅抵免／(開支)(續)**未確認稅項虧損**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吸收稅項虧損為8,033,000新加坡元(2022年：6,651,000新加坡元)，可供抵銷產生虧損之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由於其可回收性的不確定性，故並無就該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動用該等稅項虧損須取得稅務機關的同意，並須遵守公司經營所在國家的稅務法例的若干條文規定。

未確認與投資附屬公司有關的暫時差額

於報告期末，由於本集團已釐定於可預見未來將不會分派其附屬公司的未分派盈利，故並無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未分派盈利應付稅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2022年：無)。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有關暫時差額合計8,563,000新加坡元(2022年：11,931,000新加坡元)。遞延稅項負債估計將為428,000新加坡元(2022年：597,000新加坡元)。

規定擬派股息的稅務影響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之股息並無附有所得稅影響(2022年：無)，惟並無於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12.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及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分別920,393,394股計算。

由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發行潛在可攤薄普通股，故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呈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金額未予調整。

下表反映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使用的收入及股份數據：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 (虧損)／利潤 | | |
|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利潤 | (2,559) | 4,631 |
| | <hr/> | <hr/> |
| | 股份數目 2023年 | 2022年 |
| 股份數目 | | |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920,393,394 | 920,393,394 |
| | <hr/> | <hr/> |
|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 |
| 基本及攤薄(新加坡分) | (0.28) | 0.50 |
| | <hr/> | <hr/>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本集團 | 傢俱、裝置、 空調及 | | | | | | | | | |
|---------------|---------------|----------------|----------------|---------------|-------------|---------------|-------------|---------------|---------------|-------------|
| | 租賃樓宇 千新加坡元 | 廠房及機器 千新加坡元 | 電腦及軟件 千新加坡元 | 電氣裝置 千新加坡元 | 汽車 千新加坡元 | 車間工具 千新加坡元 | 翻新 千新加坡元 | 辦公設備 千新加坡元 | 在建工程 千新加坡元 | 總計 千新加坡元 |
| 成本： | | | | | | | | | | |
| 於2022年1月1日 | 15,289 | 19,413 | 3,966 | 3,941 | 1,671 | 2,517 | 4,522 | 525 | 55 | 51,899 |
| 添置 | - | 3,194 | 210 | 207 | 99 | 246 | 507 | 74 | 897 | 5,434 |
| 出售 | - | (199) | (33) | (15) | (119) | (175) | (3) | (57) | (53) | (654) |
| 撇銷 | - | - | - | - | - | - | (181) | - | - | (181) |
| 重新分類 | 1 | 4 | 23 | 34 | - | 34 | 21 | 6 | - | 123 |
| 匯兌差額 | (1,373) | (952) | (93) | (292) | (105) | (263) | (313) | (14) | (49) | (3,454) |
|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 | | | | | | | | | |
| 2023年1月1日 | 13,917 | 21,460 | 4,073 | 3,875 | 1,546 | 2,359 | 4,553 | 534 | 850 | 53,167 |
| 添置 | - | 757 | 219 | 109 | 2 | 67 | 2,059 | 212 | 912 | 4,337 |
| 出售 | - | (298) | (34) | (10) | (61) | (5) | - | (36) | - | (444) |
| 撇銷 | - | (22) | (83) | (29) | - | (91) | - | (20) | - | (245) |
| 收購附屬公司 | 841 | 226 | 4 | 27 | - | - | 104 | 19 | - | 1,221 |
| 重新分類 | 1,518 | 114 | 31 | 225 | 23 | - | (270) | 29 | (1,654) | 16 |
| 匯兌差額 | (689) | (485) | (44) | (100) | (29) | (241) | (134) | (7) | (22) | (1,751)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 | | | | | | | | |
| | 15,587 | 21,752 | 4,166 | 4,097 | 1,481 | 2,089 | 6,312 | 731 | 86 | 56,301 |
| 累計折舊： | | | | | | | | | | |
| 於2022年1月1日 | 2,803 | 13,857 | 3,312 | 2,946 | 1,076 | 1,674 | 1,634 | 418 | - | 27,720 |
| 年內折舊費用 | 402 | 746 | 255 | 165 | 142 | 380 | 355 | 48 | - | 2,493 |
| 出售 | - | 6 | (31) | (15) | (120) | (137) | (1) | (56) | - | (354) |
| 撇銷 | - | - | - | - | - | - | (137) | - | - | (137) |
| 匯兌差額 | (262) | (345) | (68) | (151) | (93) | (199) | (102) | (10) | - | (1,230) |
|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 | | | | | | | | | |
| 2023年1月1日 | 2,943 | 14,264 | 3,468 | 2,945 | 1,005 | 1,718 | 1,749 | 400 | - | 28,492 |
| 年內折舊費用 | 375 | 1,222 | 304 | 224 | 155 | 223 | 346 | 64 | - | 2,913 |
| 出售 | - | (298) | (34) | (10) | (61) | (5) | - | (36) | - | (444) |
| 撇銷 | - | (6) | (83) | (21) | - | (85) | - | (20) | - | (215) |
| 收購附屬公司 | 19 | 81 | 4 | 25 | - | - | 49 | 18 | - | 196 |
| 匯兌差額 | (131) | (253) | (32) | (68) | (24) | (70) | (47) | (3) | - | (628)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 | | | | | | | | |
| | 3,206 | 15,010 | 3,627 | 3,095 | 1,075 | 1,781 | 2,097 | 423 | - | 30,314 |
| 賬面淨值： | | | | | | | | | | |
| 於2022年12月31日 | 10,974 | 7,196 | 605 | 930 | 541 | 641 | 2,804 | 134 | 850 | 24,675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12,381 | 6,742 | 539 | 1,002 | 406 | 308 | 4,215 | 308 | 86 | 25,987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本集團 | 廠房及 機器 千新加坡元 | 電腦及 軟件 千新加坡元 | 傢俱、裝 置、空調及 電氣裝置 千新加坡元 | 汽車 千新加坡元 | 車間工具 千新加坡元 | 翻新 千新加坡元 | 辦公設備 千新加坡元 | 總計 千新加坡元 |
|----------------------------|--------------------|--------------------|--------------------------------|-------------|---------------|--------------|---------------|--------------|
| 成本： | | | | | | | | |
| 於2022年1月1日 | 620 | 1,387 | 323 | 511 | 20 | 143 | 16 | 3,020 |
| 添置 | 76 | 78 | 111 | 100 | - | 33 | 2 | 400 |
|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 1月1日 | 696 | 1,465 | 434 | 611 | 20 | 176 | 18 | 3,420 |
| 添置 | 165 | 100 | 87 | - | - | 1,964 | 40 | 2,356 |
| 出售 | - | (81) | (7) | - | - | - | (11) | (99)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861 | 1,484 | 514 | 611 | 20 | 2,140 | 47 | 5,677 |
| 累計折舊： | | | | | | | | |
| 於2022年1月1日 | 417 | 971 | 307 | 71 | 17 | 138 | 13 | 1,934 |
| 年內折舊費用 | 68 | 176 | 14 | 106 | 3 | 6 | 2 | 375 |
|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 1月1日 | 485 | 1,147 | 321 | 177 | 20 | 144 | 15 | 2,309 |
| 年內折舊費用 | 75 | 194 | 42 | 118 | - | 56 | 5 | 490 |
| 出售 | - | (81) | (7) | - | - | - | (11) | (99)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560 | 1,260 | 356 | 295 | 20 | 200 | 9 | 2,700 |
| 賬面淨值： | | | | | | | | |
| 於2022年12月31日 | 211 | 318 | 113 | 434 | - | 32 | 3 | 1,111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301 | 224 | 158 | 316 | - | 1,940 | 38 | 2,977 |

14. 無形資產

| | 本集團 | | | 本公司 | | |
|--|---------------|-------------|--------------|---------------|-------------|--------------|
| | 開發成本 千新加坡元 | 其他 千新加坡元 | 總計 千新加坡元 | 開發成本 千新加坡元 | 其他 千新加坡元 | 總計 千新加坡元 |
| 成本： | | | | | | |
| 於2023年1月1日 | 2,442 | 32 | 2,474 | 1,198 | 32 | 1,230 |
| 添置 | 200 | - | 200 | 200 | - | 200 |
| 於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及 2023年12月31日 | 2,642 | 32 | 2,674 | 1,398 | 32 | 1,430 |
| 累計攤銷： | | | | | | |
| 於2022年1月1日 | 2,245 | 21 | 2,266 | 1,001 | 21 | 1,022 |
| 年內攤銷 | 214 | - | 214 | 214 | - | 214 |
|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 年1月1日 | 2,459 | 21 | 2,480 | 1,215 | 21 | 1,236 |
| 年內攤銷 | 111 | - | 111 | 111 | - | 111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2,570 | 21 | 2,591 | 1,326 | 21 | 1,347 |
| 賬面淨值： | | | | | | |
| 於2022年12月31日 | 183 | 11 | 194 | 183 | 11 | 194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72 | 11 | 83 | 72 | 11 | 83 |

攤銷開支

開發成本的攤銷於綜合全面收入表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項目。開發成本的剩餘可使用年期為2年內(2022年：3年內)。

15.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 本公司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無報價股份，按成本 | 63,173 | 56,068 |
| 新增投資 | 2,537 | 7,105 |
| 由聯營公司重新分類 | 2,114 | - |
| 減值虧損 | (517) | (517) |
| | 67,307 | 62,656 |

15.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於2023年財政年度，本公司收購Continuumm Technologies Pte Ltd的另外51%股權，代價為15,000新加坡元。Continuumm Technologies Pte Ltd由聯營公司重新分類為附屬公司。

於2023年6月，本公司於精技智能裝備(南通)有限公司(「精技智能裝備」)作出2,521,856新加坡元的新增投資。

a. 本集團組成

於12月31日，本集團有下列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的國家) | 主要活動 (業務地點) |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 所持權益百分比 | |
|---|-----------------------|-----------------|------------|------------|
| | | | 2023年 % | 2022年 % |
| 精技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 | | | |
| 精技電子(南通)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¹⁾⁽⁶⁾ | 製造及組裝子系統 (中華人民共和國) | 人民幣167,397元 | 100 | 100 |
| Kinergy Philippines Inc. (菲律賓) ⁽²⁾ | 製造及銷售機械部件(菲律賓) | 40,000,000菲律賓比索 | 100 | 100 |
| キネジージャパン株式会社(日本) ⁽³⁾ | 業務開發辦事處(日本) | 10,000,000日圓 | 100 | 100 |
| 精技智能裝備(南通)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⁴⁾⁽⁶⁾ | 投資(中華人民共和國) | 20,556,000美元 | 100 | 100 |
| Continuumm Technologies Pte Ltd (新加坡) ⁽⁵⁾ | 生產線束 | 4,411,480新加坡元 | 100 | 49 |
| Kinergy (M) Sdn. Bhd. (馬來西亞) ⁽³⁾ | 原始設計製造 (「原始設計製造」) | 3,000,000馬來西亞令吉 | 100 | 100 |

15.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a. 本集團組成(續)

|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的國家) | 主要活動 (業務地點) |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 所持權益百分比 | |
|---|-------------------------------|-----------------|------------|------------|
| | | | 2023年 % | 2022年 % |
| 透過精技電子(南通)有限公司持有 | | | | |
| 精技機電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³⁾⁽⁶⁾ | 營銷、物流及 戰略採購材料(中國) | 人民幣8,773,000元 | 100 | 100 |
| 透過精技智能裝備(南通)有限公司持有 | | | | |
| 精技精密製造(南通)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³⁾⁽⁶⁾ | 製造精密機器框架及 金屬板(中國) | 7,500,000美元 | 60 | 60 |
| 上海光朴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前稱上海光控浦燕股權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中華人民共和國) ⁽¹⁾⁽⁶⁾ | 基金管理業務及 投資活動(中國) | 人民幣61,260,000元 | 51.03 | 51.03 |
| Jiangsu Furui Mechanical Co., Ltd (中華人民共和國) ⁽³⁾⁽⁶⁾ | 紡織設備、通用機器零件、鑄 件、管材配件的製(中國) | 人民幣20,000,000元 | 60 | 60 |
| 透過本公司及精技智能裝備(南通)有限公司持有 | | | | |
| KMR Precision Equipment (Nantong) Co., Ltd ⁽³⁾⁽⁶⁾ | 真空室加工及高精度工程製 (中國) | 35,000,000美元 | 100 | 100 |
| 透過Continuum Technologies Pte. Ltd. (新加坡)持有 | | | | |
| Continuum Technologies Sdn. Bhd. (馬來西亞) ⁽³⁾⁽⁶⁾ | 生產線束及組裝子系統 (馬來西亞) | 3,000,000馬來西亞令吉 | 100 | 49 |

(1) 由安永全球於相關國家的成員機構審核。

(2) 由菲律賓Dela Cruz Tatanay & Co. CPA審核。

(3) 毋須審核。

(4) 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南通長城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5) 於2023年7月12日，本公司收購擁有49%的聯營公司Continuum Technologies Pte. Ltd.的另外51%股權。於收購事項後，Continuum成為全資附屬公司。

(6) 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15.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b. 收購附屬公司

於2023年7月12日，本公司收購擁有49%的聯營公司Continuumm Technologies Pte. Ltd.的另外51%股權。於收購事項後，Continuumm成為全資附屬公司。

於收購事項日期，Continuumm集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為：

於收購事項日期確認的公平值

| | 金額 千新加坡元 |
|-------------------------|--------------|
| 資產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995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749 |
| 存貨 | 630 |
| 現金 | 264 |
| 負債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554) |
| 按公平值計量的可識別資產總值淨額 | 1,084 |
| 先前持有聯營公司權益的公平值 | (531) |
| 已付現金 | (15) |
| 購買業務議價購買收益 | 538 |

收購事項現金流分析

| | 金額 千新加坡元 |
|---------------------------|-------------|
| 收購附屬公司所得現金淨額(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 264 |
| 已付現金 | (15) |
| | 249 |

於收購事項日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面值為749,000新加坡元，與其公平值相若，且預期能悉數收回其合約金額。

重新計量於收購事項日期先前持有股權公平值的虧損

本集團確認重新計量Continuumm 49%股權公平值的虧損669,318新加坡元。虧損計入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損益之一般及行政開支項目。

15.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b.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事項對損益之影響

自收購事項日期起，Continuumm集團已為收益貢獻1,116,000新加坡元，及為本集團除稅後淨虧損貢獻虧損153,000新加坡元。倘業務合併已於年初完成，則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收益將增加970,000新加坡元，而淨虧損將增加607,000新加坡元。

收購事項產生的議價收益

議價收益538,000新加坡元於綜合全面收入表內其他收入及收益中確認。

c. 於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有以下於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

| 附屬公司名稱 | 主要營業地點 |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擁有權比例 | 年內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利潤 千新加坡元 | 年末累計的非控股權益 千新加坡元 |
|--------------------|--------|---------------|------------------------|---------------------|
| 2023年 | | | | |
| 上海光朴創業投資 管理有限公司 | 中國 | 48.97% | 1,971 | 13,999 |
| 2022年 | | | | |
| 上海光朴創業投資 管理有限公司 | 中國 | 48.97% | 2,788 | 12,512 |

上海光朴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提供如下。該資料為公司間對銷前的金額。

資產負債表概要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 流動 | | |
| 資產 | 7,292 | 10,675 |
| 負債 | (816) | (1,407) |
| 流動資產淨值 | 6,476 | 9,268 |
| 非流動 | | |
| 資產 | 20,835 | 17,818 |
| 負債 | (2,613) | (1,530) |
| 非流動資產淨值 | 18,222 | 16,288 |
| 資產淨值 | 24,698 | 25,556 |

15.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c. 於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全面收入表概要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 收益 | 2,314 | 3,105 |
| 除所得稅前利潤 | 5,386 | 7,610 |
| 所得稅開支 | (1,361) | (1,918) |
| 除稅後利潤佔全面收益總額 | 4,025 | 5,692 |

現金流資料概要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 經營 | 163 | 1,111 |
| 投資 | 832 | (3,639) |
| 融資 | (3,796) | (1,578)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 (2,801) | (4,106) |

16. 投資證券

| | 本集團 | | 本公司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工具 | | | | |
| — 非上市股本投資 | 20,589 | 17,366 | — | — |
| — 上市股本投資 | 2,444 | 4,041 | — | —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 | | | | |
| — 非上市股本投資 | — | 9,550 | — | 9,550 |
| | 23,033 | 30,957 | — | 9,550 |

1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概述如下：

| |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南通智造基金 ⁽¹⁾ | 11,201 | 8,729 |
| 南陽精技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南陽基金」) ⁽¹⁾ | 4,911 | 3,421 |
| Continuum Technologies Pte. Ltd. ⁽²⁾ | — | 1,784 |
| Liteleaf Pte. Ltd. ⁽³⁾ | 450 | 428 |
| | 16,562 | 14,362 |

(1) 由安永全球於相關國家的成員機構審核。

(2) 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3) 毋須審核。

本公司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概述如下：

| | 本公司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無報價股份，按成本 | 480 | 2,594 |
| | 480 | 2,594 |

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 聯營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 主要業務 | 本集團應佔所有權 權益百分比 | |
|----------------------------------|---------------|-------------|-------------------|-------|
| | | | 2023年 | 2022年 |
| <i>透過附屬公司持有：</i> | | | | |
| 南通智造基金 | 中國 | 私募股權投資 | 20% | 20% |
| 南陽基金 | 中國 | 私募股權投資 | 20% | 20% |
| <i>透過本公司持有：</i> | | | | |
| Continuum Technologies Pte. Ltd. | 新加坡 | 製造線束 | — | 49% |
| Liteleaf Pte. Ltd. | 新加坡 | 製造農場設備及經營農場 | 8% | 49% |

1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於2023年6月，Liteleaf Pte. Ltd.發行新股份以增加繳足股本。由於本公司並無認購新發行股份，本公司的持股量由49%攤薄至8%。

由於本公司的董事擔任Liteleaf Pte. Ltd.董事會成員，即使本集團僅擁有Liteleaf的8%權益，Liteleaf被視為本集團的其中一間主要聯營公司。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匯總財務資料：

資產負債表概要

| | 2023年 | | | |
|--------------|---------------------|-------------------|------------------------------------|-------------------|
| | 南通智造 基金 千新加坡元 | 南陽 基金 千新加坡元 | Continuum Technologies 千新加坡元 | Liteleaf 千新加坡元 |
| 流動資產 | 56,471 | 24,559 | - | 1,216 |
|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商譽) | - | - | - | 3,719 |
| 資產總值 | 56,471 | 24,559 | - | 4,935 |
| 流動負債 | (466) | (4) | - | (775) |
| 非流動負債 | - | - | - | (898) |
| 負債總額 | (466) | (4) | - | (1,673) |
| 資產淨額 | 56,005 | 24,555 | - | 3,262 |
| 本集團所有權比例 | 20% | 20% | - | 8% |
|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 11,201 | 4,911 | - | 261 |
| 收購之商譽 | - | - | - | 189 |
| 本集團投資賬面值 | 11,201 | 4,911 | - | 450 |

1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資產負債表概要(續)

| | 2022年 | | | |
|--------------|---------------------|---------------|------------------------------------|-------------------|
| | 南通智造 基金 千新加坡元 | 南陽基金 千新加坡元 | Continuum Technologies 千新加坡元 | Liteleaf 千新加坡元 |
| 流動資產 | 43,855 | 17,117 | 1,318 | 2,012 |
|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商譽) | - | - | 4,054 | 2,663 |
| 資產總值 | 43,855 | 17,117 | 5,372 | 4,675 |
| 流動負債 | (210) | (9) | (1,809) | (1,753) |
| 非流動負債 | - | - | - | (5,013) |
| 負債總額 | (210) | (9) | (1,809) | (6,766) |
| 資產/(負債)淨額 | 43,645 | 17,108 | 3,563 | (2,091) |
| 本集團所有權比例 | 20% | 20% | 49% | 49% |
|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 8,729 | 3,421 | 1,746 | (1,025) |
| 收購之商譽 | - | - | (29) | 1,410 |
| 其他調整 | - | - | 67 | 43 |
| 本集團投資賬面值 | 8,729 | 3,421 | 1,784 | 428 |

1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全面收入表概要

| | 2023年 | | | |
|------------------|---------------------|---------------|------------------------------------|-------------------|
| | 南通智造 基金 千新加坡元 | 南陽基金 千新加坡元 | Continuum Technologies 千新加坡元 | Liteleaf 千新加坡元 |
| 收益 | - | - | 970 | 2,816 |
| 經營開支 | (416) | 59 | (2,161) | (3,356) |
| 利息收入 | - | - | - | - |
| 投資公平值收益 | 14,521 | 7,881 | - | - |
| | 14,105 | 7,940 | (1,191) | (540) |
| 本集團所有權比例 | 20% | 20% | 49% | 8% |
| 本集團應佔年內年內利潤／(虧損) | 2,821 | 1,588 | (583) | (372) |

| | 2022年 | | | |
|------------------|---------------------|---------------|------------------------------------|-------------------|
| | 南通智造基 金 千新加坡元 | 南陽基金 千新加坡元 | Continuum Technologies 千新加坡元 | Liteleaf 千新加坡元 |
| 收益 | - | - | 4,048 | 18 |
| 經營開支 | (211) | (227) | (4,721) | (124) |
| 利息收入 | - | - | - | - |
| 投資公平值收益 | 3,141 | 5,822 | - | - |
| | 2,930 | 5,595 | (673) | (106) |
| 本集團所有權比例 | 20% | 20% | 49% | 49% |
| 本集團應佔年內年內利潤／(虧損) | 586 | 1,119 | (331) | (52) |

聯營公司南通智造基金及南陽基金須本集團同意方能分配其利潤。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日期將不會給出有關同意。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聯營公司概無或然負債或資本承擔。

18. 存貨

| | 本集團 | | 本公司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財務狀況表： | | | | |
| 原材料 | 32,737 | 37,824 | 21,536 | 25,807 |
| 在製品 | 5,004 | 5,811 | 1,699 | 1,774 |
| 製成品 | 8,338 | 10,064 | 3,760 | 2,684 |
| 存貨總額(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為準) | 46,079 | 53,699 | 26,995 | 30,265 |
| 全面收入表： | | | | |
| 確認為銷售成本開支的存貨 | 59,115 | 80,654 | 53,333 | 81,484 |
| 包括以下扣除： | | | | |
| — 存貨報廢(撇銷)／撥備 | (398) | (37) | 96 | 66 |

年內，由於存貨按高於成本使用及出售，故已撇銷存貨報廢撥備。

19. 貿易應收款項

| | 本集團 | | 本公司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貿易應收款項 | 17,427 | 15,151 | 11,690 | 9,525 |

應收賬款不計息，一般為期30至90天，按原發票金額(即初始確認時的公平值)確認。

於12月31日以外幣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如下：

| | 本集團 | | 本公司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美元 | 13,982 | 11,495 | 11,590 | 9,523 |

19. 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並扣除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 | 本集團 | | 本公司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未逾期亦未減值 | 14,130 | 12,754 | 10,252 | 8,599 |
| 已逾期但未減值： | | | | |
| — 0至30天 | 1,414 | 1,538 | 372 | 533 |
| — 31至60天 | 630 | 514 | 502 | 211 |
| — 61至90天 | 779 | 70 | 146 | 5 |
| — 超過90天 | 474 | 275 | 418 | 176 |
| | 17,427 | 15,151 | 11,690 | 9,524 |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 | 本集團 | | 本公司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撥備賬變動： | | | | |
| 於1月1日 | 4 | 2 | - | - |
| 年度計提 | - | 2 | - | - |
| 於12月31日 | 4 | 4 | - | - |

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本集團 | | 本公司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向供應商墊款 | 640 | 742 | 849 | 4,799 |
| 按金 | 565 | 500 | 342 | 246 |
| 預付商品及服務稅(「商品及服務稅」)／ 增值稅(「增值稅」) | 610 | 593 | 212 | 140 |
| 預付款項 | 305 | 292 | 125 | 117 |
| 其他應收款項 | 376 | 237 | 77 | 192 |
| 匯兌票據 | 425 | 183 | - | -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2,921 | 2,547 | 1,605 | 5,494 |
| 加： | | | |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21) | - | - | 15,614 | 10,668 |
|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9) | 17,427 | 15,151 | 11,690 | 9,524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2) | 18,141 | 20,098 | 2,848 | 1,972 |
| 減： | | | | |
| 向供應商墊款 | (640) | (742) | (849) | (4,799) |
| 預付商品及服務稅／增值稅 | (610) | (593) | (212) | (140) |
| 預付款項 | (305) | (292) | (125) | (117) |
|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總值 | 36,934 | 36,169 | 30,571 | 22,602 |

21.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 本公司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應收附屬公司： | | |
| 貿易款項 | 8,185 | 5,513 |
| 非貿易款項(扣除減值撥備) | 7,429 | 5,155 |
| | 15,614 | 10,668 |
| 應付附屬公司： | | |
| 貿易款項 | 10,631 | 4,610 |
| 非貿易款項 | 187 | - |
| | 10,818 | 4,610 |
| 減值撥備 於1月1日及12月31日： | 379 | 379 |

21.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續)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非貿易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應收／(應付)附屬公司貿易款項乃根據一般貿易信貸條款。所有應收款項將以現金結算。

於12月31日以外幣計值的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如下：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美元 | 11,231 | 7,643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美元 | 10,175 | 4,322 |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本集團 | | 本公司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18,126 | 11,290 | 2,848 | 1,972 |
| 短期存款 | 15 | 8,808 | - | - |
| | 18,141 | 20,098 | 2,848 | 1,972 |

銀行現金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非抵押短期存款期限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介乎一天至三個月，按各非抵押短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存入信譽良好且近期無拖欠紀錄的銀行。

於12月31日以外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如下：

| | 本集團 | | 本公司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美元 | 4,781 | 4,333 | 2,779 | 1,904 |

23.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一般於30至90天內結算。

於12月31日以外幣計值的貿易應付款項如下：

| | 本集團 | | 本公司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美元 | 5,959 | 3,752 | 3,980 | 2,481 |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 | 本集團 | | 本公司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 0至30天 | 6,869 | 6,135 | 3,593 | 2,490 |
| — 31至60天 | 3,555 | 3,748 | 1,456 | 1,891 |
| — 61至90天 | 2,642 | 2,511 | 969 | 956 |
| — 超過90天 | 4,989 | 3,047 | 1,011 | 179 |
| | 18,055 | 15,441 | 7,029 | 5,516 |

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本集團 | | 本公司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應計費用 ^(a) | 4,494 | 4,248 | 2,877 | 2,571 |
| 客戶墊款 | 3,034 | 1,895 | 2,457 | 1,814 |
| 其他應付款項 | 604 | 1,539 | 943 | 873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加： | 8,132 | 7,682 | 6,277 | 5,258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附註21) | — | — | 10,818 | 4,610 |
|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23) | 18,055 | 15,441 | 7,029 | 5,516 |
| 計息貸款及借款(附註27) | 20,892 | 21,248 | 12,850 | 17,746 |
| 減： | | | | |
| 客戶墊款 | (3,034) | (1,895) | (2,457) | (1,814) |
|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負債總額 | 44,045 | 42,476 | 28,240 | 31,316 |

(a) 應計費用主要包括薪金及花紅。

其他應付款項免息，須按要求償還。

25. 保修撥備

保修撥備分析：

| | 本集團 | | 本公司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於1月1日 | 88 | 41 | 87 | 38 |
| 添置 | 65 | 63 | 57 | 56 |
| 年內動用金額 | (82) | (15) | (74) | (7) |
| 匯兌差額 | - | (1) | - | - |
| 於12月31日 | 71 | 88 | 70 | 87 |

本集團就其若干產品向客戶提供一年保修，以修理殘次品。保修撥備的金額根據銷量及修理水平的過往經驗估計。該估計基準會作持續檢討並適時修訂。

26. 遞延稅項

於財政年度，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 | 本集團 | | | | 本公司 | |
|----------------|----------------|----------------|----------------|----------------|----------------|----------------|
| | 財務狀況表 | | 綜合全面收入表 | | 財務狀況表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遞延稅項資產： | | | | | | |
| 就稅務而言的折舊差額 | - | 26 | (26) | 5 | - | - |
| 未動用稅項虧損 | 2,294 | 467 | 1,827 | (196) | 1,335 | - |
| 未實現利潤 | 71 | 147 | (76) | (72) | - | - |
| 撥備 | - | 24 | (24) | 20 | - | - |
| | 2,365 | 664 | | | 1,335 | - |
| 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
| 就稅務而言的折舊差額 | - | 7 | 7 | 19 | - | 7 |
| 投資證券的公平值調整 | 2,613 | 1,529 | (1,084) | (1,395) | - | - |
| | 2,613 | 1,536 | | | - | 7 |
| 遞延所得稅(開支)/收入 | | | 624 | (1,619) | | |

27. 計息貸款及借款

| | 利率／年 | 到期日 | 本集團 | | 本公司 | |
|------------------------|---------------------------|-----------------|---------------|--------|---------------|--------|
| | | | 於12月31日 | | 於12月31日 | |
| | | | 2023年 | 2022年 | 2023年 | 2022年 |
| | | | | | | |
| | |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 租賃負債 | 2.5%至7.5% (本公司：3.0%) | 2022年至 2040年 | 4,881 | 4,748 | 4,498 | 4,132 |
| 5,000,000新加坡元的 銀行貸款 | 2% | 2025年8月 | 2,132 | 3,377 | 2,132 | 3,377 |
| 5,000,000新加坡元的 銀行貸款 | 2.5% | 2026年6月 | 2,578 | 3,565 | 2,578 | 3,565 |
| 408,333新加坡元的 銀行貸款 | 1.67% | 2024年5月 | 408 | – | 408 | – |
| 銀行貿易融資 | 3.15%至6.9% (本公司：5.75%) | 2023年 | 10,294 | 8,526 | 2,635 | 5,640 |
| 銀行透支 | 5% | 按需求 | 599 | 1,032 | 599 | 1,032 |
| | | | 20,892 | 21,248 | 12,850 | 17,746 |
| 應償還： | | | | | | |
| 即期： | | | | | | |
| — 不超過一年 | | | 14,862 | 12,763 | 7,094 | 9,672 |
| 非即期： | | | | | | |
|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 | | 2,360 | 3,497 | 2,086 | 3,086 |
|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 | | 3,670 | 4,988 | 3,670 | 4,988 |
| | | | 6,030 | 8,485 | 5,756 | 8,074 |
| | | | 20,892 | 21,248 | 12,850 | 17,746 |

上述所有借款均無抵押。

28. 租賃負債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營運所用的多個租賃樓宇及預付土地租金持有租賃合約。租賃樓宇租約的租賃年期通常介乎3至5年，而土地使用權租賃年期為20至50年。本集團於其租約項下的責任由出租人對租賃資產的業權作抵押。若干租賃合約包括延長及終止選項，於下文進一步討論。

本集團亦有若干有關僱員住房的租約，租賃年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下文載列已確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

| 本集團 | 預付土地租金／ 租賃土地 千新加坡元 | 租賃樓宇 千新加坡元 | 總計 千新加坡元 |
|------------------------|--------------------------|---------------|-------------|
| 於2022年1月1日 | 1,357 | 898 | 2,255 |
| 添置 | – | 4,844 | 4,844 |
| 折舊開支 | (5) | (1,150) | (1,155) |
| 匯兌差額 | (7) | (134) | (141) |
|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 1,345 | 4,458 | 5,803 |
| 添置 | – | 1,422 | 1,422 |
| 出售 | – | (169) | (169) |
| 折舊開支 | (40) | (1,163) | (1,203) |
| 匯兌差額 | (26) | (56) | (82)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1,279 | 4,492 | 5,771 |

| 本公司 | 租賃樓宇 千新加坡元 |
|------------------------|---------------|
| 於2022年1月1日 | 897 |
| 添置 | 4,210 |
| 折舊開支 | (967) |
|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 4,140 |
| 添置 | 1,422 |
| 出售 | (170) |
| 折舊開支 | (963)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4,429 |

28. 租賃負債(續)

下文載列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

| | 本集團 | | 本公司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於1月1日 | 4,748 | 1,038 | 4,132 | 915 |
| 添置 | 1,422 | 4,844 | 1,422 | 4,211 |
| 利息增加 | 202 | 37 | 186 | 27 |
| 付款 | (1,311) | (1,198) | (1,072) | (1,021) |
| 出售 | (170) | – | (170) | – |
| 匯兌差額 | (10) | 27 | – | – |
| | 4,881 | 4,748 | 4,498 | 4,132 |
| 於12月31日 | 4,881 | 4,748 | 4,498 | 4,132 |
| 流動 | 1,278 | 973 | 1,170 | 768 |
| 非流動 | 3,603 | 3,775 | 3,328 | 3,364 |
| | 4,881 | 4,748 | 4,498 | 4,132 |

以下為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 | 本集團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 | 1,203 | 1,155 |
|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 202 | 37 |
|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 513 | 342 |
| 於損益確認的總額 | 1,918 | 1,534 |

本集團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1,918,000新加坡元(2022年：1,540,000新加坡元)。

29. 股本

| | 股份數目 | 金額 千新加坡元 |
|------------------------------------|-------------|-------------|
|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¹⁾ ： | | |
| 於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 920,393,394 | 91,293 |

⁽¹⁾ 所有已發行股份均為並無票面值的繳足普通股。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本公司宣派的股息。所有普通股均持有一票，且不受限制。普通股無面值。

3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會全權認為對本集團將作出貢獻或已作出貢獻的(1)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職員；(2)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3)任何顧問（專業或其他）、諮詢人、供應商、客戶、代理及有關其他人士。該計劃於2018年6月27日起生效，除非以其他方式取消或修訂，否則該計劃自該日起計10年內維持有效。購股權計劃餘下年期約為4年。

該計劃項下現時獲准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最高數目，於行使時相等於緊隨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7月18日的全球發售上市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即83,935,132股股份），惟就此而言不包括根據該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條款已失效的購股權原可發行的股份。該計劃各合資格參與者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可獲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以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為限。凡進一步授出超逾此限額的購股權，必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凡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必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凡向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而有關數額超逾過往12個月期間（包括授出日期）本公司已發行相關類別股份的0.1%，則必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事先批准。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能於承授人支付象徵式代價合共1港元後自授出日期起計30日內獲接納。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可由董事釐定，於歸屬期後開始及於購股權要約日期起不遲於五年當日或該計劃屆滿日期（以較早者為準）終止。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但不可低於以下的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在香港聯交所的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iii)緊接授出日期前兩個月的加權平均價。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30. 購股權計劃(續)

於2021年6月1日，本公司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授出購股權，以認購合共18,500,000股普通股，行使價為每股股份1.00港元。股份於緊接授予日期(即2021年5月31日)前的收市價為每股股份0.74港元。有關購股權計劃項下於2023年1月1日前授出但於2023年1月1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 | 授予日期 | 歸屬 時間表 | 行使價(港元) | 於2023年1月 1日尚未行使 的購股權數目 | 視為於2023 財政年度 失效 | 於2023年12月 31日尚未行使 的購股權數目 |
|--------------------|-----------|-----------|---------|------------------------------|-----------------------|--------------------------------|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 | | | | | |
| 林國財先生 | 2021年6月1日 | 第1批 | 1.000 | 2,000,000 | (2,000,000) | - |
| | | 第2批 | 1.000 | 1,000,000 | (1,000,000) | - |
| 鄭金呷先生 | 2021年6月1日 | 第1批 | 1.000 | 2,000,000 | (2,000,000) | - |
| | | 第2批 | 1.000 | 1,000,000 | (1,000,000) | - |
| 杜曉堂先生 | 2021年6月1日 | 第1批 | 1.000 | 1,666,000 | (1,666,000) | - |
| | | 第2批 | 1.000 | 834,000 | (834,000) | - |
| 林欽銘先生 | 2021年6月1日 | 第1批 | 1.000 | 1,000,000 | (1,000,000) | - |
| | | 第2批 | 1.000 | 500,000 | (500,000) | - |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總計 | | | | 10,000,000 | (10,000,000) | - |
| 高級管理層 | 2021年6月1日 | 第1批 | 1.000 | 5,666,000 | (5,666,000) | - |
| | | 第2批 | 1.000 | 2,834,000 | (2,834,000) | - |
| 總計 | | | | 18,500,000 | (18,500,000) | - |

購股權的歸屬時間表應根據以下日期分兩批歸屬：

- 第1批：應於董事會公告本集團2022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當日歸屬。
- 第2批：應於董事會公告本集團2023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當日歸屬。

購股權的行使期應自歸屬日期起直至2026年5月31日止，惟須達成與本集團相關的若干績效目標。績效目標由董事會釐定並於各承授人各自的授予信函中載明。承授人須待達致若干2021年及2022年績效目標後，方可行使購股權。2021年的績效目標已達成，惟2022年績效目標尚未達成。因此，根據購股權的歸屬條件，尚未歸屬的購股權成為不可行使，因此已於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當日失效，導致撤銷購股權55,000新加坡元。當中概無任何購股權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已歸屬。

於2023年1月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上限日後可予授出的股份為65,435,132股。購股權於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當日失效後，於2023年1月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上限日後可予授出的股份為83,935,132股。

30. 購股權計劃(續)

於2023年5月25日，本公司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授出購股權，可認購合共8,340,000股普通股，行使價為每股0.300港元。假設於2023年12月31日的8,340,000份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相關8,340,000股已發行股份佔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920,393,394股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的0.91%。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為每股0.230港元，而緊接授出日期前(即2023年5月24日)的股份收市價為每股0.245港元。於2023年5月25日授出購股權後，於2023年12月3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上限日後可予授出的股份數目為75,595,132股。於本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有合共75,595,132股股份(佔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8.21%)可供發行。有關購股權計劃項下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 | 授予日期 | 歸屬時間表 | 行使價(港元) | 於2023財政年度的變動情況 | | | 於2023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亦未歸屬的購股權數目 |
|--------------------|------------|-------|---------|----------------------|------------------|-------------|----------------------------|
| | | | | 於2023年1月1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 | 於2023財政年度已授出 | 已註銷/已行使/已失效 | |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 | | | | | | |
| 林國財先生 | 2023年5月25日 | 第1批 | 0.300 | - | 306,000 | - | 306,000 |
| | | 第2批 | 0.300 | - | 306,000 | - | 306,000 |
| | | 第3批 | 0.300 | - | 308,000 | - | 308,000 |
| 鄭金呷先生 | 2023年5月25日 | 第1批 | 0.300 | - | 500,000 | - | 500,000 |
| | | 第2批 | 0.300 | - | 500,000 | - | 500,000 |
| | | 第3批 | 0.300 | - | 500,000 | - | 500,000 |
| Henry Lee Wong先生* | 2023年5月25日 | 第1批 | 0.300 | - | 500,000 | - | 500,000 |
| | | 第2批 | 0.300 | - | 500,000 | - | 500,000 |
| | | 第3批 | 0.300 | - | 500,000 | - | 500,000 |
| 杜曉堂先生 | 2023年5月25日 | 第1批 | 0.300 | - | 306,000 | - | 306,000 |
| | | 第2批 | 0.300 | - | 306,000 | - | 306,000 |
| | | 第3批 | 0.300 | - | 308,000 | - | 308,000 |
| 林欽銘先生 | 2023年5月25日 | 第1批 | 0.300 | - | 250,000 | - | 250,000 |
| | | 第2批 | 0.300 | - | 250,000 | - | 250,000 |
| | | 第3批 | 0.300 | - | 250,000 | - | 250,000 |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總計 | | | | - | 5,590,000 | - | 5,590,000 |
| 高級管理層 | 2023年5月25日 | 第1批 | 0.300 | - | 914,000 | - | 914,000 |
| | | 第2批 | 0.300 | - | 914,000 | - | 914,000 |
| | | 第3批 | 0.300 | - | 922,000 | - | 922,000 |
| 總計 | | | | - | 8,340,000 | - | 8,340,000 |

* Henry Lee Wong先生自2023年12月23日起不再為林欽銘先生的替任董事。

購股權的歸屬時間表應根據以下日期分三批歸屬：

- 第1批：應於2024年5月25日歸屬。
- 第2批：應於2025年5月25日歸屬。
- 第3批：應於2026年5月25日歸屬。

30.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購股權已歸屬。

購股權的行使期應自相關歸屬日期起直至2028年5月24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本次授出購股權屬一次性授出，以認可本公司達致2021年績效目標，本次授出購股權概無設定績效目標。

於2023年授出的購股權之公平值為132,000新加坡元，其中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購股權開支37,000新加坡元。

於2023年12月31日，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餘下合約期為2.4年。

於2023年授出的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公平值為0.44新加坡分(2022年：1.22新加坡分)。

年末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為0.30港元(2022年：1.00港元)。

2023年已授出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使用二項式模型估計，並計及購股權獲授出的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所用模型的輸入數據：

| 本集團及本公司 2023年 | |
|------------------|------------|
| 股息收益率(%) | 3.5% |
| 預期波幅(%) | 65.5–81% |
| 無風險利率(%) | 3.84–3.92% |
| 購股權預期年期(年) | 2 |

購股權預期年期乃基於當前預測，其未必表明可能發生的行使模式。預期波幅反映與購股權年期相似期間內的歷史波幅所表明未來趨勢之假設，其未必為實際結果。

計量公平值時並未納入已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徵。

31. 股息

| | 本公司 | |
|--|-------|-------|
| | 2023年 | 2022年 |
| |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於年內宣派及派付：

| | | |
|--|-------|-------|
| — 2022財政年度末期免息(一級)股息： 每股0.15新加坡分(2021財政年度：每股0.52新加坡分) | 1,381 | 4,786 |
|--|-------|-------|

於12月31日建議但未確認為負債

| | | |
|--|---|-------|
| 普通股股息，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 2022財政年度末期免息(一級)股息：每股0.15新加坡分 | — | 1,381 |
|--|---|-------|

32. 承擔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尚未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本開支如下：

| | 本集團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877 | 1,815 |
| 投資證券 | 8,683 | 11,576 |
| | 9,560 | 13,391 |

投資證券

結餘8,683,000新加坡元與本集團的餘下投資承擔有關。

33. 關聯方交易**(a) 買賣貨品及服務**

除了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的該等關聯方資料外，本公司有以下於財政年度內按訂約方協定條款進行的重大關聯方交易：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 本集團 | | |
| 管理費 | 1,124 | 813 |
| 服務收入 | 128 | 98 |
| 購買材料 | - | (74) |
| 本公司 | | |
| 銷售 | 3,821 | 4,017 |
| 購買 | 32,909 | 52,473 |
| 佣金 | (114) | (131) |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 | 本集團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短期僱員福利 | 3,835 | 3,501 |
| 定額供款福利 | 130 | 119 |
| 其他短期福利 | 19 | 21 |
| | 3,984 | 3,641 |
| 包括已付下列人士款項： | | |
| 本公司董事 | 1,940 | 1,920 |
| 其他主要管理人員 | 2,044 | 1,721 |
| | 3,984 | 3,641 |

34.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重大非現金安排。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 | 租賃負債 千新加坡元 | 銀行貸款 千新加坡元 | 總計 千新加坡元 |
|------------------------|---------------|---------------|-------------|
| 於2022年1月1日 | 1,038 | 19,754 | 20,792 |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 | | |
| — 償還 | (1,161) | (8,775) | (9,936) |
| — 利息 | (37) | (671) | (708) |
| 添置 | 4,844 | 5,959 | 10,803 |
| 利息增加 | 37 | 671 | 708 |
| 匯兌差額 | 27 | (438) | (411) |
|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 4,748 | 16,500 | 21,248 |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 | | |
| — 償還 | (1,109) | (11,067) | (12,176) |
| — 利息 | (202) | (647) | (849) |
| 添置 | 1,422 | 10,921 | 12,343 |
| 出售 | (170) | — | (170) |
| 利息增加 | 202 | 647 | 849 |
| 匯兌差額 | (10) | (343) | (353)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4,881 | 16,011 | 20,892 |

35. 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

(a) 公平值層級

本集團使用根據以下使用估值輸入數據的公平值層級分類公平值計量：

- 第一級 — 本集團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得出的輸入數據(第一級包括之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 — 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使用不同層級輸入數據的公平值計量作為對整體計量屬最為重要的最低層級的輸入數據，整體被分類於公平值層級的同層級。

35. 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續)

(b)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的各類資產的分析：

| | 相同工具於 活躍市場 之報價 (第一級) 千新加坡元 | 報價以外之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新加坡元 |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新加坡元 | 總計 千新加坡元 |
|--|--|--|--------------------------------------|-------------|
|--|--|--|--------------------------------------|-------------|

本集團及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16)

| | | | | |
|-----------|---|---|--------|--------|
| — 非上市股本投資 | - | - | 20,589 | 20,589 |
| — 上市股本投資 | - | - | 2,444 | 2,444 |

| | 相同工具於 活躍市場 之報價 (第一級) 千新加坡元 | 報價以外之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新加坡元 |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新加坡元 | 總計 千新加坡元 |
|--|--|--|--------------------------------------|-------------|
|--|--|--|--------------------------------------|-------------|

本集團及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

金融資產(附註16)

| | | | | |
|-----------|---|---|-------|-------|
| — 非上市股本投資 | - | - | 9,550 | 9,550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16)

| | | | | |
|-----------|---|---|--------|--------|
| — 非上市股本投資 | - | - | 17,366 | 17,366 |
| — 上市股本投資 | - | - | 4,041 | 4,041 |

35. 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續)**(b)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續)**

年內第三級內的公平值計量變動如下：

| | 本集團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 30,957 | 24,063 |
| 期內收益或虧損： | | |
| — 計入損益 | 4,589 | 5,468 |
| — 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 — | (679) |
| 購買、發行、銷售： | | |
| — 購買 | — | 3,872 |
| — 銷售 | (11,527) | — |
| 匯兌差額 | (986) | (1,767) |
| | 23,033 | 30,957 |

(i) 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的金融工具

管理層確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貿易應付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名義金額與公平值合理相若，原因是該等金融工具大部分為短期性質。

(ii)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

無報價股本投資的公平值已使用市場法估計，以一組可比較公司所得的市場倍數為基準。估值要求管理層就模型輸入數據(包括上市可比較公司、股價波幅及缺乏市場流通性而折讓(「缺乏市場流通性而折讓」))作出若干假設。該範圍內多項估計的可能性可得到合理評估，並用於管理層對該等無報價股本投資的公平值估計。

用於劃分為第三級公平值層級的公平值計量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連同於2023年12月31日的定量敏感度分析列示如下：

35. 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續)

(b)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續)

(ii)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出售股份之收益

本集團就向TOWA (Nantong) Co., Ltd.出售股份確認收益179,000新加坡元，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持有。收益計入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損益的本集團其他全面收入項目。

於2022年12月31日

| 估值法 |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 範圍 |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增加/(減少) | 對其他全面收入的 有利/(不利)影響 千新加坡元 |
|----------|----------------|-------------|-------------------------|--------------------------------|
| 市場可資比較公司 | 市場倍數 | 3.3倍至37.6倍 | 5% | 469 |
| | | | (5%) | (469) |
| | 缺乏市場流通性 而折讓 | 30% | 5% | (682) |
| | | | (5%) | 682 |
| 市場可資比較公司 | 市場倍數 | 17.6倍至42.5倍 | 5% | 172 |
| | | | (5%) | (172) |

36. 金融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營運籌集資金。本集團擁有多種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營運直接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外幣風險。董事會審閱並協商管理各項該等風險的政策概述如下。於當前及過往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政策一直為概不進行投機性的衍生工具買賣。

以下各節詳述本集團及本公司面臨的上述金融風險及管理該等風險的目的、政策及流程。

36. 金融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續)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及本公司僅與獲認可兼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政策為所有擬按信貸條款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通過信貸審核程序。此外，本集團及本公司持續監測應收結餘情況且面臨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對於並非以相關經營單位功能貨幣計值之交易，除非獲財務總監特別批准，否則本集團及本公司不會提供信貸期。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投資證券及附註20所述其他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源自交易對手違約，最大風險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由於本集團及本公司僅與獲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交易，故無需抵押品。信貸集中風險按客戶／交易對手及地理區域進行管理。由於本集團及本公司貿易應收款項的客戶群廣泛分佈於不同領域及行業，故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資產初始確認時考慮違約機率及於各報告期內持續考慮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

本集團及本公司將金融資產的違約事件釐定為交易對手未能支付合約付款，此乃根據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過往資料得出。

本集團及本公司考慮可得合理及有理據的前瞻資料，包括以下指標：

- 信貸評級。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並預期會對債務人履行其責任的能力造成重大變動。
- 同一債務人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 債務人的預期表現及行為大幅變動，包括組別內債務人的付款情況變動及債務人的經營業績變動。

不論上述分析，倘債務人的合約付款逾期超過90日，即假定為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本集團於以下情況釐定其金融資產為信貸減值：

- 發行人或債務人面臨重大困境
-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債務人很可能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36. 金融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續)

(a) 信貸風險(續)

倘債務人的合約付款逾期超過90日，本集團分類貸款或應收款項以作潛在撇銷。倘合理預期無法收回(如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訂立還款計劃)時，金融資產予以撇銷。撇銷貸款及應收款項時，本公司繼續進行強制執行活動以嘗試收回逾期應收款項。收回款項乃於損益確認。

以下有關各類別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產生的金額的信貸風險管理常規及定量及定性資料。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為所有貿易應收款項計提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本集團按照逾期日分析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釐定。於2023年12月31日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下述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資料，例如經濟狀況、國家及市場信貸評級會否於未來年度轉差以致違約次數增加。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變動的資料於附註19披露。

過度集中風險

當多個交易對手從事類似業務活動、或於同一地區從事經營活動或彼等的經濟特徵可能引致彼等達成合約責任的能力受經濟、政治或其他國家的變動的類似影響時，即產生集中風險。集中風險顯示本集團表現對影響特定行業的發展的相關敏感度。

為避免過度集中風險，本集團的政策及程序包括關注維持多元化投資組合的特定指引。已識別的信貸集中風險得到相應控制及管理。

信貸風險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最大信貸風險承擔指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信貸風險集中情況

本集團透過持續監察其貿易應收款項所在國家概況釐定信貸風險的集中程度。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集中情況如下：

| | 本集團 | | | |
|--------|--------|--------|--------|--------|
| | 2023年 | | 2022年 | |
| | 千新加坡元 | 佔總額百分比 | 千新加坡元 | 佔總額百分比 |
| 按國家劃分： | | | | |
| 新加坡 | 9,683 | 55.5 | 8,060 | 53.2 |
| 美國 | 1,721 | 9.9 | 881 | 5.8 |
| 中國內地 | 3,748 | 21.5 | 4,100 | 27.1 |
| 菲律賓 | 1,510 | 8.7 | 1,048 | 6.9 |
| 日本 | 1 | - | 256 | 1.7 |
| 其他 | 764 | 4.4 | 806 | 5.3 |
| | 17,427 | 100 | 15,151 | 100.0 |

36. 金融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續)**(a) 信貸風險(續)****信貸風險集中情況(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約42%(2022年：58.7%)的總收益來自主要客戶。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約38.0%(2022年：38.0%)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為應收主要客戶款項。

未逾期亦未減值的金融資產

未逾期亦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乃為信譽良好的債務人，其與本集團的付款記錄良好。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放於或存入高信貸評級及無違約記錄的知名金融機構或公司。

已逾期或減值的金融資產

有關已逾期或減值的金融資產的資料於附註19披露。

(b)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因資金不足而難以履行財務責任的風險。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流動資金風險主要來自金融資產及負債到期日的錯配。本集團及本公司旨在透過使用備用信貸融資，維持資金持續供應與靈活運用的平衡。

本集團維持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集中管理融資活動，以撥付營運資金。銀行借款是首選的資金來源，可確保資金持續供應。本集團亦確保有可用的銀行信貸融資，以應付任何短期資金需求。

本集團亦將盈餘資金存放於知名金融機構集中管理，存款到期日各有不同。

按餘下合約期限劃分的金融工具分析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基於合約未折現還款的金融負債到期情況概要如下：

| 本集團 | 一年或以內 千新加坡元 | 一至五年 千新加坡元 | 五年以上 千新加坡元 | 總計 千新加坡元 |
|--------------------|----------------|---------------|---------------|-------------|
| 2023年 | | | | |
| 金融負債： |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18,055) | - | - | (18,055) |
|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5,098) | - | - | (5,098) |
| 計息貸款及借款 | (15,373) | (6,195) | - | (21,568) |
| 未折現金融負債總額 | (38,526) | (6,195) | - | (44,721) |

36. 金融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按餘下合約期限劃分的金融工具分析(續)

| 本集團 | 一年或以內 千新加坡元 | 一至五年 千新加坡元 | 五年以上 千新加坡元 | 總計 千新加坡元 |
|--------------------|----------------|---------------|---------------|-------------|
| 2022年 | | | | |
| 金融負債： |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15,441) | – | – | (15,441) |
|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5,787) | – | – | (5,787) |
| 計息貸款及借款 | (13,080) | (8,843) | (81) | (22,004) |
| 未折現金金融負債總額 | (34,308) | (8,843) | (81) | (43,232) |
| 本公司 | | | | |
| | 一年或以內 千新加坡元 | 一至五年 千新加坡元 | 總計 千新加坡元 | |
| 2023年 | | | | |
| 金融負債： |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7,029) | – | (7,029) | |
|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3,820) | – | (3,820) |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10,818) | – | (10,818) | |
| 計息貸款及借款 | (7,541) | (5,921) | (13,462) | |
| 未折現金金融負債總額 | (29,208) | (5,921) | (35,129) | |
| 2022年 | | | | |
| 金融負債： |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5,156) | – | (5,156) | |
|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3,444) | – | (3,444) |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4,610) | – | (4,610) | |
| 計息貸款及借款 | (9,977) | (8,509) | (18,486) | |
| 未折現金金融負債總額 | (23,187) | (8,509) | (31,696) | |

36. 金融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續)

(c) 外幣風險

本集團有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源自經營單位以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銷售或採購。本集團的銷售約83%(2022年:89.0%)以經營單位進行銷售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而約52%(2022年:58.0%)的採購則以單位的功能貨幣計值。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結餘有類似風險。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未交割的外匯遠期合約。

本集團目前無意就外幣波動風險進行對沖。然而,管理層一直監察經濟情況及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情況,日後如有需要,將考慮採取適當的對沖措施。

本集團亦持有以外幣計值的現金和短期存款,用作營運資金。於報告期末,該等外幣結餘主要為美元(「美元」)。

外幣風險敏感度分析

下表說明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利潤對美元兌新加坡元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 | 本集團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美元兌新加坡元 — 升值3%(2023年:3%) | (305) | 107 |
| — 貶值3%(2023年:3%) | 305 | (107) |
| | | |

37. 資本管理

本集團進行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確保保持良好的信貸評級及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使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管理資本架構,並就經濟情況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本集團無須遵守任何外部訂立的資本規定。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出現變動。

誠如權益變動表所披露,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須根據中國外資企業法設立不可分派法定儲備金及就此供款,並須獲有關中國機關批准方可動用。上述附屬公司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已遵守此外部訂立的資本規定。

38. 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組織業務單位，有以下三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i) 電子製造服務分部(「電子製造服務」)專注於為原始設備製造商製造成套機器、子系統及部件。電子製造服務分部主要產品包括劃片機及研磨機等成套機器和工件固定器、滑塊系統及料盒處理器等子系統。
- (ii) 原始設計製造分部(「原始設計製造」)分為自動化設備部及精密工具部，設計及製造主要用於半導體後段設備行業的本集團自有「Kinergy」品牌專利自動化設備、精密工具及部件。原始設計製造分部的主要產品包括自動框架裝載機等設備、封裝模組和模具等精密工具以及部件。
- (iii) 投資，主要從事提供基金管理服務以及進行有關股本證券及基金的投資業務。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為行政總裁，負責審閱所售主要類別產品的收益及業績，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業績。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即本集團會計政策。分部業績乃根據可呈報分部利潤(即計量經調整毛利)評估。

38. 分部資料(續)

由於經營分部對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分析無須定期提交予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因此並無披露相關分析。

| | 2023年 | | | |
|----------------|---------------------|---------------------|--------------|-----------------|
| | 電子製造 服務 千新加坡元 | 原始設計 製造 千新加坡元 | 投資 千新加坡元 | 總計 千新加坡元 |
| 分部收益 | | | | |
| 銷售予外部客戶 | 78,953 | 11,223 | 2,314 | 92,490 |
| 分部間銷售 | 33,362 | 3,759 | - | 37,121 |
| | <u>112,315</u> | <u>14,982</u> | <u>2,314</u> | <u>129,611</u> |
| 對賬： | | | | |
| 分部間銷售對銷 | | | | <u>(37,121)</u> |
| | | | | <u>92,490</u> |
| 分部業績 | 4,048 | 639 | 2,314 | 7,001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 | | | 7,214 |
|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 | | | (2,640) |
| 一般及行政開支 | | | | (14,333) |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及其他開支 | | | | (866) |
| 財務成本 | | | | (849) |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 <u>3,454</u> |
| 除稅前虧損 | | | | <u>(1,019)</u> |
| 其他分部資料： | | | | |
| 存貨報廢(撇銷)/撥備 | (429) | 31 | - | (398) |
| 折舊及攤銷 | 3,221 | 929 | 77 | 4,227 |
| 投資證券公平值收益淨額 | - | - | (4,589) | (4,589) |
| 資本開支* | 5,620 | 139 | - | 5,759 |

* 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添置。

38. 分部資料(續)

| | 2022年 | | | |
|----------------|---------------------|---------------------|-------------|-------------|
| | 電子製造 服務 千新加坡元 | 原始設計 製造 千新加坡元 | 投資 千新加坡元 | 總計 千新加坡元 |
| 分部收益 | | | | |
| 銷售予外部客戶 | 109,176 | 11,921 | 3,105 | 124,202 |
| 分部間銷售 | 51,504 | 4,985 | – | 56,489 |
| | 160,680 | 16,906 | 3,105 | 180,691 |
| 對賬： | | | | |
| 分部間銷售對銷 | | | | (56,489) |
| | | | | 124,202 |
| 分部業績 | 14,738 | 1,158 | 3,105 | 19,001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 | | | 6,917 |
|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 | | | (3,256) |
| 一般及行政開支 | | | | (13,072) |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及其他開支 | | | | (843) |
| 財務成本 | | | | (708) |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 1,322 |
| 除稅前利潤 | | | | 9,361 |
| 其他分部資料： | | | | |
| 存貨報廢(撇銷)/撥備 | (52) | 15 | – | (37) |
| 折舊及攤銷 | 3,163 | 694 | 5 | 3,862 |
| 投資證券公平值收益淨額 | – | – | 5,468 | 5,468 |
| 資本開支* | 5,722 | 4,785 | – | 10,507 |

* 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添置。

38.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 | 收益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新加坡 | 50,566 | 83,548 |
| 美國 | 10,910 | 9,976 |
| 中國內地 | 13,001 | 13,384 |
| 日本 | 4,850 | 3,166 |
| 菲律賓 | 6,673 | 6,160 |
| 其他國家 | 6,490 | 7,968 |
| | <u>92,490</u> | <u>124,202</u> |

上述收益資料按客戶所在地編製。

(b) 非流動資產

| | 非流動資產 | |
|------|----------------|----------------|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中國內地 | 20,183 | 20,503 |
| 新加坡 | 7,489 | 5,445 |
| 菲律賓 | 4,169 | 4,724 |
| | <u>31,841</u> | <u>30,672</u> |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本集團收益逾10%的個別客戶收益載列如下：

| |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2022年 千新加坡元 |
|-----|----------------|----------------|
| 客戶A | 38,808 | 72,932 |
| 客戶B | 12,482 | - |

39. 報告期後事件

於2024年1月9日，本公司根據其購股權計劃，以每股股份0.304港元的行使價向本集團七名僱員授予合共2,900,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12個月屆滿時歸屬，有效期由該等購股權歸屬當日起至2029年1月8日（包括首尾兩日）止，該期間內可隨時行使。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9日的公告。

40. 授權刊發財務報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根據於2024年3月28日的董事決議案獲授權刊發。